

年

卷

期

1

9

第

第

農村復興委員會
會報

汪兆銘題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九號

行政院農村復興委員會印行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于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社 會 經 濟 月 報

農 村 復 興 委 員 會 託 研 究

第一卷 第一期 重要目次

正月三十日出版

一年來國內米業之回顧

唐文愷

一年來國內小麥與麵粉業之回顧

徐佩琨

一年來國內棉業之回顧

蔣迪先

一年來國內絲業之回顧

李述初

一年來國內茶業之回顧

吳覺農

一年來國內經濟之回顧

章乃器

一年來國際金融之回顧

顧季高

一年來國內電器事業之回顧

胡敬修

試編中國農產品輸出貿易指數說明

姚慶三

編輯兼發行者 上海社會經濟調查所

上海北京路二五五號聖業大樓四〇二號

電報掛號六八五〇 電話一一八〇六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第九號

目錄

頁數

(一) 行政院決議案

修正勘報災歉條例案.....一

(二) 公約

農業工人集會結社之公約.....六

(三) 計劃

一、浙江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九

二、安徽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一三

三、山東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一五

四、河南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一八

五、湖北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二六

(四) 報告

一、河南安陽、林縣、湯陰、淇縣、濬縣、一帶地下水調查簡報

(吳燕生)

(王鈺)

(馬振圖)

二八

二、浙江昌化山核桃調查報告(林剛)……………四三

三、福州電氣公司農村電化部事業概況(梁定蜀)……………四五

四、北平市捐稅名稱徵收率及收入數目一覽表(北平市政
府)……………五一

五、青島市各同業公會查報捐稅情形一覽表(青島市商會)……………五六

(五)專載

一、捷克斯拉夫農業概況(必賢弼譯)……………五八

二、中國農業之基礎條件(羅理譯)……………七五

(六)附錄

一、中央農業實驗所舉辦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會報告……………九一

二、關於復與農村之消息……………一〇〇

- (1) 統制全國糧食提案(2) 蘇省改進育蠶事業(3) 蘇省政府救濟農村(4) 贛行營設土地處理講習會
- (5) 豫鄂皖三省普設農場學校(6) 魯建廳救濟蠶絲業(7) 皖祁門紅茶衰落之救濟(8) 蠶絲改良會擬

具統制改良整個計畫

農村復興委員會叢書預告

商務印書館發行

書名	研究指導者	出版日期
一 中國農業改造計劃		二月底
二 浙江農村調查報告		三月底
三 陝西農村調查報告		三月底
四 河南農村調查報告		三月底
五 江蘇農村調查報告		三月底
六 日本救濟農村之方法	本會祕書處	三月底
七 地下水利用問題第一次調查報告(南昌)	朱庭祐	三月底
八 各國農業金融制度	王志莘	三月底
九 茶業復興計劃	吳覺農	三月底
十 中國的米問題	唐文愷	三月底
十一 中國的麥問題	陳篤人 徐佩琨	三月底

影攝查調况狀植種桃核山化昌江浙
欄告報號本見文全



况狀之林成涯山在桃核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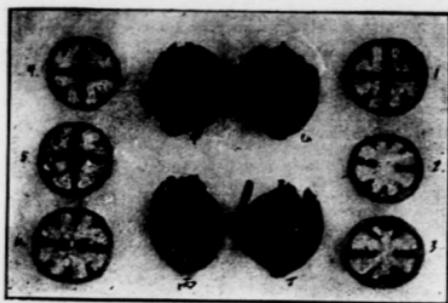
况狀之生散地園在桃核山



情售市至核挑村各昌
形之出城桃山民處化



狀生樹與山桃山
况之混松坡在核



（殼外連）實果之桃核山 丁一甲 上
面斷橫之子種桃核山 6-1

葉枝之桃核山、右



中道邕梧、上

景村圩盧、下

本會派
員調查
廣西雲
南農村
攝影
下、在康
梯羅素船
上之調查
團員



行政院決議案

修正勘報災歉條例案 二十三年二月二十日
行政院第一四八次會議

內政部黃部長，財政部孔部長會呈；查勘報災歉條例，自十七年公布施行以來，於茲五載，本部等以為災案呈報手續，及核定程序，均尚有改進之必要，迭經往返咨商，並按照目前行政組織，及田賦廢除銀兩改征銀元成案，擬將全部條文分別修訂，以期災案手續簡捷，核定迅速，俾災黎早沾實惠，擬具草案，請鑒核轉呈備案案。

決議：通過，以院令公布，並呈報國民政府備案。

(附)修正勘報災歉條例(附說明)

第一條 各地遇有水旱風雹蟲傷諸災，及他項災傷，應行查勘蠲緩田賦者，均應依本條例辦理。

(說明)現在各省市田賦，已由本財政部呈奉令准改征國幣，原文「錢糧」二字，擬酌改如右，並增「均」字。

第二條 旱蟲各災，由漸而成，應由縣局長隨時履勘，至遲不得逾十日，風雹水災及他項急災，應立時履勘，至遲不得逾三日。履勘後先將被災大概情形，分報該管省政府，及民政廳財政廳察核。

第三條 直隸行政院各市，應由社會局長會同財政局長，土地局長，隨時履勘，并會報市政府察核。
直隸省政府各市，應由社會局長會同財政局長土地局長，隨時履勘，並呈報該管省政府及民財兩廳察核。其

尙未設局各市，應由市長勘報。

第四條 報災日期，夏災限立秋前一日，秋災限立冬前一日爲止，但臨時急變因而成災者，不在此限，氣候較遲之區域，亦得酌量展限。

（說明）右列三條，係參照縣市組織法及原條例第二條，分別修訂。

第五條 各縣市災案，民財兩廳據報後，立即會派委員，會同縣市復勘，將被災地畝分數電廳轉呈省府核定，令飭遵辦。並由縣市局，遵照核定被災地畝分數，造具區村地畝應行蠲緩數目清冊，連同印委勘結及簡明表，報由財廳核明，咨同民政廳會報省政府，分咨內政財政兩部核轉行政院，呈請國民政府備案。

（說明）原條例第三條原文甚長，擬酌察事實法令，及早日核定災案等目的，分別增刪，改爲本條，及後列二條，以便分別辦理，而昭鄭重。

第六條 直隸行政院各市災案，市府據報後，立即派員會局復勘，將被災地畝分數，呈復市政府核定，飭局遵辦。並由局造具清冊印結，及簡明表，呈經市政府分咨內政財政兩部，核轉行政院，呈請闕府備案。

第七條 清冊印結應各造一份，各省存財政廳，各市存財政局。簡明表應造五份，分存省市政府，內政部，財政部，行政院，及闕府查核。

第八條 復勘限十五日，核定限五日，造冊表限十五日，核轉限五日，共四十日。

（說明）右列三條，係參照市組織法，及原條例第三條，分別增刪。

第九條 地方續被災傷，除早蟲各災，由漸而成，亦仍依限期勘報外，其他各項續災，距原報災情之日未過十五日者，統於正限內勘報，不准展限。若已過初災勘報正限之後，續被重災，准另起勘報。

第十條 地方勘報夏災，察看災情較輕，尙可播種秋禾者，統俟秋獲時，再行確勘，酌定蠲緩分數，呈報省政府或市政府復核。其播種只有一季，向不播種秋禾者，即在夏災限內，勘定分數。

第十一條 地方勘報災傷，將災戶原納正賦，作十分計算，按災請蠲：

- 一、被災九分以上者，蠲正賦十分之八。
- 二、被災七分以上者，蠲正賦十分之五。
- 三、被災五分以上者，蠲正賦十分之二。

前項蠲免分數，得由各省市就地方原有慣例，另訂單行辦法，報部查核。

(說明)右列三條，係按原條例第四、五、六各條，略加改易。

第十二條 前條規定蠲餘之田賦，應分年帶征如后：

- (一) 被災七分以上者，分作三年帶征。
- (二) 被災五分以上者，分作二年帶征。

前項蠲餘帶征年限，得由各省市就地方原有慣例，另訂單行辦法，報部查核。

(說明)此條係關於蠲餘部份分年帶征之規定，應緊列於蠲免分數之後，右列條文，即係按照原條例第八條

略加改易。

第十三條 田賦項下，一切附加，均隨同正賦蠲緩分數，一律蠲緩。

(說明)此條係參照成案增列。

第十四條 被災地方田賦，業經勘明。應行蠲緩者，即自奉省市政府核定之日起施行，並布告週知。

其有輸官在前者，應蠲部份，准其流抵次年應完各款，應緩部份，既已完納，免再分年帶征。

(說明) 此條參照原條例第七條，略加修正。

第十五條 被災十分地畝，經省市府查明確有特殊情形，得免征本年田賦及其附加，並專案咨內政財政兩部核轉

備案。

(說明) 此條係參照原條例第九條，略加刪改，本條既有「得」字，則准駁之權，操諸省市府，原條例內不得率請一節，亦可刪去。

第十六條 成災五分以上各縣內成熟村莊，應征田賦及其附加，得准其一體緩至次年秋成後補征。

勘不成災地方，其中偶有一二村莊，實應請緩者，緩至次年麥熟時補征，其次年麥熟時應征田賦及其附加，遞緩至該年秋成後補征，如係被災之年，直至深冬方得雨雪，及積水方退者，得緩至次年秋成後，新舊並納。

(說明) 此業係參照山東請求解釋成案修正。

第十七條 被災地方，如有應行請賑者，由縣市長於復勘限內，將應賑戶口，從速查造清冊，呈請省市府核明，於省

市款項下籌撥賑濟，並咨內政財政兩部備案。

但遇地方災情重大，或被災區域較廣時得將被災確實情形，呈報內政財政兩部轉請中央酌予補助。

(說明) 本條係參照實際情形及原條例第十一條修訂。

第十八條 被災地畝。如係因山崩地陷水冲沙壓，永遠不能墾復者，該主管長官應將該地原有賦額，專案造冊，呈請省

政府核明豁免，並咨內政財政兩部，核轉行政院，呈請國府備案。

如係暫時不能耕種者，應仍限令原戶墾復，其應完賦額，歸入蠲緩案內辦理。

(說明) 此條係參照原條例第十二條修訂。

第十九條 特別行政區域內災案，由該主管官署，依照本條例關於直隸行政院各市之規定辦理。

(說明) 增列本例，俾威海衛等行政區域，辦理災案，有所準則。

第二十條 縣市局長勸報災款，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依照公務員懲戒法辦理之。

(一) 地方遇有災傷，不即履勘，或履勘後並不呈報，或呈報不實者。

(二) 地方報災沒，若將所報災地留待勘報分數，不令趕種，致誤農事者。

(三) 初勘、復勘、逾本條例規定期限者。

(說明) 此條例係按照原條例第十三條修訂。

第二十二條 會勘委員有前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情事者，應一律予以懲戒，其懲戒程序依前條之規定。

第二十三條 本條例自呈院核准公布之日施行。

(說明) 前二條係按照原條例第十四第十五兩條修訂

(完)

中國建設月刊

第九卷第二期 建築工程專號 目錄預告

本會會員康時振先生主編

序言

現代高層建築之趨勢與其研究
農業倉庫建築之研究
世界最長橋樑華盛頓大橋工程

陳國鈞
張斐然
余伯傑
龍慶忠
康時振

上海縣遷治經過概況
交通部新廈之砂層基礎
浦口津浦路局禮堂建築誌要
中央廣播無線電台鐵塔工程
戲院之防火設計與設備
明長陵遊記

吳文華
錢石曾
顧懋勛
金耀銓
張至剛
劉敦楨

每冊一月 全年二十冊

【價目】	國內大洋二角	國外大洋四分
【零售】	國內大洋四分	國外大洋六分
【定價】	國內二元	國外三元
【郵費】	國內全年大洋四角	國外全年大洋六角
【在內】	國內全年大洋四角	國外全年大洋六角
【發行所】	中國建設協會	南京設廠
【代售處】	左都巷	國內各書局

公約

農業工人集會結社權之公約

二十三年一月立法院第三屆第四十五次會議通過
全年二月九日國民政府批准

國際聯合會之國際勞工組織大會經國際勞工局理事部於一九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召集在日內瓦舉行第三屆會議，議決採納該屆議事日程中第四項關於「農業工人集會結社權」之數種建議案，並決定此項建議案製成國際公約草案，茲特依照凡爾賽和約第十三編及其他和約內相當各編之規定，通過左列公約草案，以備國際勞工組織之各會員國批准。

第一條

凡批准本公約之會員國應使農業工人取得與工業工人同等之集會結社權，並廢除限制農業工人集會結社權之法令，或其他規定。

第二條

依照凡爾賽和約之第十三編及其他和約相當各編之規定本公約之正式批准書，應送請國際聯合會祕書長登記。

第三條

本公約自國際勞工組織兩會員國之批准書在祕書處登記之日起發生效力。本公約祇對

於已在祕書處登記批准書之會員國發生拘束力。

嗣後其他任何會員國，自將批准書在祕書處登記之日起，本公約對於該國即發生效力。

第四條

國際勞工組織兩會員國對於本會公約之批准書，在祕書處登記後，國際聯合會祕書長應即通知其他國際勞工組織之會員國，嗣後其他會員國續有批准書登記時，祕書長仍應一律通知。

第五條

依照第三條之規定，凡批准本公約之會員國承諾將本公約第一條之規定至遲在一九二四年一月一日以前施行。並採取相當辦法使該條文能切實施行。

第六條

凡批准本公約之會員國，承諾依照凡爾賽和約第四百二十一條及其他和約相當條文之規定推行本公約於其殖民地，屬地，及被保護國。

第七條

凡批准本公約之會員國，得自本公約初次發生效力之日起，滿十年後，通知國際聯合

會祕書長宣布解約，並請其登記。是項解約之行爲，自祕書處登記之日起滿一年後，始發生效力。

第八條

國際勞工局理事部應將本公約之實施狀況，至少每十年向大會提出報告一次，並考慮應否將本公約之修正問題，列入大會議事日程。

第九條

本公約以法文與英文兩本爲準。

計劃

浙江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

甲、農業

一 令飭農業推廣人員養成所繼續開墾荒地

(說明) 查農業推廣人員養成所學生素重農場實習上年曾由學生開墾荒地成績頗佳茲值冬季農閑時期擬令飭該所利用時機繼續開墾附近荒地俾便完成湘湖開墾計劃

二 令飭農業改良總場棉場改進各縣合作棉場

(說明) 查各縣合作棉場自成立以來辦理完善成績優良者固居多數但因經費拮据辦理困難未著成效者亦屬不少擬令飭農業改良總場棉場商同各該縣縣長妥籌辦法指定經費以期完成改進棉業計劃

三 改進本省茶葉

(說明) 查本省茶葉出產素豐但因墨守陳法不知改良以致植茶事業日益衰落前奉實業部令飭籌設茶業試驗

場以期改進亟應籌劃進行茲擬就產茶主要區域之杭屬

區區農場內設法試驗改良俟有成效再謀推廣

乙 林業

一 督飭各縣市及各林場勸導人民造林

(說明) 查造林時期以春季為最佳上年各縣市苗圃及省立各林場育成優良苗木甚多亟應及時分發廣為栽植提倡人民造林擬通令各縣市政府各林場遵照辦理并派員實地勸導以收宏效

二 繼續督飭各縣市依限辦完特種造林

(說明) 查西湖四週山地造林及鎮海乍浦澹浦等處要塞造林事宜上年辦理尙未完竣茲擬令飭各該縣市政府及早準備繼續造林統限於三月中旬結束以免延誤

設立營造溫處兩屬保安林辦事處
(說明) 建設廳前為營造溫處兩屬保安林事宜經派專

員前往實地查勘擬具計劃預算呈准備案在案現距造林時期已近擬擇定青田縣設立營造溫處兩屬保安林辦事處並飭該員尅期組織成立先行着手造林

四 保護及栽植東西天目山森林

(說明) 查臨安於潛兩縣之東西兩天目山爲本省名勝之區該處原有森林本甚茂密年來時被不肖之徒濫施砍伐不特有損美觀且與農田水利亦多妨礙若不設法保護並補植林木勢必日就摧毀除關於盜伐部份已分令於潛臨安兩縣政府重申禁令嚴密防範外其他關於栽植及補植林木等計劃擬飭農業改良總場西湖林場督飭所屬東天目苗圃管理員就近辦理

五 令飭各農林場本屆春植應注意防火線及營造混交林

(說明) 查松杉科林木富含油脂最易引起火災本省各處造林樹種多以馬尾松爲主爲防止將來災害計擬飭各場將每段造林地點斟酌地形擇留三四丈隙地作爲防火綫於林緣多植闊葉樹類林木並擬飭此後造林應酌量採用混交林方法俾可減少災害藉保林業安全

六 令飭各林場編造二十三年營林計劃

(說明) 查造林爲永久事業應於每年開始之時詳審計劃方可循序進行不致漫無準繩茲值二十三年開始之期擬飭各林場速將本年營林計劃呈廳審核以便通飭遵行

丙、蠶業

一 統制改良蠶種

(說明) 建設廳爲免除各製種場操縱斷及防止私製劣種欺騙農民起見擬自二十三年起各縣市所用春秋蠶種一律由建設廳統制管理規定價格分發各縣市售給農民不得自由買賣即各製種場已經定出之蠶種亦須呈請建設廳登記並由該廳轉發以免紛歧

二 籌備春蠶指導事宜

(說明) 查本年飼育春蠶時期轉瞬即屆所有各模範區及各改良區指導育蠶事宜亟應廣續辦理以竟全功擬即選派指導人員先期分赴各區籌備指導工作並督促組織養蠶合作社舉行普遍消毒及共同備育共同飼育等事宜

三 計劃統制收購辦法

(說明) 查本省自上年「管理秋期收購暫行辦法及統制秋期繭行暫行辦法」公布施行以後頗著成效惟近來絲繭市價日落絲廠什九停閉收買鮮繭已成重大問題爲顧全蠶戶繭商雙方利益起見擬繼續安定統制春期收購辦法以資準繩

丁、畜牧

一 擴大牛瘟防治區域

(說明) 查上年防治牛瘟施用預防液及血清注射成效卓著惟因經費支絀未能廣爲防治本年擬寬籌經費擴大防區以謀普及

二 頒布家畜防疫法令

(說明) 查本省獸疫流行雖多由於農民之缺乏預防常識而政府未頒家畜防疫法令防止獸疫亦爲主要原因茲擬頒佈家畜防疫法令限制病畜之運輸及麇畜之處置以免獸疫蔓延

三 籌設畜牧改良實驗區

(說明) 查本省金屬各縣爲著名畜產區域祇以農民墨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守成法以致產量減少品種日趨惡劣亟應設法改良廣爲蕃殖茲擬會同中央農業實驗所畜牧獸醫組在金華嶺下朱地方設立畜牧改良實驗區以優良外國公畜改良本地牛豬雞三者之品種並採用科學方法撲滅區內獸疫俟有成效再謀推廣

戊、治虫

一 厲行冬耕灌水

(說明) 查冬耕灌水爲冬季治虫最重之工作因大部分三化螟及一部分二化螟均在稻根內過冬如能將稻根完全掘起燒燬不特螟蟲爲患之程度可以減少即其他稻作害虫亦可殲滅但在水源方便之處如用灌水法亦可淹斃害虫惟農民因掘燬稻根工作較難大多未能遵行是以各縣仍時發生螟患上年因天時關係爲害尤烈擬督促各縣勸導農民厲行冬耕灌水以殺越冬稻虫而免蔓延爲患

二 令飭各縣市督促農民消滅稻草內之螟虫

(說明) 查二化螟類在稻草中過冬至翌年穀雨前後即變蛹成蛾飛至秧田產卵擬通令各縣市政府督促農民儘

清明前將稻草燒完使之無處隱匿以防將來爲害

三 令飭昆虫局派員調查上年飛蝗產卵情形

(說明)查上年在杭縣富陽蕭山紹興餘姚上虞海甯長興等縣及杭州市境區內發生飛蝗勢甚猖獗雖經昆虫局及各市縣政府努力撲滅未成巨災但其產卵分布情形及越冬死亡率兩項應調查統計以作本年防治標準擬飭昆虫局派員會同各縣治虫人員切實辦理以杜萌孽

己、合作事業

一、繼續倡設各種特產品生產或運銷合作社

(說明)特產品生產或運銷合作社之組織有助於農村經濟發展極鉅本省自經營促各縣市倡設以來迄至本年十一月份止已達二百餘所茲擬於明年積極提倡並設法組設聯合代銷機關(如農民銀行信託部)代爲推銷冀收宏效

二 設法供給農業生產上之各種必需原料與各合作社

(說明)查本省已成立之各信用合作社往往僅以借錢爲目的其用途是否正當殊難查攷茲擬於明年一月起趁

農民春耕之際設法仿照本省推廣有機肥料委員會之辦法接洽各種農業生產上之必需原料(如種子豆餅之類)

貸與各合作社是則無異間接貸放農民以資金以促農村經濟之活躍也

三 擴展第一二兩農村合作事業實驗區工作

(說明)本省第一二兩農村合作事業實驗區自經先後成立以來各區工作均甚努力成績亦極良好茲擬於明年起繼續擴展各項工作並對於第一實驗區內之蠶絲事業方面擬與浙江大學農學院聯絡以期共謀發展

庚、農業金融

一 繼續督促各縣設立農業金融機關

(說明)查本省現已成立縣農民銀行七所縣農民借貸所二十二所縣農民銀行籌備處十四所股本總額達七十餘萬元茲擬於明年起繼續督促成立以期農民資金得以流通農村合作藉以發展

二 繼續籌備省農民銀行

(說明)查省農民銀行爲全省農業金融之總樞紐現僅

有基金三十八萬元委託杭州中國農工銀行代辦農放事

宜惟因基金短少致各縣農業金融常感調劑不敷之苦茲

擬於明年繼續積極進行籌款務期早日成立以利農政

三 繼續督促各縣農業金融機關附設信託部

(說明)查本省各縣農業金融機關附設信託部現已舉

辦者計有義烏等八縣茲擬於明年繼續督促其他各縣舉

辦以利農民

四 督促各縣農業金融機關舉辦實物借貸

(說明)建設應為監督合作社借款確用於生產事業計

擬於本期內督促各縣農業金融機關訂購大批農具肥料

種子貸放與合作社轉放與社員

五 考查各縣農業金融機關成績

安徽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

甲、關於水利事項：

(一)按照初步水利計劃，繼續督促各縣，辦理第三期工程。

(說明)本省預定以自上年十月一日起至本年四月底

止七個月，為辦理第三期水利工程之期間，其主旨為

(說明)查本省各縣農業金融機關業務尚有辦理未盡

完善者擬於本期頒佈「浙江省縣農民銀行職員考績規

則」並派員前往各縣實地調查以定獎懲而資改進

六 繼續調查各縣帶徵農行股本及放款存款等業務

(說明)查本省自頒發各縣帶徵農民銀行股本總報告

表及月報表暨農民銀行及農民借貸所業務月報表後各

縣遵令造送者固屬頗多而迄未造送者亦屬不少擬於本

期內繼續督促各縣造送以便稽核而杜挪用之弊

七 繼續督促各縣農業金融機關兼營農業倉庫

(說明)查本省各縣農業金融機關兼營農業倉庫現已

舉辦者計有海甯等十二縣擬於本期內繼續督促各縣舉

辦稽查調劑農村金融

預防旱澇，兼謀興利，上年已歷三個月，本季為自第

四月至第六月，廣續上季，逐漸進展，並常川派員巡

視督導。

(二)補修江淮兩大幹堤。

(說明) 江淮幹堤，關係至鉅，而未完工程甚多，非

補修完成，無以禦汛期之水，經決定以積極自謀，及

根柢定案，仍請全經委會協助為並進之法，並擬於本

年五月底以前。照國府工賑原定堤式，修補完成，本

季三個月須完成一大部份，使下季得於完成之外，再

加保固工作。

(附註) 此事於天時及全經委會之協助情形，皆有關

係，如雨澤過多，或經委會所助不多，則民力實有不

逮，均足以影響成績。

(三) 商同全經委會，實施整理華陽河區水利之工程。

(說明) 本省自實測華陽河區完竣後，已將整理計劃

擬定，俟全經委會將上游有關之鄂韓兩境測成，即與

會商整個計劃，實施工程。

(四) 會同導淮會及蘇省，濬治濰河。

(說明) 三方合組之濰河測量隊，原定工作四個月，

計至本季第二月可以測成，擬定濬治計劃，擬於第三

個月開始施工。

(五) 實施引洩工程。

(說明) 此項工程測量，本季第一月底可竣，擬即製

定施工計劃，徵集受益田農工作。

(六) 測量巢湖通江水道。

(說明) 自合肥經巢湖及裕溪河通江之水道，攸關皖

中水利交通，上年已派員履勘完竣，擬成測量方案，

擬在本期內籌費實測。

乙、關於農林事項：

(一) 推廣種子苗木，提倡造林。

(說明) 省立各林區造林場，採購大宗林種，統計各

出場山苗木，約一千五百萬株以上，釐定種苗讓售價

格，規定種苗推廣辦法，以資提倡造林。

(二) 擴大造林運動。

(說明) 遵照 中央頒定辦法，擬定計劃，擴大宣傳

，並建造中山紀念林，舉行植樹式典禮。

(三) 督飭舉行春季造林。

(說明) 省立林場，應各造林一百五十萬株以上，各

縣森林施業所，應各造林五萬株以上，關於私有林，

由省縣林業機關，指導種植，並以實力扶助其發展。

(四) 制定隄防林建造之計劃。

(說明) 遵照 中央規定辦法，令縣調查河流兩岸林地狀況，擬定單節實施計劃，限期呈核審定施行，並限期提前建造，以重保安。

(五) 設立蠶種業取締所。

(說明) 推廣改良蠶種，取締土種，制定各項章則，以便施行，並由蠶業改良場，連合女職蠶桑科，分設蠶業指導所。

(六) 成立棕陽農業倉庫。

(說明) 由建設廳與四省農民銀行，協定各項規章，合辦棕陽農業倉庫，開辦費三千元，基金兩萬元，辦理儲押放款，調劑金融。

(七) 擬設安徽省糧食運銷管理委員會。

(說明) 爲調節民食，使賤不傷農，貴不傷民，擬就蕪湖設立運銷管理機關，施行糧食統制政策。

(八) 擬設農村合作指導委員會。

(說明) 發展合作事業，勢須由上而下，採用指導制度，擬設立委員會，推行合作制度，促其發展。

(九) 督飭各縣設立農民借貸所。

(說明) 省立第一農民借貸所，尅日成立，以樹模範，並指導組織合作社，以便放款，再督飭各縣，仿照設立，以資救濟農村。

(十) 預防虫害。

(說明) 本省連年發生蝗虫螟虫松毛虫，爲害甚烈，督飭各縣及省立農林機關，指導預防方法，肅清遺種，以免成災。

山東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

甲、農業

一、整理各縣農事試驗場

查各縣農事試驗場，面積多半狹小，經費亦甚支細試驗成績，極感困難，擬就魯南魯北魯東魯西農業發達之區

，各擴充規模完備之縣農場一處，以利試驗而便推廣。

二、推廣美棉

查省立第一第二兩棉業試驗場，原有面積不敷推廣之用，茲特規定推廣美棉（暫以脫里司爲限）辦法如次。

1. 擇定產棉縣份農場若干處，作爲棉作示範區。
2. 擇定產棉縣份農場規模較大者四縣至八縣，作爲棉作地方試驗區。
3. 擇定省立兩棉場附近產棉縣份，作爲棉作推廣中心區。

三、改進蠶桑

查本省蠶桑事項，近年來因受人造絲之壓迫及外人之侵略，已經破產，亟應參酌現在蠶桑狀況，擬定改進辦法如次。

1. 派員赴宜蠶各縣，指導農民養蠶及製絲方法。
2. 令省立蠶業試驗場及縣立蠶種製造所，將本年所製蠶種，盡力推銷於宜蠶各縣。
3. 令宜蠶各縣縣政府，將縣有苗圃桑苗，無價分給農

民栽植。

乙、林業

一、辦理林業考成

審核各林區各縣市政府二十二年林業成績，依照林業考成暫行辦法第三第四兩條之規定，分別獎懲。

二、令縣籌畫造林

1. 已經劃定林場者，依照原定計劃，繼續造林。
2. 有荒山、荒地、尙未劃定林場者，應即勘劃大規模之林場，積極造林。

三、令縣整理苗圃

1. 苗圃地址，不敷應用者，酌量擴充面積。
2. 已達出圃年齡之苗，須全數移用，或無價分給人民栽植。
3. 應移植之苗，須全數移植。
4. 就當地需要樹苗之種類，多多播種。
5. 勤加灌溉除草中耕，俾苗充分發育。每年產出苗數，平均每畝不得下於二千株。

四、提倡隙地植樹

1. 令已挖河各縣，在新修各河堤岸上，一律植樹。
2. 通令各縣，在省縣道旁栽植行道樹。
3. 通令各縣，督飭民衆在城廓村莊隙地及塋地上，遍

植樹株。

五、整理私有林場

1. 督促已領部照各森林公司，依照強制造林辦法，計劃進行。
2. 嚴令已經造林尙未履行法定手續之各林主，補行承領手續。
3. 辦理私有山場登記，限期造林。

六、勸民領荒造林

除劃爲省有林場，縣有林場以外之官荒，布告民衆依法承領造林，其種類如次。

1. 由附近村莊民衆公共承領，營造村有林，或區有林。
2. 由數人組織森林合作社，承領造林。
3. 由個人承領造林。

七、繼續調查荒山，沙荒。

八、舉行造林運動。

丙、水利

一、測勘

1. 測量濟甯縣上元溝。
2. 測量鄆城縣十二連窪汶上縣宋家大窪及三岔燕尾兩河。
3. 測量東平平陰肥城三縣之匯河。
4. 測量篤馬河。
5. 測量并設計治理廣饒之女水河及其附近之王鎮窪地
6. 測量并設計治理高密縣五龍河。
7. 測量樂陵縣鐵家營窪。
8. 測量利津縣城西沙城地。
9. 測量肥城縣裏驤窪并設計澗復。
- 10 繼續勘測泰安縣各處源泉。
- 11 查勘新泰縣各處源泉。
- 12 繼續測量北運河。

13 繼續測量淄河。

14 繼續測量泗水曲阜滋陽等縣境內之泗河。

15 繼續查勘大灘河。

三、建設

6. 設計整理衛河。

7. 設計整理萬福洙水南北大溜及湖埝工程。

二、設計

1. 完成疏治趙牛河及其支流沿岸窪地計劃。

2. 設計青城齊東濱縣蒲台等縣虹吸淤田工程。

3. 設計疏治淄河。

4. 繼續設計疏治魚台縣八里河惠河。

5. 設計疏治北運河及沿河窪地。

1. 實施青城齊東濱縣蒲台等縣虹吸淤田工程。

2. 實施趙牛河支流及沿岸窪地浚治工程。

3. 實施五柳開黃台橋間挖泥工程。

4. 繼續製造聯斗式水車。

5. 完成疏浚彭河。

河南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

一、完成各縣倉儲

設倉積谷關係備荒要政屢經令催完成惟本省連年歉收

又適匪患猖存大半動用新積亦多困難而倉版毀壞者更

復不少雖迭由民政廳嚴令各縣積極籌辦並規定此案爲

縣長考成之一但據查已積谷有相當成數者只有二十餘

縣而正籌議進行者亦僅三十餘縣距預懸之完成程度尙

屬遙遠擬由該廳分別指示後列各要點令縣加緊辦理一

面飭各視察員嚴切催促進行并限至遲於二十三年底縣

區倉須一律完成

甲 修建倉版 本有倉版已毀壞者應即設法修理完整

原無倉版之縣應從速籌款建置

乙 分別辦理縣區社會 集中力量提前完成縣倉繼則

完成各區區倉併斟酌情形完成社會其完成程度均

須如章則所定不准稍有敷衍情形

丙 勸辦義倉 縣區倉面外義倉亦屬重要應由縣實傳

積谷之利益勸導人民自行辦理并爲規定共同輸谷辦法以便遵守

丁 保障倉谷 積谷存倉若無保障之法日後必致散失

非所以計久遠也除飭各縣遵照部頒管理規則及應發管理細則切實保管外并經民政廳制定本省保障倉谷暫行條例擬俟呈准後通飭施行其要旨(一)各倉各設置倉谷保管委員會以地方公正士紳及各法團代表公同組織之由縣長及各區長分別負責監督(二)倉谷如有損失或其他消耗而無正當理由者得責令該會賠償(三)每屆年終應由該會將倉儲谷數考查一次報由縣政府轉報民政廳(四)各倉谷糧非經該會呈明核准無論何人何事不得挪用或變賣(五)各倉廩應由各該會隨時察看設法修葺

二、呈請取銷附加五角補助費

查前因大舉剿匪需費浩繁會經黨政軍聯席會議議決隨

二十一年丁地每兩附收剿匪經費五角以資應用二十二

農村復興委員會報

年分本府之豫省借撥之款爲數甚鉅現在清劃善後及築路等費尙無着落呈奉 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核准改名補助費續征一年茲因各縣增編保安隊籌辦餉捐爲數不貲再加以此項補助費超過正稅甚鉅且本年沿河各縣地方被淹豫南豫西匪旱交乘若不酌予蠲免深恐民力未逮業經呈請自二十三年起全數免徵以蘇民困一俟奉准立即施行

三、輕減各縣保安隊經費餉捐設法統籌統支

查本省各縣保安經費原係按丁銀一兩附加三角乃自本年擴編以來經費不敷頗巨是以增籌餉捐因各縣編組情形不一故籌收餉捐亦有多寡之分加以各縣地畝等質互異有所謂大畝小畝及行糧地畝種種甲縣與乙縣以及一縣之內均不相同更有縣小地少而編隊較多大縣因安編隊較少者故現在核定各縣餉捐之數多則每畝三數分多至每畝二角八分相去懸遠負擔不均再就民力而言現在已據呈報擴編保安縣分共計六十六縣核定增籌經費三百八十二萬餘元平均每縣須增籌五萬八千元以之比

例全省則須增籌至六百餘萬元卽此一項已超過田賦正

稅總額揆諸民力深恐有所未逮以故請求縮編及減輕負

担文件日必數起且按諸實際民間現因附稅過重而不堪

負荷結果轉致影響正稅一併蒂欠堪爲隱憂茲擬關於此

案一面另訂統籌統支辦法呈請總部核定以免各縣負擔

不均且更以防止各縣濫派濫支不恤民力一面先將各縣

畝捐數目酌予輕減務於二十三年起實行

四、嚴禁一切私擅派款

查依照整理地方財政章程任何團體機關不得在地方自

行籌款縣政府非呈報省政府財政廳核准不得向人民徵

收任何稅捐乃遵章辦理者固多而希圖私人便利或受地

方土劣包圍不俟核准卽行擅收者亦復不少更有私自徵

收并不呈報者自應分別懲戒以爲蔑視法令者戒前次出

巡第八區發現該區各縣均有未經呈准擅收之款業將各

該縣長予以記過處分并通飭在案此後應廣續嚴厲辦理

如二十三年各縣再有未經呈准擅收丁附畝捐及一切攤

派款項情事一律分別懲處情節重大者并行撤職以資警

惕

五、解除統一丁地附加案內各項標準

查本省統一丁地附加案係於民國二十年春實行規定每

兩丁附總額不得過二元二角並規定分配標準爲教育每

兩不得過六角自治建設公安警政四項各不得過二角五

分民間地方公款各不得過三角原所以防止各機關擴大

預算虧估經費故各予以標準範圍乃施行以來因各縣情

形不同需要亦異標準限制過嚴轉使不能活動茲擬將前

項標準解除規定整理辦法(1)丁地附稅仍以不超過

正稅爲原則(2)附稅內之各項標準如教育六角自治

二角五分之類一律廢除由各縣地方通盤籌畫均勻挹注

造具確實預算呈候核定庶使於支配上各縣得就地方情

形自行伸縮

六、清查苛雜稅捐

查各縣苛雜稅捐迭經查明豁免計自二十年元月裁厘起

至現在止各縣已豁免者三百餘種仍恐有隱匿未報以及

其他關係一時未能週免者故仍須繼續清查查有隱匿未

除之雜捐一律嚴令豁免其必須先籌抵款方能減免者（如教育雜捐等）飭令於二十三年內一律設法籌抵不得再延並此後任何理由不得巧立名目新增雜捐以祛稅政

七、實驗繁榮農村計劃

查豫省地處中原素稱富庶一切建設悉具規模祇以民國以來迭遭變故舉凡舊日之交通水利工業礦產森林農業各事業或遺跡僅存或百廢待舉以致農村破產經濟衰落民不聊生危機四伏自非繁榮農村不足以資救濟繁榮計劃千頭萬緒須分別實驗以利推行禹縣具有農工商礦發展條件曾經財政廳劃為實驗區并制定各種調查表令該縣縣長縝密查填在案本年自應根據參照地方情形次第實行其已辦者力求進步未辦者努力創辦務期振興實業開發富源以裕民生實驗有效再為推及全省

八、救濟貧民生計

查豫省近年以來地方不靖災匪交乘生產日趨衰落農村瀕於破產欲播種則耕作無具欲負販周轉無資似此生計日非影響至鉅不得不妥為救濟擬由各縣地方財務委員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會附設貧民借貸所辦理借貸事宜并擬訂貧民借貸所章程令飭各縣遵辦此事直接關係民生間接關係國計必要時派員視察務期一律組織成立以資救濟

九、完成惠濟河引水工程

查惠濟河起自開封經陳留杞縣睢縣柘城而會澗注淮共長三百餘里年久淤塞農航均受其影響本府建設廳鑒於設河工程之迫切已經督工挑挖並將沿河之橋梁涵洞大加修造藉利交通現已將完成至於水源則擬用虹吸引取黃河之水安設虹吸管地點在柳園口或黑崗口但以柳園口大堤至二道堤間地勢低窪積水終年面積約數十方畝茲擬開一渠道導積水入於惠濟使資惠濟之源並可令低窪之區潤為良田斯誠一舉兩得現已測量完畢即可興工至黑崗水潭之水擬開渠導入惠濟而用虹吸引黃水注於水潭使澄清後經渠道流入惠濟若是則惠濟不虞枯竭而水潭得於淤高對於水利河防兩有裨益并擬測量自中牟至惠濟渠道俾賈魯河上游積水可引入惠濟既充裕惠濟之水量又可免除中牟一帶之水害該項計劃均擬于本年

初期實施而完成之

十、規劃惠濟支渠

惠濟所經各地昔年溝洫縱橫遺跡可考者比比皆是嗣以惠濟塞而溝洫亦淤刻擬飭建設廳加以修復以利灌溉排水庶沿惠兩岸斥鹵之區得以改良而增生產該項設計本年內可以完竣待有專款即可興工

十一、疏浚賈魯河

賈魯河因年久失修河身淤澀一遇大雨中牟一帶潏水不流每成災患茲擬自本年起分段加以疏浚並將開一支渠自中牟至開封導賈魯入惠濟以資惠濟水源

十二、整理沁河渠道

沁河源出山西之沁源縣穿太行山入河南境經濟源沁陽武陟而入於黃河在沁陽一帶兩岸居民設閘開渠引水灌田者計有四十餘處茲擬將該河渠道年久失修者加以修治以興水利查該河之大豐大有豐稔三渠自明末長約百

十三、提倡豫東鑿井

豫東一帶水源缺乏擬規定辦法提倡鑿井並依各縣面積大小限制其必須鑿井數目鑿井費用可酌予補助

十四、測量沙河白河

沙河白河年來日就淤塞亟應浚治整理並闢支渠以利灌溉藉以改良土質惟設計之始必需詳圖作為根據故擬於本年內將各該河加以測量繪具詳圖以便設計

十五、計劃陳橋口及中牟中汎放淤

黃河之水至肥含沙豐富以之放淤極為相宜查開封陳橋渡口河身臨堤內沙礫地長約二十里寬及十里總計面積不下十萬畝而開封迤西至中牟中汎堤內沿河沙地約有數千頃茲擬在上述二地點用虹吸或滾水壩放淤本年內先將計劃決定以便施工

十六、小潢河引水灌溉工程

查羅山小潢河水量甚豐可資灌溉惟河面較低必須建築石壩以抬高水面方可引為灌溉本年內擬飭建設廳計劃擬定引水工程若實施之後可灌之田約四千畝

十七、完成夾河洩水渠工程

伊河出洛陽龍門東北流至焦特附近即折而東流與洛河平行抵鄆師縣城南始會洛合流自焦特至假師合流處所夾區域土人均以夾河名之查夾河面積東西門約五十里南北廣約十里地勢沿河南岸高而中間低河水倒灌霧霖積潦幾乎無歲不澇民國二十年大水兩河竟合而爲一夾河區域盡淪澤國茲爲免除水災起見擬挖溝排水查夾河區內西自洛陽東自馬莊起迄假師之岳灘伊河岸止原有小溝一道寬自二三尺至一二丈不等且夾河地勢由西向東傾斜茲擬就原有溝道加以修整挑挖深寬自東馬莊起蜿蜒向東經黃莊牙莊之北東大郊之南東羅凹西羅凹之間冉莊寺角樓前李之前趙莊前馬羣西馬羣之北至岳灘伊河岸止計長二十二公里定名爲夾河洩水渠一切縱橫斷面均已計劃完竣土工方面已經開始挑挖至於附設之橋梁水閘等亦在計劃之中本年內可以興修完畢

十八、實施衛河工程

衛河爲豫北大川發源於輝縣蘇門山之百泉由獲嘉東下

經新鄉汲縣道口澇縣過內黃之店集至魯境會漳入運但以歷年久遠河道失修夏秋水勢甚盛拍岸盈堤時虞潰決冬春則水位枯竭新鄉以上時或斷流查衛河航運由豫可以達冀出海倘能整理其利至大建設應有鑒於此故有引沁助衛之擬議但以工程浩大有待於研究者甚多茲決先將衛河加以疏導並於上游山間就近採石料築石堤以儲蓄山洪使之緩流而下中游設閘節制水量庶衛河無汎濫之虞與斷流之患既利灌溉又便航運此項工作本年即可進行

十九、羅山富瀾湖築堤工程

羅山富瀾湖沿岸之地較高引水灌溉工作不易茲擬環湖築堤並於湖口設閘用以抬高水面藉便分引可灌之田約有七千畝本年內擬將此項工作完成

二十、信陽將河築堤工程

將河在信陽縣河之南岸一名利農河查信陽縣河南岸可耕之田約三千餘畝苦無水源以資灌溉茲擬把將濬之水以灌田但以水位太低不便引取擬築一欄河石壩使水位

提高以便灌溉庶三千赤土盡成膏腴本年內可以興工

廿一 惠濟黃惠兩河沿岸植樹

查濟黃惠兩河業經先後挖掘告竣惟新修河堤土質鬆動一經雨水冲刷勢必倒坍淤積亟應設法保護以期永固其保護最有效之方法莫過於植樹因樹根錯綜有固結沙土之功枝葉密茂有吸收水分之效而使沙土不致流失河堤

廿四、購辦測候儀器擴大氣象觀測

樹木種類繁多性能各異茲爲便于識別引起人民觀感起見擬令第一二三四各區農林局各開地一方作爲樹木標本區徵集各該作業區域內樹種依法栽種統限于本年三月內完成並製定標牌書明樹名產地用途種植法等以資識別而便研究

可保無虞除惠濟已由建設廳擬定植樹辦法并附具圖說通飭開封等沿河六縣遵辦外並由該廳飭第一農林局迅擬黃惠河造林計劃俟呈該廳核准後責令切實進行以上二處統限于二十三年三月以前一律栽植完竣

廿二 補植開封護城太堤保安林

護城大堤爲防禦水患保護省垣最要工作迭經飭屬認真

查植物之生育土質固關重要而雨量之多寡溫度之高低風力之大小等等均足以影響其榮枯故經營農林業者不可不注意吾豫現僅有開封測候所一處實不足以代表整個河南之氣候現信陽南陽洛陽輝縣等處均設有農林局擬各裝設三等測候儀器一套飭令按時觀測每月彙報以便編製總報告公諸社會

植樹已於二十二年整個完成惟今夏因防備黃禍修補大

廿五、續辦造林運動及營造中山紀念林

堤損壞甚多加之原植樹木間有枯萎統計尚需補植二十餘萬株現建設廳已草定計劃着手籌備預定二十三年春完成

林業爲重要生產事業之一關係國計民生至重且鉅國民政府成立後曾規定每年總理逝世紀念日舉行造林運動並營造中山紀念林藉以表揚先總理偉大之精神並喚起民衆對於林業之重視歷經辦理在案頗具成效擬飭建

廿三、籌設各農林局樹木標本區

設廳繼續舉辦並認真考核成績以資鼓勵

廿六督飭廣育苗木並注意行道樹苗之培養

育苗爲造林之本迭經建設廳令飭各縣擴充圃地廣事育苗嗣以行道樹用苗與普通造林者不同必須特別培養始合需求故該廳復擬具道路林計劃綱要令發遵辦各在案誠恐日久玩忽敷衍塞責擬飭該廳于育苗時期再行嚴厲督飭省縣林務機關認真培育以備應用

廿七、續辦農林調查工作

建設廳爲明瞭全省農林實施狀況以作改進根據起見曾擬具全省農林業初步調查計劃經提出農林指導委員會議決通令各區農林局切實進行限二十二年底調查完竣在案惟此項調查頗爲繁雜各局多未能如期辦竣本年仍令繼續進行以竟全功

廿八、提倡農村合作事業

推行合作爲本黨七項運動之一亦即救濟農村之二法門吾國各地多已見諸實行成效卓著本省以人財兩感缺乏之故迄未舉辦殊爲遺憾故決于本年內設法倡辦第一

農村復興委員會報

步先作宣傳工作使人民明瞭合作之效用與利益第二步指導民衆組織各種合作社第三步籌設農民貸款處實行低利貸款

廿九、擬訂森林警察服務規則

我國林業幼稚人民素乏愛護觀念對於公私森林任意摧殘以致栽者自栽毀者自毀中國林業之不進步此爲最大原因擬飭建設廳訂森林警察服務規則通令省縣各林務機關切實遵行而利林政

卅、調查全省夏秋兩季農作物收穫狀況

糧食爲人類生活要素不可一日或缺每年各種農作物收穫之豐歉影響於人民之生活社會之安甯者至重且鉅吾豫農作物每年產量究有若干能否供本省人民之需用既無詳細之調查復無精密之統計故每遇災荒遂至救濟乏術良用浩歎建設廳職司農政對於有關民食之糧食問題自應特別注意以期明瞭各地實在情況而便隨時籌措應付擬於夏秋兩季農作物收穫後製造調查表式令發各縣切實查填以便統計

卅一、改良本省蠶絲事業

蠶絲爲吾國出產之大宗，邇者以人造絲充斥絲綢業，一落千丈，若不提倡改良，速謀補救，則絲業前途不堪設想。本省蠶桑事業，夙頗發達，茲亦日形衰退，每况愈下，亟應速圖改良，以資救濟。故擬仿建設廳先行調查，全年繭絲產量，然後再爲選購優良蠶種，指示飼養方法，以期普遍推廣。

口頭文字固不可缺，而實物展覽效力尤大。去年第一、第二、第四農林局舉行初次農產品展覽會，頗能引起一般人民之興趣。本年擬令飭各區農林局於秋冬農隙之際，仍籌備舉行藉廣宣傳而資推廣。

卅三、視察各區農林局及各縣農林狀況

本省各區農林局均經先後派員視察督促進行。在案現各縣農業推廣所復初告成立，亦應均切實視察，以期策進。本年內擬仿建設廳繼續派遣人員分別視察，嚴加考核，用策進展。

卅二、舉辦農產品展覽會

謗云百聞不如一見，當茲農業改進聲中，欲使一般農民捨舊圖新，效法改良，非大事宣傳不足以喚醒鄉民。宣傳方法

湖北省政府二十三年一二三月農政計劃

一、舉辦農業倉庫

(說明)本省各縣，農村金融枯竭，亟待救濟。雖已由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農村金融救濟處、湖北省銀行，分別在匪區各縣，設立貸款機關，並由華洋義賑

在武陽襄三縣，舉辦農業倉庫，儲押穀物，貸放款項，既可調劑金融，又可調節穀價，似爲更進一步之救濟方法。如辦有成效，再逐漸推及其他各縣。

救災會，在武昌漢陽襄陽三縣，各試辦農村信用合作

社數十處，但因放款額有一定限制，尙不能使農民得充分之借貸機會。擬商同有志向農村發展之銀行，先

社數十處，但因放款額有一定限制，尙不能使農民得充分之借貸機會。擬商同有志向農村發展之銀行，先

(說明)查本省成立農會各縣，據報有案者，僅穀城、通山、荊門、公安、沔陽、均縣、羅田、漢川、松滋、雲夢、保康、咸甯、麻城、武昌、崇陽等十五縣，

其他各縣，尙未據報。擬通令迅依農會法之規定，將各級農會組織成立，以便指導農民，協助政府，爲農事改良之進行。

三、武漢附近各山分別造林

（說明）武昌之曹家山，小龜山，漢口之晒甲山，漢陽之龜山，梅子山等處，均係童山濯濯，且爲武漢警備司令部構築之砲兵工事要地，已由廳先後派員測量完竣，本季應飭農業推廣處分別造林，以盡地利而資掩蔽。

四、籌劃糧食統治事宜

（說明）查本年國產穀米，價賤銷滯，影響農村經濟甚鉅，前經湘、鄂、皖、贛、浙、閩、粵、滬、冀、八省派遣代表在南昌行營開糧食會議，議決：各產米區域設立運銷機關；并由各省市糧食團體同共集資一百萬元均在案。茲奉 令組織糧食統制機關，圖謀便利

。惟因事關重大，未便草率，由建設廳定期邀集民政財政兩廳代表，共同籌劃糧食統制一切事宜。

五、興復農村：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前頒發剿匪區內各省農村土地處理條例，規定各縣應成立各級農村復興委員會或農村委員會，處理農村土地糾紛，迭經飭各縣遵辦在案。先後已據呈報成立農村復興委員會者，計有潛江，鄂城，黃安，棗陽，通城，通山，光化，石首，咸甯，巴東，英山，宣城，南漳，禮山，荊門，沔陽，恩施，等十七縣，成立農村委員會者，計有遠安，蕪春，武昌，穀城，蒲圻，鍾祥，黃梅，漢陽，羅田，嘉魚，鄂縣，崇陽，宜昌，黃陂，秭歸，天門，等十六縣，其餘未經成立各縣，擬再令催，究竟有無成立必要，查明具報核辦。至已成立各縣工作情形，并擬令催遵照前頒表式，切實填報查考。

報告

河南安陽林縣湯陰淇縣濬縣一帶地下水調查簡報

緒言

此次燕生等奉命調查豫北一帶地下水，於客歲十一月七日出發，九日抵安陽，與地方當局稍作接洽，即以該地爲起點，分頭進行，前後共七十日，本年一月十七日事竣返京，行程所至，計有安陽林縣湯陰淇縣濬縣等五縣，面積約五千里，就中安陽林縣，地方尙稱平靖，工作得以順利進行，至湯陰，淇，濬等縣交界處，則因匪患時間，安全無人保障，所事乃大受阻礙，加以時屆嚴寒，雨雪紛紛，道途梗阻，不得已僅就交通便利處，加以調查，初未敢多所逗留，更未得深入高山詳爲考查，殊爲遺憾，茲就所得，草成是篇，爰依地形，地質及水利，分爲三章，作簡略之說明，至詳細之研究，當另爲專報。

地形

自東徂西，本區地形，可分三段：東部悉爲紅色土及

沖積層，地勢平坦，土壤肥沃，田隴縱橫，村落相望，水治，鶴壁，鹿樓一帶，煤系隨地露出，第三紀礫岩，復難于其間，造成百餘公尺低山，崗陵起伏，綜錯而生。更西行則大部山脈，悉爲奧陶紀灰岩所成。嵩帶相連，巍然聳立，普通悉高出海面千餘公尺，而東姚集及張公堰附近，更以下奧陶紀岩層，石質較堅，以致形成崇巖屢壁，層巒疊嶂，風景異常幽邃，由此西至林縣城，則因南北方向一大斷層，地勢復行下降，造成沿太行山正脈東部一帶之低地。

山脈

本區諸山，咸西起於太行，分脈東下，名隨地異，約可分爲三組：（一）在洹河以北者，林縣城東，低峯突起，爲蜜蜂山，項嶺，及母猪山，沿林縣通水冶大路，蜿蜒東下，達于安陽境內，高度悉不逾三百公尺，在馬店北爲

吳燕生
王鈺
馬振圖

五花臘，在科泉爲虎頭，塔礮，紫金諸山，安陽縣內，水治西南，卓然起立者爲九華山，安林大路，卽沿此諸山麓鑿成，爲豫晉二省交通要道。(二)在河南浙北者，太行之棲霞山，掖浙水而東，在林縣境內，合澗附近，以斷層關係，勢殺而爲低地，迤東則山嶺聳亘，峯巒疊障，棋枰之花尖臘，烏雲山；橫水之景山臘，鳳甯山；東姚之白雲山香爐臘，巫山嶺，金香爐臘；百板溝之王帽山，周家頂；乃其較著者也，本脈更向東北延長至安陽縣，造成馬鞍山及寶山，悉爲火成岩，轟然拔起，雄峙羣山中，至安陽西南，湯陰正西，諸脈復連而爲一，峯嵐愈峻，如老奶，鐵子，烏山，牛家橫嶺，大磨諸山，悉嵯峨巍聳，高出平地約五百公尺。(三)在浙南淇北者，此脈範圍最小，亦由林縣合澗迤邐東來，迄千家崗西南，諸峯隆起，佛兒嶺與萬泉山乃其著者，折而南結爲九龍諸山，至臨淇附近，地勢復降爲低地，孔尖山崛起其中，雄秀奇絕，蔚爲壯觀。

河流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林縣，湯陰，安陽一帶水系，悉爲衛河支流，自西而東，系統異常簡單。(一)涇水，源發於安陽善應村西石灰岩下，北流至下河村，會珍珠泉水，折而東，橫貫該縣全境，至內黃縣入于衛河，據鄉民稱：此水本源自太行山，伏流地下數十里，至善應而重現地表，考之林縣誌，有云：「涇水出縣北隆虛山下，有五源，自北而南，曰史家河，雙泉，葦泉，大河頭水，及黃水，諸水先後會于陵陽村，武平水自北來注，合流東至趙村，入于地下，至安陽善應，而伏者始復出。」據實際觀察所得，涇水雖發始於善應，然觀其水量之大，泉源之盛，絕非石灰岩中所宜見，必有潛河隱於上游，故鄉人之說，似頗可信。(二)浙水，源出山西陵川縣，橫越太行，入林縣境合澗區，東流至千家崗，復東南經萬泉山下，匯山下諸泉，東至合河口入於淇水。(三)淇水，上源來自輝縣之候兆川，至林縣轉東下，過淇陽經臨淇，有泉注焉，與淇水合流後，兩岸壁立，水流急湍，至湯陰折而南，匯黑山諸泉，至淇縣入于衛水。

以上蕭河，水量雖小，無舟楫之便，然下游渠道縱橫，灌溉之利頗大，當於水利章詳述之。

地質概略

此次工作區域，地質尚屬簡單，古生界中各地層，凡晉屬北方所應見者悉有，中生界則付缺如，第三第四兩紀亦甚發達，火成岩侵入體甚多，主要者為內長岩，他種岩石亦偶見，噴發岩則僅現于潞縣之黑山，構造方面，斷層為主，褶皺則多為局部運動造成，無關重要，茲將地層構造，火成岩，分段述之如下：

地層

A 寒武紀。

本紀分佈地域最小，僅於東南部溝底偶見之，岩層可分二部，在下者，為深灰色鱗狀石灰岩，以錘破之，節理內時帶紅色，含三葉虫化石甚多，全厚露出者約百八十公尺，未見底部，本層之上，岩石逐漸由灰黃相間之泥質灰岩，變而為普通竹葉石灰岩，最厚處不過四十公尺，觀此二者石質及層位，當為中上寒武紀無疑。又竹葉石灰岩于

露出各地，厚度極不一致，其為侵蝕所致歟。

奧陶紀。

調查區域範圍內，岩層分佈最廣者，厥為本紀，假整合覆於寒武紀侵蝕面上，下部為白雲石灰岩，色由灰白至深灰均有，質頗堅，驟視極似砂岩，然試之以熱鹽酸，則灰質成分畢露，其風化面上，淺溝甚多，全厚約三百公尺，頂部數十公尺內，時夾厚礫石層，色不一致，頗為美觀。野外工作時，於本層內，嘗竭力尋求化石，但以岩質過硬，化石似不易保存，故終未覺得蹤跡，然觀其與寒武紀假整合情形，及其與下述中奧陶紀遞變狀況，歸之於下奧陶紀，容或不致大謬也。

白雲石灰岩之上，為黃色頁岩與薄層泥質灰岩之交互層，總厚不過十公尺，分佈甚廣，凡下奧陶紀灰岩之上，莫不有是層之蹤跡，觀此情形，大約為下中奧陶紀間之過度層無疑。

頁岩之上，即為華北普通所見之灰色石灰岩，層節頗厚，含 *Ophileta*, *Actinoceras*, *Stereoplasma*, 等化石甚

多，總厚約六百公尺，時期爲中奧陶紀，本層之中，往往夾有淡紅色角礫岩一層，厚度時達五十公尺。角石概爲灰岩，粘結物亦似灰質，呈海棉組織，隙裂中包有白色方解石及黃色霞石結晶，此種角礫岩，在本區奧陶紀內，分佈甚廣，地位高下不一，有時現於山巔，有時露出溝側，考其成因，諒係奧陶紀灰岩，溶於潛水，而成洞穴，積年稍久，洞穴頂部岩塊，因重力逐漸零碎降落，再膠以溶解之石灰質，乃成此角礫岩也。

C 石灰紀及石炭二疊紀煤系

奧陶紀之上，爲石炭紀及石炭二疊紀煤系，二者之間，不整合情形，有時頗爲顯著，本區所見煤系露頭，大都爲紅色土及礫岩所掩沒，真正厚度，無從計算，就片段視查所得，知煤系下部有海像石灰岩多層，夾以煤層及頁岩，安陽天喜鎮西南顯露最佳，茲將測得結果，自下而上，述之如左：

1. 奧陶紀石灰岩。

2. 含鐵質紅色頁岩。

二公尺

3. 灰白色砂岩。 四公尺

4. 頁岩，爲河流礫石掩沒。 約十公尺

5. 黑灰色石灰岩，質硬，含黑色燧石結核甚多，有孔蟲化石極豐富，土名大青。 六·四公尺

6. 頁岩，上部棕黃，下部灰色，層薄，有煤跡。

7. 黑色結晶石灰岩，詳分約爲二層：下部爲淺黃色薄層灰岩，厚一·七公尺，含海百合化石甚多，上部

爲灰黃色石灰岩，厚五·三公尺，質軟，含 *Brachiozoea*, *Cyrtoid Atern*, *Brachiopod*, 化石甚豐，土名

總曰二青，共七公尺。

8. 棕色頁岩，含鐵質結核。 九公尺

9. 灰藍色砂岩，呈十字紋組織。 十八公尺

10 黑灰色石灰岩，土名復青，質脆，黑色燧石層甚多，含 *Coral*, *Kusulina*, *Brachiopod*, 三葉蟲亦偶見

11. 一·五公尺。

11 以上概爲紅色土所掩覆，但據鄉人言，此上尙有石

灰岩一層，名曰小青。

至煤系上部，則全爲陸成砂岩及頁岩，色多棕黃及灰黑以未見完全剖面，故各層厚度，不得而知。

煤田分佈，地域極廣，在東部者，可分爲二區，北者分佈於安陽之水冶鎮善應村一帶，南者分佈於湯陰之鶴壁鹿樓附近，中間隔以第三紀礫岩，二區自南而北，合成一帶狀煤田，廣袤約八百方里，煤密林立，最著者，爲大昌新記二公司，西部則僅見於馬店橫水一帶，以內斜層關係，煤系得以保存，面積較小，密業不盛，然林縣城廂附近，用煤者尙利賴之。

D 第三紀礫岩。

在調查區域東部，第三紀礫岩，以一極大間斷，不整合覆於奧陶灰岩及煤系之上，鶴壁鹿樓附近，最爲發育，舉凡崗阜疊疊者，莫不皆是，礫石大都爲灰色黑色石灰岩，及紅色砂岩，白色棕色石英岩亦偶見，表面悉光滑，扁者多圓者少，直徑自一尺至半寸不等，間有至二三尺者，礫岩黏結物，爲淺黃色砂岩，甚易風化，故本系所在，坡

阜之側，概係卵石及細砂，善應南山，此層中夾有棕色砂岩數層，厚度約在一二公尺間，且礫岩之下，在鶴壁等處，時見灰白色岩石一層，新鮮者極硬，風化後甚黏，土名爛膠泥，或爲火山噴發物，礫岩最厚處約六十餘公尺，傾斜大致向東，傾角由三度至五六度不等，統觀本層岩石性質傾斜狀況，知其與王竹泉先生在武安縣所見者相似，時期應爲下第三紀。

E 第四紀 紅色土

近年經北平地質調查所，以及新生代研究室諸工作人員努力結果，知昔日吾國地質界所習稱之黃土層，并不十分簡單，詳分約爲三層，即紅土紅色土及黃土是也，此三者於此次調查區域內，分佈亦甚廣，水冶鹿樓之東，及第三紀礫岩溝壑內，概爲紅色土分佈地，紅土亦間而一見，但面積較小，茲不贅述，林縣隨淇二盆地，及安林大路兩旁，低崗緩嶺間，亦皆爲本層發育區域，土色紅黃，質稍黏，間有河流礫石夾于其中，含淡水殼類化石極多，石灰結核亦時見，有如海棉蜜巢，奇形異態，爲狀頗不一

致。

黃土

本層乃指真正之風成黃土而言，在本區內，除東部外，僅於桂林東姚一帶低地中見之，色灰黃，質疎鬆，以指捫之，輒成細粉，乃其最大特徵，含蝸牛介殼甚多，但石灰結核則較少。

構造

概括言之，此次調查範圍，全體悉為太行山大背斜層之東翼，於林縣西境，生一南北極巨斷層，東部全盤下落，故言及構造，則本區亦多南北斷層，且極重要，褶綫則悉發生於局部，無關大體，茲分述如下。

甲、斷層

斷層可分二帶：東部以張公堰者為最大，北起梨林頭，南迄淇河岸，長約四十里，斷線走向，大致南北，斷面傾角，在張婁溝達四十度左右，東面煤系，全居於俯側，下落達百五十公尺，鶴壁鹿樓一帶大煤田，所以獲保存者，皆此斷層之故也，於地形上，此斷層亦極顯明，蓋如自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鶴壁集西翼，則居於斷層仰側諸石灰岩，如鐵子，老奶，黑山等處，悉聳然突起，宛如牆垣，與東部煤系，顯不相接，此大斷層之西，尙有三小者，長悉不逾十里，方向概為北北東南南西，三者南端，又有一東北西南斷層，降落不過五十公尺，將南北者悉行截斷，因皆在中下奧陶紀灰岩中，故二者彼此交錯，散亂異常，其他在南平村東南，以火成岩上衝關係，致煤系中發生二小斷層焉，在林縣境內，棗陽崗附近，亦有一斷層帶，與東部者相反，俯側悉在西面，方向為北西南，此斷綫之東部，尙有多數垂直小斷層，交錯其間，蓋此斷層東北西南二面，悉為大塊火成岩侵入體，或即其作成之原動力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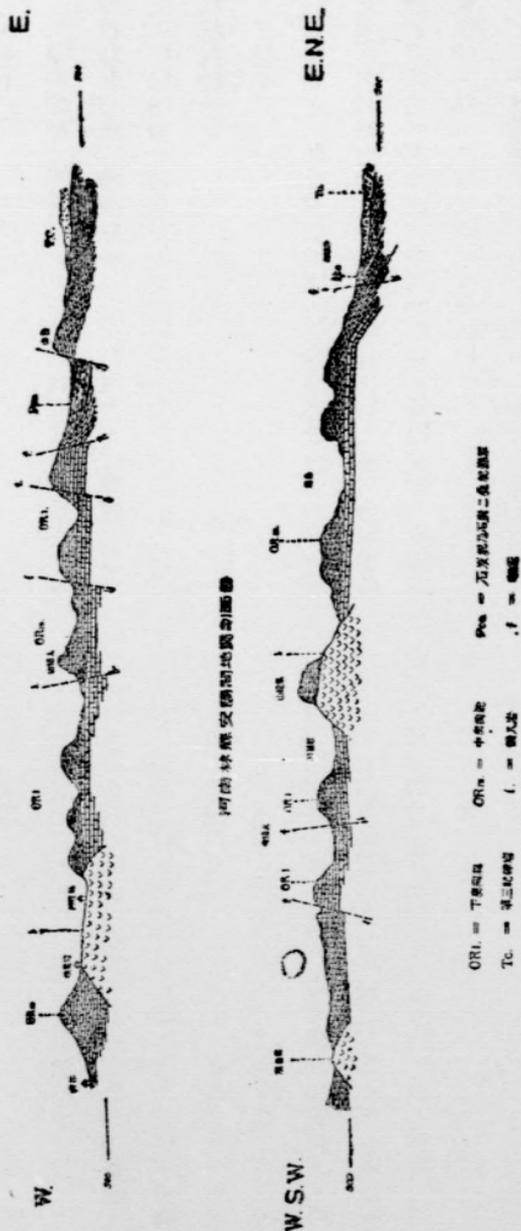
乙、褶綫

調查區域內，褶綫不甚發育，惟於林縣東部，馬店橫水等處，奧陶紀灰岩組成一淺內斜層，即為該處煤田保存之原因，斜軸走向為北北東南南西，兩翼傾角悉不逾二十度，水冶鎮善應一帶，奧陶紀灰岩大致傾斜向東，傾角約在二三十度間，以火成岩之侵入，小斷層之數見，致岩層

三三

有時錯亂異常，此外褶綫顯著者甚少，僅地層受斷層之影響，灰岩局部之降落，生微小波動而已，棋枰千家崗東姚一帶，奧陶紀岩層，大致向西北傾斜，傾角自五度至十度不等，至百板溝趙家河附近，則以棗陽崗斷層關係，轉向東北傾斜，鶴壁及潘家荒左右，則又以南北大斷層關係，

岩層傾斜，大致正東，傾角不過十度，而近斷層處，則有時達四十度以上，第三紀礫岩，雖為近代堆積物，然亦會受地殼變動影響，生有傾斜，傾角隨地不同，但大致東向。



河南地質圖

河南地質圖

ORI = 第三紀
OR = 第四紀
TC = 第三紀

火成岩

本區火成岩，侵入噴發二種均有，前者除馬鞍山，九龍山，寶山等處，面積稍大外，概為零星小體，侵入奧陶紀灰岩及煤系中，後者則僅見於濬縣之黑山，茲分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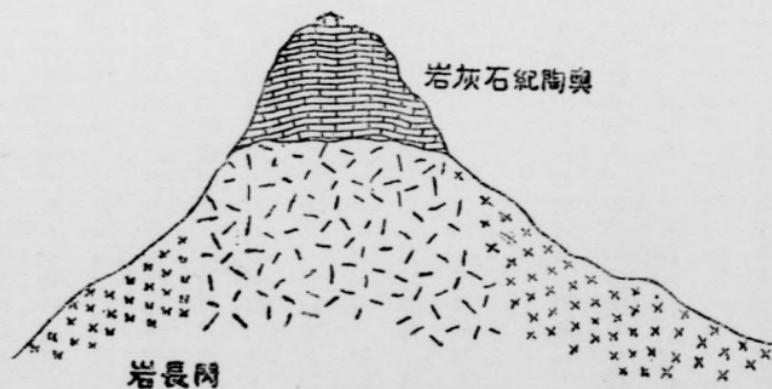
甲、侵入岩

侵入岩見于本區者，概屬閃長岩石英安山岩一類，種類繁夥，故必經將來切片鑑定後，始能定其確名，現僅述岩石大概性質及其分佈情形。

最習見之侵入岩，厥為黑綠色者，所含礦物，除多量之角閃石外，長石亦不少，分佈地域，頗為廣泛，如寶山及馬鞍山，大部即為此種岩石作成。馬鞍山頂，尚有平鋪之奧陶紀灰岩，覆於侵入體上，作為石帽（見圖二），石帽底部，灰岩悉微受變質，成大理石，其較小之侵入體，尚見於東姚之白雲山，周家崗，水冶之蓮花寺等處，為奧陶紀灰岩區域，唯一之出水層，在寶山及馬鞍山二處，此侵入體中，時為他種顏色稍淺之岩石所侵入，成分亦為角閃石及長石，不過後者多前者少耳，除此之外，於寶山頂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奧陶灰岩平覆閃長岩上情形



圖二

部，尚有純白色岩石一種，質細而堅，成分大抵為長石及

石英，居民名曰碗藥石，碎之用作礎石，暢銷唐山啓新公司，及附近鑾寧，獲利頗厚，據野外觀察，此白色岩石，侵入時期最後，蓋前二種深色侵入岩內，含其大小侵入岩脈甚多也，天喜鎮北九龍山，亦爲一侵入體，全部爲灰色石英，及少許角閃石所組成，或係火山侵入時，石英分化所成歟？

乙、噴發岩，

澗縣境西之黑山，完全爲噴發岩堆積物，除下部浮石一層，及紅色火山灰二公尺外，概爲黑灰色之凝灰岩，全厚約百公尺，紅色火山灰中，含玄武塊岩甚多，噴發時期，證之於周圍悉爲第三紀礫岩，及華北普通情形，大約爲白堊紀。

水利

蓄水岩層情形

蒸汽上昇，冷凝而後降者爲雨，雨水一部流入江河，朝宗於海，一部則滲入地內，因地殼岩石性質不同，組織互異，有蓄水者，有滲水者，亦有托水者，地下潛水，即

在此各種情形之下，或隱或現，吾等工作最大目的，卽爲以科學方法，地質眼光，探求地下水源所在地，引而出之，爲吾人利用，茲將此次觀察所得，分層略述如下：

(一)中下奧陶紀灰岩層：在調查區域內，此二層分佈最廣，上部灰岩，節理既多，石質復密，按諸理論，此層甚難蓄水，但在隙裂之處，容有停集水源，惟井泉曾不一見，恐探試未周，未必盡然無水也，所幸其下白雲石灰岩，質堅復少破裂，爲良好之托水層，下降潛水，至此二者接觸處，流出者甚多，如將軍墓淇河兩岸，及萬泉山附近諸泉水，皆其證也，奧陶紀中角礫岩層，似能蓄水，但居民無掘井其中者，將來宜探試之。

(二)煤系：本系除下部含有硅質灰岩數層外，全體悉爲砂岩及頁岩，蓄水甚多，但易於滲漏，水幕極深，依岩石傾斜情況，愈東愈下，證於煤井，可以知之，其水礦物質較多，不適於飲料，但如將來於相當地點，探掘深井，容許有得到自流井希望，用將灌田，獲

利定當不淺。

(三)等三紀礫岩：透水蓄水，本礫岩之特性，但如下部無良好托水層，則水量雖多，亦均將逸去，在本區範圍內，礫岩之下，恰有灰白色黏土一層，下降之水，至此咸爲所阻，沿接觸面流出，造成泉源無數，湯陰大馬屯，淇縣泉頭村，乃其著者也，其水質豐美，若就其地，加以疏濬整理，其利當甚大。

(四)沖積砂礫石：據觀察所及，本區山嶺間，盆形低地甚多，概爲紅色土及黃土堆積物，其下則時有鬆碎礫石數層，成帶狀堆積，四周山崗流下之水，穿過土壤逐漸降落，聚於盆地中心，以此層礫石質地鬆疏，水流甚易，故掘井達於是層，皆可得豐富水源，且以砂壤過濾作用。故水質亦甚優美，如涼水井村，乃最佳之一例。

(五)火成岩：火成岩之蓄水，悉視節理及風化情形而定，在本區內，小塊火成岩侵入體甚多，但大都有石灰岩覆於其上，故節理及風化帶均甚淺，蓄水不甚豐

富，然石灰岩全部，水脈難以覓得，有此小體火成岩點綴其間，卽水量稀少，亦覺難得而可貴，如林縣東姚全區，泉井不過四五處，皆出自火成岩中，深度不過三四丈，蓋自此以下，石質堅密異常，無由蓄水也。

飲料情形述略。

本區居民飲料，除一部取自河水者外，其來源約有三種，曰活水井，曰旱井，曰蓄水池，活水井在東部，分佈甚多，近山處井深約五六丈，東至平漢鐵路沿線，則丈餘即可獲水，或作飲料之用，或供灌溉之需，頗稱便利，至於西部，則全體爲奧陶紀灰岩所覆蓋，表土既薄，石復漏水，故除少數有火成岩侵入體附近，可獲井泉而外，概惟旱井是賴，預蓄雨雪，作爲飲料，旱井築法，大致如下：掘地深尺許，用鐵錘擊其四壁，以堅實爲度，再掘再錘，達三丈餘乃止，以石杵杵其底，復將紅色黏泥曬乾碾碎，混以石灰，及棉紙數千張，和水泡之，至成稀泥，遍塗井筒四周，旁開小口，於較高之處築溝以引雨水，注入

其內，冬日則積雪井中，以待春融，井口用石甃作緣，覆以石蓋。

此類旱井，在林縣殊為普遍，視居民貧富而有三五不等，為惟一良好蓄藏飲料之所，除此之外，尚有全村合築一大蓄水池，備作夏日雨量最大時，蓄水用者，然每當亢旱，旱井之水，亦且乾涸，何況水池，居民懸釜待炊，老幼婦女，抱甕蹣跚，取水十數里之外，困苦情形，不言而喻，故將來必需官廳方面，或以科學方法，鑿掘深井；或改良舊式旱井及蓄水池；然後農民庶可安居樂業，不致一遇恆暵，即水火與菽粟等矣。

灌溉渠水情形

在調查區域內，安陽，淇，濬諸縣，灌田渠道，頗為發達，民間獲利，極有可觀，茲將重要者，分述如左：

A 安陽境內者，

(一)萬金渠：引發源善應之洹河水而成，總閘在高平村西，開辦年月，極為攸遠，考諸碑記，知魏武帝時，即已草創，其後唐刺史李景，復開闢而廣大之，在

昔灌溉區域，幾遍全境，近年以管理不善，泉源淤塞，故現有渠道，東西僅長五十里，南北支渠達到處，亦不過十數里，灌田千餘頃，規模雖可觀，然較之古時，已有天淵之別矣，該渠用水，分四閘節制，曰孫平，曰蓋村，曰流寺，曰曲溝，春夏溉田時，按段輪流，約十五日一週。

(二)民生渠：發源於水冶西北馬蹄泉，興築於民國二十年，共費洋十萬圓，次歲通水，幹渠長八里，寬約丈餘，經十村，為：水冶，天池，北張武，茶棚子，阜城，東西孤莊，南北段村，共田畝約百餘頃，以水量不豐，每日夜僅足灌三頃之用，故全渠尚未盡行通水，但據野外觀察，馬蹄泉如加以疏浚，水量定可增大，日後發達，未可限量。

(三)中正渠：發源處在水冶鎮西北，與馬蹄泉並列之珍珠泉，泉周建有亭榭，蒼松古柏，環繞其間，風景幽絕，此渠創於漢劉奇，其後逐年開掘，故水較豐，幹渠長九里，寬丈餘，共經六村，曰：鐵佛寺，水冶

，阜城，蔣村，姬家屯，下河，灌田約百頃，以水量
豐足，故全渠隨時均可引用。（見圖三）

B 濬縣境內者

（一）天寶渠：本渠爲公司性质，民國四年，江蘇謝仲
琴集股五萬元創辦，在大寶店淇河轉灣處東岸，開閘
口一，寬丈四尺，借淇水自西東流天然力量，引之東
南行，至馬公堂，將餘水復還諸河，幹渠長二十餘里
，寬自五丈至三丈不等，支渠縱橫，灌田約四百餘頃
，民國九年，豫北大旱，濬縣全境，莫不歉收，而此
渠範圍內，竟未罹災，水利之不可不講，於此可見，
不過此渠既爲商業性質，辦事人員，悉以牟利爲重，
不顧實際情形，居民對於水費之徵納，復諸多刁難拖
欠，如不急加整理，將來不特不能發展，保持現狀，
亦不易也。

（二）長豐渠：又名廣利渠，乃瀉水道而非灌田者，現
已荒蕪，考之大名府志，有云：「長豐坡（濬縣城西）
白祀童山二坡水之所匯也，河水溢泛，此爲巨浸，周
圍數十里，積年不涸，非舟不渡，田疇無望……嘉靖

時，知縣陸光祖，因涸時疏渠，南起交卸村，北抵屯
子鎮，延袤九十餘里，一有水患，即可循渠而洩，雍
正五年重修，溝長六十五里，寬一丈五尺，深九尺」
，現此渠淤塞已久，常調查時，自白祀至濬縣間，凡
二十里，土地平坦，而田禾絕無，更少村社，詢之鄉
人，始知春夏之際，此處概沒於水，非特不能種植，
卽行旅亦非舟莫渡，故深望地方當局，速浚舊渠，利
民富國，勿令古人專美於前也。

C 淇縣境內者

（一）民生渠：十七年夏，豫北亢旱成災，省府調查結
果，撥款二萬圓，兼諸慈善家捐助者共七萬元，以工
代賑，掘成是渠，起至淇河南岸之青岩絕，至恩德河
止，長凡四十里，幹渠寬丈餘，分支甚多，灌田約四
百頃，全渠建築時，悉經測量，又有官方專員指導，
故工程尙稱完善，惟每當夏季，淇水暴發，渠道堰閘
，多被沖毀，應加改良之點尙多，是有待於該渠管理
人，將來之努力也。（見圖四）

統觀以上諸渠，灌田總數，幾達二千頃，每歲一畝，

增收以拾元計，獲利已不得謂少，然大都開源乏術，疏浚無方，任令泉水逐漸淤塞，渠道日益荒蕪，如不急謀改革，則只有坐視其日就毀損，迫論擴充，故此在工作期間，對各渠水量之大小，利弊之所在，悉詳加注意，將來擬就觀察所得，草成方案，於日後詳報中申述之。

對缺水地帶救濟方法之建議，

此次調查範圍內，林縣南部，湯陰西部，奧陶紀灰岩所在地，大都無水，居民飲料，或賴旱井，或依池塘。然築法粗劣，不特蓄水無多，不足應用；抑且污穢異常，有礙衛生，灌溉田畝，更無論矣，茲略述救濟方法，日後當參照歐美往例以及豫北實情，詳為設計也。

甲、關於飲料者：

飲料自以泉水為佳，按奧陶紀灰岩中，隙縫甚多，不似絕對無水者，尤以其間所夾之角礫岩層，石質鬆疏，蓄水更易，故將來可由官廳方面，擇適宜地點，詳加勘測，再用鋼管法，探鑿深井，詳為記載，若能有相當結果，則民間自可酌情量力，仿掘深井，以為久遠之計，若不幸失

敗，則只有改良舊式蓄水池及旱井之一途，蓋現今所沿用者，大都設於村中，污水易由表土滲入，又少嚴密覆蓋，擷取固稍便利，然注水時，糞土污物，悉隨以人，飲之殊礙衛生，不若於村莊附近山麓，擇岩石平斜無浮土者，開掘大池，底部預以石灰塞其隙縫，頂上更架木為蓋，蓄水池中，平時注意清潔，則不特污穢可得免除，亦可預防蒸發矣。

乙、關於溉田者

山中田畝，多在坡間，灌溉原極不易，但如於山巔斜溝，無禾苗處，作壩阻水，更築池其旁以儲之，旱時徐徐引用，未始不為一法，然此種工事，頗為困難，必需經工程專家，詳為設計，始可着手建築，蓋稍有不慎，致水擁壩毀，救旱而返滂矣，且此事不易立見功效，以築壩之始，溝底未堅，勢必漏水，如以人工塗塞，則不特所費太多，事實亦所不能，故必集年累月，待水中所含細泥，自行淤塞始可。

他如山麓平地，原多可引溪澗之水以為灌溉者，否則

利用虹吸，導水上昇以潤田畝，要在因地制宜，善爲利用耳，考諸當地史乘及風土誌，頗多前例，如來自林縣境西之黃華桃花二泉，匯流直達縣城周圍，縣署內舊日石溝，依然仍在，觀昔年工事之遺跡，足徵古人之善用物利而勤於治事也，遠勝於今世，又如湯陰鶴壁東西，原有孫聖溝，源水頗勝，流經全縣北境，曰湯河，昔日兩岸農田灌溉悉利賴之，今則泉頭擁塞，河道乾涸，田畝亦因而荒旱，更如恒河之水，出自善應，直至高平，始引用之，上游旱

浙江昌化山核桃調查報告

按山核桃係屬於胡桃科 Juglandaceae 山核桃屬 *Carya*，其學名爲 *Caryacathayensis* Sarg.，乃浙江昌化之特產也，剛於客歲十月稍因赴於潛西天目山採集林木種子，順道至昌化類口等處調查山核桃，茲將調查所得，擇要分述於後，以供熱心林業者之參考。

一、形態 山核桃係落葉喬木，高達五六十尺，直徑約二尺左右，樹皮灰白色光滑，枝槎細長而開展，葉互生

田甚多，悉未受益，而坐視萬金渠水，滲透蒸發，殊爲可惜，如於方山掘溝，穿越山股，引渠南向，可灌之田，約千畝有餘，再北折復還注幹渠，則一瞬間，昔之荒田悉爲沃壤矣，然此等計畫，首需疏浚泉源，增加水量始可也。

諸如此類，應興革之事頗多，是有賴於當地士民，熱察輿情，努力建設，以桑梓之福利爲懷，無徒爲個人之權益是競也。

實業部中央
農業實驗所 林 剛

· 爲奇數羽狀複葉，小葉由五個至七個，長約五寸至八寸，小葉柄短，披針形或倒卵狀披針形，基部狹尖，具鋸齒，小葉長約三四寸，寬約七寸餘，表面綠色，裏面鏽黃色，四月開黃色花，九月間果實成熟，果實倒卵形，果皮厚而具四稜，乾則開裂，表面有黃鱗毛密生，內堅果爲卵形，基部鈍圓，先端短尖，表面有微淺縐紋，長約六分至七分五厘，直徑約四分至六分，種子每公升有一百二十七粒

，計重五百零六公分，該樹姿態圓整雅緻，至秋時其葉變為金黃色，尤覺美觀也。

二、分佈及生產 查該縣各處山上幾彌望均係山核桃林，除東區產量較少外，其餘南北西三區皆盛產之，通常多於山坡山窪及山麓之地成爲廣大之單純林，然間有與麻櫟、松、杉、環珞柏及烏桕等相混生者，此樹即在山腹瘠薄之土壤亦能生長，但以南向陽光充足之深肥山地爲最適宜也，出產最多之處爲十都大林及十一都大鵠，估計全縣之生產數量每年共有一萬餘担，每担價格自六元至十二元不等，共值十餘萬元，誠爲該縣大宗出產之一，查該縣山多田少，出產以木料居多，每年輸出約值三十餘萬元，柴與炭次之，約值十六萬元，山核桃約值十四五萬元，係居輸出品中之第三位云。

三、栽培及經營 當九月間果實成熟時採之，連殼直接播種於山地，或先播於苗圃亦可，如欲行春播宜用沙貯藏之，否則發芽不良，苗圃點播每隔二三寸播一粒，約歷五星期即發芽，當年高至一尺以上，翌春移植一次，滿二

年生之苗高度有二三尺左右即可栽植於山地，如遇土質良好，七八年後即開始結實，自二十年至四五十年之間結果最盛，百年後即衰敗，但山核桃在昌化原產地其栽培及經營通常不外下述之兩種方法，即（1）移栽野生苗 於三月間在山核桃林地內，掘取一二年生之野生苗木栽之，閱數年之後即成林，此初次造林不得不由他處採取苗木也，（2）擇伐更新 山核桃林地內常不乏天生之幼苗，故林中如遇有生長衰退，結實稀少之樹株即斫伐之，而保育其新生之下木，俾成爲第二期之新林，如是去老留壯，即所謂擇伐更新之方法，因山核桃經一次造林之後，即能自然更新，而達於長久，故該地農民無不樂於種植也。

四、收穫處理及運銷 當九月間或白露節前後果實成熟時，即以人工收採之，採后堆積地上三四日後乃放置於木簍內磨之以剝去其外殼，再用水選法去其空稗而選其真實者，然後再放於鍋中煮之，約經十二小時取出晒乾，即可出售或貯藏，據一般有經驗之農民稱山核桃收穫後數日，即須將其煮熟，否則其內部即起變化而失其本來之香味

矣，向來依一般人揣測，以為昌化農民將山核桃先煮熟而後出售，其原因在防止種子傳播於外地，實非事實也，每歲從九月果實收穫後起以迄年終，每日各鄉農民磨山核桃於布袋挑至城市出售者，幾接踵於途云。

五、效用及利益 山核桃之果實概供食用並可製糕餅，栽培此樹者均以採果為目的，且其果實可榨油，每百斤果實約可得油二十八斤，油富有香氣，調蔬菜甚宜，其味之美，恐在植物油類中無出其右者，油渣可作肥料，木材堅硬可製各種農具柄，供燃料尤為相宜，其葉至秋則呈金黃色，誠為一種極好之風景樹，且此樹能適於山地生長，如在土質肥美之處發育更佳，且生命亦可延長，其收穫既速，成林後又無須除草施肥等之手續，每株年所產果實可

福州電氣公司農村電化部事業概況

福州電氣公司，於民國十七年春，附設農村電化部，從事農村建設。蓋以農村佔社會最重要部份，故欲充分利用電力，以圖自身之發展，尤賴農村之發達，此該部之所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值銀數角至二三元以上，種植多者每戶有千百元之收入，故對於農家經濟上之補助誠非淺鮮也。

六、結論 按昌化山多田少，人民之生活皆惟林產物是賴，換言之，即每歲所出之糧食不能自給，須賴木料薪炭及山核桃三項之出產作為交換品，由是足見林業對於民生問題關係之密切矣，古人云「木奴千無凶年」蓋言樹木無凶歉之患，而有久遠之利，況山核桃又有數項特點為他樹所不及者，即（一）栽培易而獲利速，（二）一次種植，則以後連年有收益之利，（三）能利用普通之山地造林，既少病蟲等災害，又能點綴風景，際此吾國復興農村聲浪緊張之時，對於此類林產物之經營尤不可容緩也。

二三，一，二四

梁定蜀

以設立也。組織方面；該部設執行委員會，內分農藝，合作，教育，推廣，四系，又擬籌設技術委員會，廣集專門人材，以研究農業生產，及分配問題。設備方面；有農具

四五

製造工織，油廠，石倉鄉學科研究所，及科貢鄉試驗區。六年以來，以電力抽水，減除福州附近各鄉之水患，以改良稻種，增加產量，確有相當成績。茲將該部過去之事業擇要臚列於下：

(一) 電力灌溉

福州附城各鄉，農田七十萬畝，其臨江無有水患者，不及三分之一。其餘三分之二，非苦田身太高，即失之過低。春夏多雨，窪下者苦水多，秋冬無雨，則高處者不得水，故祇收早稻或祇收晚稻。若能利用抽水機，則水太多時可排之而出，水太缺時可吸之而入，又按水稻所需水量，及用水時期，自由節制，使水稻得為合理的生長。該部自民十五年至民二十二年，先後在福州附城各鄉，設置抽水機四十五個，馬力總數四百四十七匹半。所用之抽水機，每匹馬力平均可灌溉田地一百畝。在五尺水頭之處，(即田面離水面之處)照現在電價計算，每文可抽水十八担八，即每畝抽一寸高之水只用二文。歷年來供電統計，每畝每年平均用電十五度，共一元五角。電桿電線電動機抽

水機等設備費，每畝平均十元。故農民負擔有限，而受灌溉之惠甚多也。例如鼓山，地蓋山麓，有田二百畝，歲旱則歉收，十五年秋季旱，該部為之設置電力抽水機，引河水灌溉旱田。十五日晚稻收成達八百五十担，較之上年已屬有加，十六年早稻收成九百担，晚稻一千一百五十担，共二千零五十担。而較之未設抽水機時，全歲收穫不過一千五六百担，已多出四五百担。而所用於電費者，祇三百五十元，尚不及踏車之費也。該電氣公司擬募債二百八十二萬餘元，分八年償還，計劃於五年內用電力灌溉，沿閩江下流所及田地七十萬畝，用小馬力電動機分佈耕地，沿河取水，以增加水稻產量。

(二) 水稻改良

甲、品種方面 福州本地品種收穫量低，品質不良，穀粒易脫落。(平均在百分之五)百斤之穀祇能鷄成七十二斤之糙米，精製為六十五斤之白米。故該部擬改良本地水稻品種；(一)為本地種子之改良，自民國十九年搜集在本地所栽植之各品種，計早稻二十種，晚稻九種，施行

特性調查，及產量比較等試驗。選出產量較高性狀適宜者，以供純系淘汰之用。計選出早晚稻共四系統。此後擬分讓於農民，逐年進行繁殖，分配工作。(二)輸入外國已經改良之品種而試栽之，觀察其能否適應於本地之氣候土壤。先後曾搜集日本水稻多種試驗三年，已證明日本北方之種子，適宜於本地早作，南方種子，適宜於晚作。該部所改良及介紹之種，收穀量高，品質亦佳，米粒肥而圓，含澱粉質多，舊種尖而瘦，含澱粉質少。又無脫粒之患。百斤之穀，可磨糙米八十二斤，精製百米七十五斤。

乙、栽植法方面 本地栽植方法，向係三月播種早稻，四月播種晚稻，早晚稻混栽一田，七月割早稻，十一月割晚稻，對產量上肥料經濟上，均不免無形損失。而作業尤覺不便。該部特介紹改良栽植方法，由二月初單栽改良種早稻，俟七月收穫後，再犁田施肥，栽植改良黃尖。據歷年試驗結果，舊法早晚稻混植，每畝早稻及黃尖各種七千株，共一萬四千株。而新法早作，只種改良種早稻一萬一千株，晚作植改良黃尖，在早稻收穫之後，重新犁田施

肥，再行播種晚稻，其株數亦為一萬一千株。計早晚兩作共植二萬二千株，較之舊法兩作共植一萬四千株者，已多植八千株矣。舊種早稻，每株約有十穗至十五穗，而改良種早稻，則有十五穗至二十穗。舊種每穗有穀一百至一百三十餘粒，而新種早稻，則均在二百粒以上。在該部指導下之農田，本場舊種早稻，每畝祇產二担至三担者，改良之後，概產七担。該部試驗場於二十二年，已產超過八担矣。至於晚稻黃尖，舊種為三担半至四担，而該部改良種黃尖，成績則在五担以上。所以早晚兩作，可產十二三担，實開閩省有史以來產米之最高紀錄。茲將新舊栽植方法，新舊稻種之每畝收入比較下：

舊稻種混植方法

早收	三担半	每担五元	共十七元五角
晚收	四担	每担六元	共二十四元
早晚計	七担半		共四十一元五角
新稻種分植方法			
早收	七担	每担六元	共四十二元

晚收 五担 每担六元 共三十元

早晚收 十二担 共七十二元

計新舊法相差三十元零五角

至於新法較舊法需早一個月開始作業，及八月時需重新犁田播種，需水需肥料較多。肥料之費用，每畝舊法需六元，新法需七元。水費每畝費一元五角，只當舊法人工水車兩日之工資。然新法能增加收入三十元，故除得多量穀米之收穫外，農民個人收支相較，亦殊有利也。

(二) 牧畜改良

該部於民十年冬，開辦牧畜改良事業，聘請獸醫及牧畜專家，專任其事，購買外國種畜種禽，對於家畜品種飼養方面，頗多改良。自十九年一月至二十二年三月，分讓各種種雞一千二百零一羽，種卵二千四百八十六枚，種豬五十一頭，以圖優良家畜禽之推廣。又由該電氣公司工場自製電氣孵化器，電氣育雛器，養雞器具等。牧畜試驗事項，有各種品種之生育產卵比較試驗，母雞及電氣孵化比較試驗，母雞及電氣育雛比較試驗等等。又試驗改良豬舍

建築，結果可得多量堆肥，以代豆餅肥料。蓋每豬一頭每年所遺豬糞，製成堆肥六百斤，可供六畝田地之肥料。而每豬每年所食豆餅合三百斤。如直接用豆餅作肥料，則六畝田共需六百斤豆餅，若以可作肥料之豆餅，先作豬糞，以豬之所遺，再作堆肥，以備六畝田地肥料之用，則既可節省三百斤豆餅，又從而得二百三十斤之豬也。（該部歷年試驗，改良豬種，一年可增體重二百三十斤。）

(四) 農具及肥料改良

該部鑑於深耕為改良土壤之要素，而本地原有耕犁，用力多而能率低，使用不靈而費貴。平常耕二寸深，每畝需三小時。於是研究改造耕犁，設農具製造工廠，所造之犁，能耕四寸深，而需時三小時半耳。又造其他農具，如脫穀器，除草器，脫穀器，精米機等，均有樣本及製品，以供農人做製及購置之用。該部又以農民不明肥料用途，各地需肥量各有不同，而農民購買單純肥料，對於施用方法，施用數量，不加考慮，草率從事，損多益少。於是先就閩侯縣各農村之土壤，施以化驗，經數年間之試驗，定

有各地適宜之混合肥料，由該部油廠製造。並定施肥分量，及施肥時期，以供農民採用。

(五)園藝改良

閩省氣候，最適宜於園藝作物，如橄欖，荔枝，龍眼，柑橘，以及其他花卉蔬菜等，均冠全國。惟農民對於防治虫害施肥等智識，尙付闕如。於是該部先從福州南鄉螺州實行改良橘桶入手，專限於施肥以固樹本，剪除雜枝以強樹幹，散布藥劑以驅除害虫。從來該地最不良之橘園，竟亦可回復樹勢，減少虫害，成爲最優之橘園，產生美麗果實。民十五年之橘樹，從前每一百株收入只爲六十元，該年增加至二百一十元。除去特別支出，猶餘九十餘元。民廿二年，該部更擴張事業範圍，行一千五百株之藥劑散布，及三百餘株之混合肥料，不取報酬，希望得優良結果，以促農民自動改良之心。將來更擬實行改良一切園藝作物，以冀品質優美，產量增加，並實地指導農民，凡有欲改良園藝者，該部代爲計劃一切。

(六)科貢鄉試驗區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科貢鄉在福州市之西約二十里，面積二百八十餘畝。人口四十戶，共二百零九人，皆業農。科貢地勢，東南北三面皆山，西溯閩江。江水大時，水面高出田面，故該鄉之西隅，築土隄一道，以防江水之沖入。四五月爲多雨期，科貢鄉在此時間，除受降雨之積水外，復因周圍山岳大面積山水之注流，遽成澤國。加以土隄外之江水，較田爲高，故其積水不能外洩。全鄉田地，因受水患影響，往往不能植早稻，必須俟八月水退後，方能植晚稻。然亦因遲種關係，以致生育不良，產量不豐，故其土地利用，尙不及他處之半。農民因不能預知來年水災如何，甯願荒蕪其土地，而不敢耕耨施肥，故土地日漸瘠薄，收穫逐年減少，經濟狀況，破落已極。農民因收入微薄，終歲不能謀一溫飽，多散居各處，另謀生計。該部有見及此，乃以科貢鄉爲試驗區，從事農業生產之改良，並獎勵合作組織，推廣鄉村教育爲目標。又以增加生產第一步，須行排水工作，於民十七年春先置二十五匹馬力遠心力抽水機一架，以供排水之用。嗣又添置二十五匹馬力者一架。初設抽水

機時，鄉人多不明其利害，咸袖手旁觀，不予以援助。幸第一年排水成績良好，以前豐年，全鄉收穫一百四十担者，因設電力抽水機後，驟增至二百八十担。又晚稻常年僅收二百担者，亦增至二百九十担。由是農民頗信抽水機確能免除水患，增加生產，故此後科貢鄉抽水機事業，若能由鄉民組織水利合作社，向該部購置機器，及繳納電費修理費等；管理機器及抽水工作，均由鄉人輪流或委託一人專任其事，則科貢鄉之水患問題，當更易於解決也。排水問題解決以後，該部即注意農事改良，及農村教育問題。於十八年起着手進行，茲將其過去五年間所舉辦之事業列下：

十八年 耕地整理，（外湖地方）提高田地。

開辦農村小學。

十九年 耕地整理（油湖地方）。

獎勵改良豬種。（Berkshire）及飼養方法。

續辦農村小學。

二十年 推廣改良稻種，應用新栽植法。

繼續耕地整理，作模範灌溉及排水田區於池湖

地方。

續辦農村小學。

二十一年 續辦農村小學。

其他事業，因經費支絀暫行停辦。

二十二年 續辦農村小學。

組織水利合作社。

冬季耕地整理，及實施次年米穀增收計劃。

科貢鄉自該部實施電力排水，及歷年來農事改良，農事推廣指導，及農村教育之後，所得米穀之增收如下：

	早稻	晚稻	共計
民國十七年以前	140 担	400 担	540 担
十七年	280	290	570
十八年	276	434	710
十九年	206	498	704
二十年	325	520	845

附 記	合 計	營 業 稅	照 費
收入數目欄內係按月預算數		(一)以營業額為標準者稅率分為四級 第一級千分之二 第二級千分之三 第三級千分之五 第四級千分之十 (二)以資本額為標準者稅率分為六級 第一級千分之一 第二級千分之二 第三級千分之五 第四級千分之十 第五級千分之十五 第六級千分之二十	(一)舖捐照費 特等五角 一等五角 月捐二角 二等五角 季捐一角 三等五角 (二)戲捐照費 一等五角 四等一角 二等五角 三等二角 四等一角 五等一角 (三)樂戶捐照費 一等五角 二等五角 三等五角 四等一角 (四)妓捐照費 一等二角 二等二角 三等二角 四等一角
	一七,〇九,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一八,八四,七八,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青島市各同業公會查報捐稅情形一覽表（青島市商會）

團體名稱	查報捐稅情形	備考
青島市土產行棧同業公會	自九一八事變青島商業陡現停頓狀態商民負擔如海關進出口稅商品檢驗費貨船之丈最費營業稅等近來土產疲落倒閉者日有數起非減輕捐稅萬難補救	
青島市棉紗同業公會	棉紗一項魯豫統稅局征收統稅二十三支以上每件計八元五角八分營業稅按營業以下每件計八元五角八分營業稅按營業收入計算征收百分之二印花稅按營業款數照章加貼烟酒稅局燒酒每斤征洋五元六角黃酒三元鹽務稽核所食鹽每担征洋二元五角魚鹽征洋三角	
青島市蛋業同業公會	查蛋業除繳營業稅外尚有行捐一項	
青島市煤炭同業公會	煤炭有礦稅每噸一角七分五有營業稅按千分之一征收	
青島市公共汽車同業公會	汽車每年每部共繳納捐費二百八十四元按四期繳納	

查烟業稅制不均每百市斤價值自七八十元至二三元統按四元一角五分完稅凡上等菸葉大半華廠收買供給勞動階級吸用倘與上等菸同樣納稅實難支持應將菸葉一二三等完稅若等四五六為二等七八九為三等完稅若干以昭公允而維農民生活查捲菸最初按七級徵稅至為公允近來營業清淡不易維持現狀而又增加稅額其鉅計價值在三百元以上者每箱須按八十元繳稅以下者每箱須按六十元繳稅我國菸廠出品類多下級牌貨價值為十元倘均按八元減最低限度仍按三級制勻配定稅以維營業

合作月刊

第六卷 第一期

目 要

合作小評

- 生產與消費……………仲明
- 合作者的態度……………哲 荃
- 農民銀行的工作……………童玉民
- 日本產業組合之教育的活動……………徐淵若
- 評日本反合作動運……………葛穉蓀
- 二十二年全國合作社概況統計……………繆時譯
- 一個製麵包者和他所製的東西……………繆時譯
- 國內外合作……………繆時譯

社務報告(二則)

◆刊費全年六角郵費在內
上海黎明書局總代售

內國復興農村消息(五則) 合作教育(六則) 合作法制(三則) 調查與統計(四則)

外國日本將召集全國合作會議
美國之復興計劃與合作
英國消費合作社統制茶葉營業

中國合作學社編輯刊行
南京馬家街六十號之一

專載

捷克斯拉夫農業概況

宓賢弼譯

一、導言

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成立於一九一八年，西部波希米亞諸州舊係奧境，東部斯羅佛基諸州舊係匈境，併合而成新國。自地勢觀察，固一歐陸中心國家，即自政治情勢言之，亦復如此。其歷史上之演變，在在與中歐利益相關。即在古代，該地已成北歐與羅馬帝國間之中介；降及中古時代，其橫貫全境之路綫，迄今仍為要道。現捷克乃斯拉夫人種極西之國家，故常為西歐與其他斯拉夫人種國家間交往之媒介。

捷克全疆，均鄰陸地；此極感不便之地勢，幸有通海

河流，足資救濟。易北(Elbe)·奧得(Oder)·多腦(Daube)諸河，其在境內可供航行之程，各達六一五，八五〇，及一六六〇基羅米突之長。至捷國四週邊界，大部份係因山脈，河流，沼地等天然地勢能成。

自歐戰和約簽訂後，捷克國境共占一四〇，三九四方基羅米突；至於人口總數，據最近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一日調查，共有一四，七二六，一五八人，其密度約當每一方基羅米突一〇四·九人。捷克國境，於行政上，分為四州，再由州分為各縣。各州人口。列表如下：

捷 克 各 州 人 口 分 佈 表

州	別	面積 (以每方基羅米突為單位)	人口		農林業 人 數 (百分比)
			總 數	每一方基羅米突	
波希米亞 (Bohemia)		52,064	7,106,766	136.5	29.7

摩拉維亞——西利西亞 (Moravia——Silesia)	26,738	3,563,157	133.2	35.3
斯羅伐克亞 (Slovakia)	48,936	3,330,885	68.3	60.6
魯塞尼亞 (Ruthenia)	12,656	725,350	57.3	67.7
	140,394	14,726,158	104.9	39.6

捷克全境，自人口及經濟狀況言之，實含有相異之兩大區域。此兩大區域，即捷境之東西兩部。西部人口較密，注重工業。（該處在一九一八年政變以前，於政治上本與奧國相聯合。）；東部人口較稀，注重農業。（該處在一九一八年政變以前，在政治上本與匈國相聯合）。以注

重工業之西部而與注重農業之東部相結合，始能確立經濟及社會的平衡，此亦大陸國家保持獨立所絕對必需者也。願捷克工業，雖具上述優良狀況，仍有多項工業尙須向海外尋求市場。惟自戰後大事改造以還，對於國際之激烈商戰，已堪資防禦，甚且或可制勝矣。

農業生產，近已有極速之進步。當一九一八年，以受

大戰及私有企業收歸國家管理之影響，生產數量僅當戰前百分之四〇。最近復興事業之所以能趨於成功，一方面固由於國家之天然財富，一方面亦由於農民之堅毅勤勞及政府施政之得計耳。

二、農業生產狀況

自然狀況：氣候如何，係視地勢及超出海平之高度而定。捷克冬季氣候，介於西歐海洋氣候及俄國大陸氣候之間；夏季氣候，則視日光發射熱力如何而定。捷境各地，常年氣候變動甚烈，惟以地形適宜，故大部份區域之氣候及農業狀況均極優良。各地溫度亦大致一律。其最冷與最熱之月份間，溫度相差，低原約自二十度至二十三度；

至高出海平一〇〇米突以上之地，約差十八度。

土質：地質及土質狀況，亦不一律。各項地質成份及各種土質均所具備。自深肥土至沙石土，及自堅硬壤土至荒漠沙土不等。

作物區域：各項土質，氣候，及經濟狀況不同，各

種作物之栽培亦互異。低原區域，大率栽培甜菜，小麥，大麥等作物，斯羅發格亞等處，有時兼植玉蜀黍。此低原區域，常稱為甜菜區域。至於地勢高至海平四五〇米為止之地帶，以栽培穀類作物為最廣。各種穀類，雖均栽植，惟小麥，大麥較少，黑麥，燕麥較多。故此項地帶亦稱為穀類區域。自此以至高達海平七〇〇度之地帶，為穀類蕃薯區域。至高出海平七〇〇米以上之地，其宜於農業者大率均有草原牧場，此則為飼料作物區域。上述四項作物區域，僅就其大別言之，亦時有局部變動，如飼料作物亦有栽植於低原者。各地農業生產程度，適與地勢高低成反比例。自國境東部以迄於西，生產程度，漸見低落，然亦半由於東部之土廣人稀也。

縱觀捷境形勢，似非優適，蓋西部工業產品既須運赴東部，而東部農業產品又須運赴西部，兩者間之距離等於布拉格 (Praha) 之於巴黎。然交通上雖感運輸之煩，各項農業生產之有各別之進展，亦未始非此種狀況有以促進之也。

人口：吾人倘欲明瞭捷克之經濟結構，勢必先知其人口及職業；倘欲判斷其人口能否獲得充分之食糧於耕地，勢必先知其人口密度，並以人口總額與從事農業人數相比較。現捷克境內每一方基羅米突約有一〇五人，為一歐洲居民最稠密之國家。倘全境土地之所生產者足維持如許居民之生活，已可為農業發達之表徵。至於人民之職業分配，則捷克係一農工業國家，與歐洲東南之農業國家及歐洲西北之工業國家不同，故其人口總額與從事農業人數之比例為五六與一〇，即五十六人中平均十人從事農業。其比例數適折衷於農業國家與工業國家之間。每一〇〇海克脫之耕地，平均約有二八人從事農業，故農民既不致感及過多，農地亦不致太形稀少。如保加利亞 (Bulgaria)

每一〇〇海克脫之耕地，平均有農民五八·六人，似過於擁擠，而英國每一〇〇海克脫之耕地，平均僅有七·六人，似太稀少耳。

捷克自實施土地改革以還，農民之社會經濟狀況，更見改進。農民企求地產之內在情緒，亦已有滿足之可能。全國農民中，約百分之六〇為自耕農，百分之四〇為佃農。故佃農總額，不達全國農民之半數。

農產品價格狀況：欲促進農作，獎勵生產以求農民進益之增加，自必有賴於自然狀況之優適及農產價格之提高。當一九二六年六月以前，農產品價格大受關稅之惡劣影響，使農業失其保護，或僅受所謂浮動的進口稅之保護。一九三一年，農產品之關稅率始與工業產品之關稅率相銜接而成適當之比例，於是農產品與工業產品之價格遂得保持其平衡。不幸自一九二八年以來，發生全世界之農業危機，農業產品之價格竟與農業生產需要品之價格相距過遠。茲列表闡明如下：

波希米亞農民農業用費指數表

年度	價格		指數		價格相差之百分比 (註一)
	農民出售產品所得之款 作物產品	牲畜產品	農民 總收入	農業用費	
1925	968	814	888	897	99
1926	832	732	780	903	86
1927	964	754	852	933	91
1928	907	739	815	948	86
1929	726	808	765	944	81
1930	575	735	638	903	73

註一：此即表明農產品出售價格較低於生產用品所費之百分比

自一九二五年以還，農產品出售價格與農業生產用品之價格，遠不及戰前之平衡。試以一九二五年度相比較，則出售農產品之收入總數，已較前減少百分之二六，而農業生產用品之所費遞增百分之二。

關稅政策：關稅稅率對於保護農產品及保護工業產

品之待遇不平，亦爲上述農產品價格衰落原因之一。於一九二〇年及一九二一年，農產品仍受國家管理，故無特設農業關稅之需要，而對於工業產品之進口稅，特予重征，較之戰前，且增數倍。自一九二一年後，牲畜產品始脫國家管理之羈勒，於是方施行極公平之保護稅率。一九二六年後，更施行穀類產品之保護稅率。此項稅率，於一九三〇年經一度之修正，惜稅率過低，未收實效。倘以戰前狀況相對照，則目前工業生產所受之保護待遇且倍於農業生產之所受。即以鄰國相比較，則捷克所課各項農產品之關稅率，不逮鄰國之高，而尤其德國。目前捷克之農業關稅，尙未形成完備之制度，尙遠不足以言對外競爭。

捐稅狀況：捐稅狀況，極形複雜。一般人民對國家稅，雜稅，專賣稅，印花稅等之負擔，平均每人爲七六二・三九克郎。此項數目尙未包括各種地方捐稅。關於農業生產方面之捐稅負擔，較之戰前，增及八倍。爲八與一之比，（所得稅未計算在內）。此項指數已超過農民進益之指數。

農業工人及工資：就一般情形言之，農業工人尙無缺乏之感。一九一九年之八小時工作法令，亦未使農業界感及不便，蓋大多數農業工人係自耕農及其家庭人員。至於雇工之工資，通常雖較低于工業工人，但近來已與工業界之工資同趨增高，而與一般物價指數相符合。

教育及研究：改進農業，國家及個人方面均予以極大之注意。農業教育，正事縝密推進。倘以土地面積及人口數額爲比例，則捷克農業教育，已可稱爲發達。於一九二〇至一九三一年度，農業學校共計二七六所，農民學校共計九七一所；自一九一八年以還，前者計已增一一五所，後者計已增九四三所。除普通農業中學三所外，尙有農業高等學校十三所，農民學校三十所，農民冬季學校一三二所，特種農業學校十所，園藝學校十一所，家庭經濟學校五十一所等等。

欲推進農業之高深研究並改行生產新法，於是於布拉格等處有國立及省立農業研究院之設立，並於各地分設機關，以求解決農業經濟問題。并已發刊農業特殊論文約五

十篇，俾農業科學得趨於普遍。此外並有講演，展覽，農事廣播等事。中央農政部及各省農政廳，農民聯合會暨各地分會，以及其他農業特殊機關，對於農民利益，均極注意推進。

農民運動：農民運動，淵源既久，範圍又廣。當十九世紀末葉，波希米亞王國已有農民運動之發動。一九〇〇年方有波希米亞農黨之成立。此項運動漸推及於摩拉維亞及斯羅發格亞。一九〇一年，此新立農黨，始獲選於波希米亞王國國會中，占議席二十六。一九〇八年選舉時，得議席四十五。於維也納之奧大帝國國會中，此農黨之出席代表計五人。其在戰前之情況如此。

一九一八年，農黨易名為農民共和黨，農民加入者甚多。一九二〇年第一屆國會選舉時，該黨共得票八四五。〇〇〇之多，即當總票數百分之一五。現在國會下議院中

，該黨計占四十六議席。按議員總額為三〇〇席，已占其百分之一五。四。蔚成爲有力之多數黨。即內閣重要閣員如內政部長，陸軍部長，農政部長，內閣總理等，亦均係該黨黨員。

三、農業生產組織

捷克農業生產組織係以各農莊之私人經營爲原則。所謂農業生產組織者，其意即欲選擇最優適之生產狀況及最優適之生產方法。至於私人農業經營之組織，則視耕作，畜牧，投資額等事之相互關係而異。

捷克各種農作中以田作爲最盛行。以同一單位之地，田作所需之勞力資本，較其他農作爲多。田作盛行，一方面足表示農業發達狀態，一方面亦足表示生產豐足情況。茲將捷克農地面積之分佈，列表說明如下：

農地面積百分比佈表

州別	耕地面積總面積之百分比				其他面積之百分比				共計	
	農田	園地	葡萄園	草原	牧場	共計	森林	池沼		其他
波希米亞	47.8	1.3	0.01	10.8	4.7	64.6	30.2	0.9	4.3	100.0
摩拉維亞—西利西亞	51.0	1.3	0.2	7.5	5.5	65.8	29.8	0.4	4.0	100.0
斯羅發格亞	38.7	1.1	0.2	8.9	11.9	60.8	34.1	0.2	4.4	100.0
魯雪尼亞	18.1	0.4	0.3	13.8	14.6	47.7	48.7	0.3	3.3	100.0
全國合計	42.7	1.2	0.1	9.8	8.2	62.0	33.1	0.5	4.4	100.0
以每千海克脫計算	5,991.7	163.7	16.9	1,372.1	1,151.7	8,696.1	4,647.8	74.6	617.8	14,036.3

至於各種作物之平均產額，更列表如下：

各地農作物產額表(以每一海克脫面積為單位，以克朗計算)

州別	作物區			全州平均
	甜菜	穀類	穀類番薯飼料作物	
波希米亞	36.84	23.09	16.65	23.89
摩拉維亞—西利西亞	39.31	25.19	14.53	24.27
斯羅發格亞	23.64	14.06	7.38	12.61

魯雪尼亞	8.31	2.63	4.78
全國平均	32.82	19.77	12.92	8.33	18.89

各項作物種植面積，以穀類為最廣，番薯及飼料作物次之，此兩者約各占全國耕地百分之一二至一七。玉蜀黍及工藝作物又次之。耕地中尚有百分之三之地，已加耕耘而未播種。何處地帶應以種植何種作物為宜，則視土質及

氣候狀況而定。茲將各作物區域之耕地，各種主要作物種植之百分比，列表如下：

各種主要作物種植於各作物區域耕地之比較表

作物類別	作物區域			總計
	甜菜區域	穀類區域	穀類蕃薯飼草作物區域	
小麥	17.3	16.3	8.4	4.6
黑麥	14.1	18.9	21.9	16.6
大麥	19.4	10.5	7.6	8.7
燕麥	6.0	13.3	21.6	21.8
玉蜀黍	2.4	3.0	0.1	1.7
番薯	8.4	11.6	16.2	16.7
甜菜	12.0	1.9	0.3	0.1
飼料作物	16.1	17.7	17.9	18.4
其他作物	3.7	4.5	3.9	4.3
未播種之耕地	0.6	2.3	2.1	7.1
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100.0

飼料作物，種植於甜菜區域之所以較多者，蓋由於天然之飼料產地如草地牧原過少，而一方面又以乳酪業極為發達故耳。由上表觀之，可知各作物區域最適宜種植之作物如下：(一)甜菜區域為小麥，大麥，及甜菜；(二)穀類區域為各種穀類作物；(三)穀類蕃薯區域為黑麥，燕麥，及番薯；(四)飼料作物區域與穀類蕃薯區域相似。

農莊大小，與所栽作物之種類及其面積，亦有關係。大概農莊愈大，則栽培黑麥及番薯較少而栽培大麥及甜菜較多。茲列表如下：

農莊大小與各種作物栽培面積比較表

農莊大小	耕地各種作物栽培面積之百分比						
	小麥	黑麥	大麥	燕麥	番薯	甜菜	飼料作物 其他
自一至五股	11.9	21.2	13.5	11.5	13.6	3.4	16.3
自五至十股	18.4	18.5	14.3	15.0	10.6	3.4	17.3
自十至百股	11.4	16.7	13.2	15.8	8.0	6.4	20.2
自百股以上	13.8	12.5	18.0	9.7	7.4	11.2	17.7
合計	13.8	12.5	18.0	9.7	7.4	11.2	17.7

改進農作：改進農作之目的，一方面在求產額之增加，一方面在求作物品質之提高，自農業及經濟之觀點言之，均極重要。惟以各區域情狀不同，改進方法亦復互異。如波希米亞，摩拉維亞，西利西亞等處，各農業機關已於戰前致力於是，刻仍繼續進行。他若斯羅發格亞及魯寧尼亞，則農作改進事業，係於戰後從頭做起，由各關係機關協力辦理。全國農作改進事業，係由農政部握其總樞紐。在戰後最初之數年中，實際農業界之於此舉尚未十分瞭解，尤以斯羅發格亞及魯寧尼亞兩處爲甚。繼則此項事業，漸有長足之進步，尤以波希米亞，摩拉維亞，及西利西亞等處爲甚。甚之農政部感及信用基金之不敷，未能完全滿足農民企圖改進之要求。

種籽生產：當捷境舊在奧國統治時代，整個之農業生產，尙被忽視，遑論種籽。新國肇建，亟以改良種籽爲務，一方面用立法規定，一方面撥發補助金。一九二一年頒布法令，規定優良種籽之認可及其檢驗辦法。使農民果有優良種籽之產生，得受法律保障，可自別於非法之劣種。

且農民於購取種籽時，亦得有所依歸。繼此而後，復續有補充法令之頒布，並將種籽之研究及管理事宜委由各地農業機關負責。至於撥發補助金，以推廣改良種籽，使之益趨繁殖，自國家經濟觀點言之，至關重要。如此方可使人生必需品之生產，尤以小麥及早熟之番薯爲甚，不致仰恃他國之供給。農政部每年以鉅額補助金撥發各地合作機關，使之以改良種籽廉價出售，用事推廣。不過此項補助金之撥付，亦附有相當條件，即各種作物須栽培於狀況適宜之區域，且無論大小城邑僅許播植同一類之種籽，或同時播植各類最適宜之種籽，而於數量上加以限制。

果樹栽培：果樹栽培，爲捷克農業中之要項，蓋全國果樹數達三四、〇〇〇、〇〇〇株之多，於通常情形之下，每年約可產生八二、〇〇〇卡羅特（Carrots）果實，價值一千億克郎。政府對於果樹栽培正力事獎進，組織公立果樹園，推進果樹貿易，及改良栽培方法等等。

畜牧業：據一九二八至一九二九年之調查，捷克每一〇〇海克脫農地，平均計有牛類五四·二頭，豬類二九

○頭，馬類八·六頭；即每一，○○○居民，平均計有牛類三二一·二頭，豬類一七三·八頭，馬類五〇·七頭。此項數字，已足顯示畜牧一事在農業上之重要。飼養最廣之牲畜，厥為有角牛類及乳用牛。茲就各種牲畜重量比較之，計牛類占全國各種牲畜總重量百分之七七·三，內中乳用牛占百分之五七；馬類占總重量百分之一三·四；豬類占百分之六·二；綿羊占百分之〇·七；家禽占百分之一·二；山羊占百分之〇·二。當大戰時期，畜類驟減，於戰後三年中方見恢復，近已日趨繁殖。各地牲畜之分

佈情況，列表如左：

各地牲畜分佈表(平均每一海克脫農地，以重量每担計)

州	馬類	牛類	豬類	綿羊	山羊	家禽	合計
波希米亞	34.3	314.1	19.0	1.5	1.0	4.4	375.3
薩拉維亞—西利西亞	33.2	255.4	29.5	1.1	1.0	5.2	345.4
斯羅發格亞	47.6	183.2	15.8	10.4	0.1	3.1	261.3
魯寧尼亞	32.2	139.4	10.6	14.1	1.1	2.0	200.0
全國平均	42.6	246.1	19.3	5.3	0.7	3.9	318.8

各作物區域之畜牧狀況，更列表如下：

各作物區域牲畜狀況表

作物區域	每 一 〇 〇 海 克 脫 之 農 地												
	牲 畜 數	牲 畜 重 量 (以百磅為單位)	馬類	牛類	豬類	綿羊	山羊	家禽	合計				
甜 菜	13.2	73.2	33.1	11.5	2.2	27.5	60	281	25	3.8	0.6	4.9	736
穀 類	10.9	63.4	23.8	9.4	2.4	23.2	45	247	20	2.4	0.7	4.1	321
穀 類 播 種	7.0	72.4	29.0	36.8	2.2	22.8	29	252	19	7.6	0.6	4.2	313

至農莊大小，與所飼牲畜之多寡，亦有關係，茲亦列表於左：

農莊大小與牲畜數量比較表

飼料作物	8.8	64.1	19.2	44.9	2.7	150	33	205	13	10.1	0.8	2.5	265
農莊大小	以 一〇〇 海克脫 農地 爲 單位， 平均 計算												
	牲畜數	馬類	牛類	豬類	綿羊	山羊	家禽	馬類	牛類	豬類	綿羊	山羊	家禽
自一至五海克脫	7.4	100.3	50.3	12.6	5.0	409	27	340	30	2.3	1.4	7.4	409
自五至二〇海克脫	12.4	69.6	28.3	16.6	2.3	232	51	239	21	3.5	0.7	4.1	320
自二〇至一〇〇海克脫	10.9	57.6	18.4	27.3	1.5	153	49	207	15	6.5	0.4	2.6	280
一〇〇海克脫以上	4.2	44.1	5.4	55.7	0.0	12	19	204	4	16.1	0.0	0.2	243

育馬：馬之飼養，以農業，軍事，工業等各方面之格亞山地及魯雪尼亞常育胡楚(Hucul)種。

需要不同，所飼馬類亦視此而異。捷克對於各種馬類，均加飼育。捷境西部，大率飼育西方之比利時血種，東部則以柏爾琴(Belgian)血種等爲多。摩拉維亞並育東方血種及西方血種，惟東方血種常採英阿混合種。西斯羅發格亞南部常育純英國血種，北部則常育阿刺伯種等。斯羅發

飼牛：捷境各地所飼牛類，以政府法令規定其應事推廣之種類，故大率飼育紅斑牛。僅斯羅發格亞一都育品篤(Pinzgau)種；又魯雪尼亞則半育品篤種，半育灰褐色之喀爾巴阡種，至於食用牛之飼養事業，當可大事改進，且自質量兩點言之，亦頗需改進也。

農業工藝：

捷克之農業工藝，馳名世界。農事收穫

總量四分之一，殆消耗於此。工藝廠作，則規模之大小互

異，或由農民單獨創設，或合資經營，或由合作社辦理。

目前各種農藝工廠之數額如下：製糖廠一四八所，釀酒廠

四五〇所，蒸溜廠八九七所，製漿廠八〇所，製酵廠一二

所，製麪廠三九六所（與釀酒廠聯合），菓菜製作廠三八

〇所，乳酪製造廠六〇〇所以上，麵粉製造廠約一〇，〇

〇〇所，苦苣及咖啡製造廠五〇所。以及其他廠所。

農莊之資本價值：據捷克國立農業經濟核計所之調

查，全國農產（林地除外）之價值總額為一五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克郎。此數內，地產占百分之五〇・八

，果樹占百分之一・三，建築占百分之二〇，〇，牲畜占

百分之一四・四，簿冊占百分之七・三，用具占百分之六

・二。至於每一海克脫農地之平均資本額，可分作物區域

及農莊大小兩端言之。先自作區域言之，則甜菜區域平均

為二五，四〇〇克郎，穀類區域為一七，七〇〇克郎，穀

類番薯區域為一四，四〇〇克郎，飼料作物區域為一〇，

八〇〇克郎；次自農莊大小言之，則自二至五海克脫者為

一九，九〇〇克郎，自五至二〇海克脫者為一七，一〇〇

克郎，自二〇至一〇〇海克脫者為一六，八〇〇克郎，在

一〇〇海克脫以上者為一四，四〇〇克郎。

林業：捷克森林，每四・六〇〇，〇〇〇海克脫之面

積，每年平均約產一六，〇〇〇，〇〇〇方米之木材。此

木材之一部份係向外輸出，一部份係作國內建築及燃料之

用。全國林業，各地互異。波希米亞，摩拉維亞，及西利

西亞，則鐵道與公路密佈，木材易於推銷。更以與國內及

國外工業中心，地勢接近，輸銷亦較便利。惟斯羅發格亞

及魯雪尼亞兩地，鐵道及公路均尙有待於建設，河流亦需

疏浚，以資木材之運輸，因木材出產，集中該處，又以該

處鋸木廠及木作廠缺少，市面木材，更覺豐足。至於全國

林地，約百分之一六係屬國家公有（尤以斯羅發格亞及魯

雪尼亞兩地為著）；其為地方當局公有者，又占百分之一

六；所餘百分之六八，則係私人所有。

四、農業生產結果

捷克主要農作物，每一海克脫面積之平均產額，據一九二六至一九三〇年之調查，則小麥爲一七，〇〇〇磅，黑麥爲一六，〇〇〇磅，大麥爲一七，八〇〇磅，燕麥爲一六，四〇〇磅，玉蜀黍爲一六，八〇〇磅，番薯爲二二〇，四〇〇磅，甜菜爲二五二，三〇〇磅。以上產額，又與西歐農業發達諸國相頡頏，且超歐洲東南部諸農業國家而上之。捷克諸作物區域，以土質及氣候關係，產額互異，茲列表如下：

捷克各區主要農作物產額比照表
(每一海克脫面積之平均產額，以百磅爲單位)

作物區域	冬小麥	冬黑麥	大麥	燕麥	玉蜀黍	番薯
甜菜區域	20.6	18.8	11.1	20.5	21.1	160.0
穀類區域	19.3	18.6	18.0	18.6	15.7	141.2
穀類甜菜區域	16.4	17.6	16.0	17.7	15.0	147.6
飼養作物區域	14.9	14.9	13.1	14.1	14.6	118.1

近三十年來(戰時及戰後最初數年除外)，農作物之產額，漸見增加。試以戰後一九二五至一九二九年而與戰

前一九〇九至一九一一年相比較。各項作物產額之總增，約增百分之二〇，番薯約增百分之二五，甜菜僅增百分之二，蓋甜菜產額，戰前本極豐足矣。

農莊大小與產額多寡。雖其關係，不及區域與產額間之甚，顯亦有堪注意者。大概農莊愈大，產額愈豐耳。

農莊大小與作物產額比較表
(每一海克脫面積之平均產額，以百磅爲單位)

農莊大小	小麥	黑麥	大麥	燕麥	番薯	甜菜
自〇至二海克脫	15.3	14.7	16.0	15.2	100.0	203.0
自二至五海克脫	16.3	15.4	16.4	17.1	111.0	291.0
自五至二〇海克脫	17.7	15.6	17.7	17.6	110.0	295.0
自二〇至一〇〇海克脫	18.6	16.3	18.7	17.7	114.0	307.0
一〇〇海克脫以上	20.1	18.4	21.5	19.8	116.0	296.0

捷克農業生產之價值：據捷克國立農業經濟核計所之計算，全國農業生產之價值，約二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克郎。此數字自依生產狀況及市價變動而轉移。上列數額，半得之於作物產品，半得之於牲畜產品。農業

生產之價值，除用費不計外，尚七倍於礦業生產，五倍於紡織業生產。此項估價總額，倘以各種大小農莊分計之，

則二海克脫以下之農莊約占百分之九。四，自二至五海克脫之農莊約占百分之九。四，自五至二〇海克脫之農莊約占百分之四四。四，自二〇至一〇〇海克脫之農莊約占百分之二七，一〇〇海克脫以上之農莊約占之九。八。

農業產品之總數，其中百分之七。係出售於市場，所餘百分之三〇，則直接消費於農民之家庭及工役。

農莊進益：農民組織農莊，從事耕植，無非欲於可能範圍內求最高之產額；換言之，即欲求最大之進益。然進益數額須視（一）生產量，（二）農產品之售價，（三）

（四）農用品之購價而定。惟近來物價狀況，頗於農民為不利

；至於生產量，則自一九二七年達最高潮而後，農民進益即於翌年減退五分之一，一九二九年減退二分之一。一九三〇年竟減退三分之二有奇。此日趨衰落之狀態，固為世界普遍之現象，究其主因，厥有兩端：（一）為生產過剩

，（二）為大多數進口國家採行關稅政策。卒之農莊進益隨一般農民之購買力以俱減。近來農莊進益幾不足以應農家之私人消費。非變賣農產，即須另舉債款。國立農業經濟核計所曾根據布希米亞，摩拉維亞，西利西亞三州農家三百處之簿記調查，編成近六年之農莊進益比照表，茲列述如下：

農莊進益比照表

年 度	各種農莊調查數	各種農莊平均面積 (以海克脫計)	平均每一海克脫農地之生產額 (以克郎計)			
			作物產額	牲畜產額	其他產額	總產額
1925	205	27.0	858	89	4	951
1926	188	30.5	890	—2	1	889

1927	176	28.3	1268	57	0	1325
1928	188	26.8	1194	-113	0	1081
1929	164	23.7	411	237	10	628
1930	189	24.9	350	29	0	379

至於農莊進益及私人消費，茲根據希米亞，摩拉維亞，及西利亞三州之調查，列表比較如下：（農莊調查數及農莊平均面積，均同上表）

農莊進益與家庭用費比較表

年 度	每一海克脫之農地（以克郎計）			
	農業進益	家庭用費	盈 餘	虧 少
1925	1893	1843	50
1926	1896	1881	15
1927	2068	1889	179
1928	1718	1843	125
1929	1391	1908	517
1930	996	1652	656

五、農業合作

捷克之合作運動，其範圍及効力均極廣大，組織又復嚴密，可與主要農業國家最進步之合作組織相比擬。迄今已積有五十年之歷史經驗。最初之農業信用合作社，係於一八八六年設立於摩拉維亞西利亞，一八八八年波希米亞亦繼此而設立農業信用合作社。嗣是各地遂相繼設立，日趨繁多。而農用品聯合購辦之思想，同時亦極爲普遍，各地農民團體，先後採行。自一八九〇年後，購辦事宜完全由各地正式組織之合作社辦理。嗣後合作思想，復推廣及於生產合作，使農業能趨於商業化及工業化。捷克合作運動，自中央合作總社相繼成立後，對於組織方案，益有

確切之方針及制度。

夫合作運動必須先有完善之組織而後可收實效，此蓋於進行過程中已感覺及之。故一八九三年及一八九四年，摩拉維亞西利西亞已有此種中央合作總社之組織。波希米亞亦於一八九六年相繼設立。一般農民於經濟、文化、政治等各方面既能漸有所進步，已足予合作運動之推進上以莫大助力。農民不僅深諳合作運動之要義，抑且能不顧犧牲，妥慎辦理合作事業。現全國合作組織，於利益及技術方面，均能深合合作運動之理想標準；並能以勇往直前之氣概，促其進展。中央施政，亦頗能發揮合作原理，復相當注意及於有關合作運動之教育。合作學亦列為各農業中學之講授課程，即訓練農業學生之其他學校，亦復如此。此外，中央各合作總社於布拉格設立一農業合作中學，由農政部於各合作總社之代表中指派若干人為董事會以管理該校。專授學生以合作經營上之一切必要知識。該校經費，由各合作總社聯合維持之，並由政府酌給補助費。

中央各合作總社復用其他有效方法，推進合作事業，

並灌輸社員等以合作知識。最重要者，厥為合作刊物。每一農業合作總社，各有定期刊物分發社員，此項刊物，內容包含一般的及特殊的經濟問題之分析，其關於合作者，論述尤多。關於社內一切事宜之進行消息，均藉此刊物以轉達各社員。所謂各合作總社出版之刊物，同時亦包含有關實際合作事業之叢書。最近復用農業電影片及無線電廣播等宣傳方法。

捷克合作運動，其範圍遍及於一般農民之各種經濟活動。所有信用交割，農產品之生產及改進，農用品之購辦及農產品之銷售，以及鄉村電氣，保險等事，均為合作上要務。至於全國合作社數，據一九三〇年底調查，共一一〇，〇〇〇，〇〇〇人。○二九所農業合作社，社員共達一，一〇〇，〇〇〇人。自實施土地改革後，全國農莊共約一，六一八，〇〇〇處，則已有三分之二參加合作社。農業上各種經營，均推行合作方法。各地合作社既已林立，此外更有大批有責任之合股公司。自其性質，業務，及組織言之，均與合作社相同，而於經濟使命方面，更大有補於合作社之不足。

全國農業合作社之組織，漸趨激增，試以一九二一至一九三〇年之十年情形觀之，則一九二一年，農業合作社總數爲七、三三六，一九三〇年即增至一一、〇二九，即新添三、六九三所，較增百分之五〇。此十年中，每年增加之社數，平均爲三六九。關於農業信用之合作社數，已在此十年中自四、四六八所增至五、八五三所；非信用之合作社數，則自二、八六八所增至五、一七八所。現合作社之組織，亦尚在邁進中，前途正未有艾。

各農業合作社，聯合而成中央。此項總社，目前共有十二所。總社對於其所屬各社，負指導之職責，有糾正之權限，並管理所屬各社之財政事務。各中央總社復聯合而成一中央農業合作聯合總會，此爲農業合作組織上之最高機關。

信用合作社，乃一般合作組織之基礎，亦農業信用之主要機關。農業信用合作社，種類有兩：一係以無限責任之原則爲依據，卽爲儲蓄借貸合作社，約共五、二〇〇所；一係以有限責任之原則爲依據，卽爲農民借貸，約共六

五三所。信用合作社之主要目的，卽予各社員以短期信用，以利經營。信用合作社之經費來源，常以農民之儲蓄款項爲挹注。常年開支，則力事撙節；業務方針，則以忠實服務爲原則，故貸款之利率極低，大率爲百分之一、五。

一九三〇年，全國購售合作社數，約共三五一所，係以商業性質辦理之。其目的在供給農民以農業經營上一切必需之用品，復代農民銷售其農產品。各地方之購售合作社，通常服務範圍以各該地方爲限。此項合作社均需鉅額之投資及經常開支。

生產合作社，乃農村中最著名之組織，以合作方法使農業趨於商業化及工業化。對於農產品，甚至有設立合作工廠加以製造，卽可出售於市場。試舉例言之，如目前蒸溜合作廠，達三〇六所。全國酒精總產額百分之三六·五係產自此等廠所。生產合作社中，乳酪生產合作社三八六所，苦苣製造合作廠三三所，農民麥麴製造合作廠一八所，農民製糖合作廠一八所，製糖廠股東負有供給甜菜之職

務。稟實及蔬菜合作社，最近已有大規模之進展。

農業機械合作廠及電氣合作廠，於農業界供獻尤鉅。

機械合作廠約共一六六所，得使弱小農民亦可享用通常之機械。至電氣合作廠，尤關重要。大戰前，農業經營上已使用電力，早有電氣合作廠之組織。一九一八年間，捷克政府已進行其農村電氣化之計劃，使之實現；一九一八年後，各地電氣合作廠，紛紛成立。至一九三〇年止，已有八、三五五處農村，趨於電氣化；內中一、七五五處，係施行合作方法。現全國約尚有七、〇〇〇處農村，尤以東部區域爲甚，正有待於有組織之電氣設備。

六、結論

從學術方法以求捷克農產之增進，並使之與商業相平衡，此乃事之無可疑議者也。生產方面最主要之事項，厥有下列數端：（一）開墾計劃，（二）獎勵各種改進運動

中國農業之基礎條件

一、中國農業之自然條件——土地，氣溫、雨量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三）經濟救濟辦法，此則與關稅及貿易政策相關連，（四）以教育及合作等方法，促成農業技術之進步。捷克西部諸州，必須先有農業學術之高度進步，而後農產可冀其增加；東部諸州，倘加一般農民以學術上之鼓勵，則農產亦仍有增加之可能。假使全國農業生產，能增進百分之五〇，論事亦尙易易，而價值已達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克郎矣。總之，捷克雖屬一農工業國家，而農業尤關重要，且亟需採適當之政策，蓋不特可使之與商業相平衡，抑可使捷幣克郎於匯兌上更趨於穩定。際此捷克工業方感受國際市場衰落之影響，則此舉益爲目前之要着矣。

（完）

——本文原著者爲 Sc. T. Vladislav Erdik 氏，茲經略加編裁，譯成此篇。——

森次勳著
羅理譯

二、中國農業技術之史的考察——農具、農耕法、灌溉

三、中國農業基礎條件之特殊性——關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

一、中國農業之自然條件——土地、氣

溫、雨量

氣溫、雨量。

註(一) A. Marshall: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大

塚金之助譯本第二分冊第十四頁。

馬夏耳 (Marshall) 云：「在某一意義上，唯有自然與人爲生產之二要因，至若資本與組織，不過爲人們借自然之助力，依其對未來之豫想力及爲未來圖謀準備之意願之指導，而生之工作結果而已，蓋若賦予自然與人之性質

(A) 土地 土地之於農業，其爲重要，自不待言。「一定面積之土地不僅爲支持某一定量植物的生命之手段，恐在最終，且爲支持動物的生命之手段。爲適合此目的，土壤不能不保有某種力學的，化學的素質。

及力量，則富，知識及組織之發達，自必從此發生；故前者爲原因，而後者乃其結果也。但在他面，人自身又爲其周圍所造成，於此周圍中，自然實扮演最重大之角色，占最重要之地位。」(1)

土壤所必具之力學的素質，第一必須有使植物之細根

不待說，農業因其對象爲生物，故所受自然條件之影響最爲深刻。

。次則土壤不可如某種砂土之太過易於流通水分，蓋如此，則往往乾燥失宜，致植物之養分，不問其爲形成於土壤中者，抑爲自外給與者，立即流失無餘故也。又次則土壤斷不可如粘硬之粘土，蓋如此，則妨礙水分之相當自由流通也。」(2)「土壤所必具之化學的素質，即土壤必須保持

條件之優秀也。茲先概觀中國農業之自然條件——土地、

植物需要之無機分子常在其適於植物吸收之狀態，俾在某

種場合，僅須吾人加以極輕微之勞動，即可起一大變化；僅須吾人補給少量正感缺乏之物，即可化不毛之土壤一變而為異常肥沃之地也。(3)

中國土地號稱豐饒，為吾人所素知。茲從立許蒂荷芬 (Rihchofen) 等之研究，就中國土地之性狀，述其大略如左：

(1) 黃土帶 中國北部之黃土層為由蒙古沙漠吹來之風蝕作用所形成之混砂粘土，此種地質有一種一連垂直配置之毛細管狀組織，恰與海綿中吸水之毛細管組織相似，每在大雨水後，僅留少許之印跡，無積滯成為湖沼之現象，所以本來之黃土帶上絕不見有湖沼之存在也。因之，此等地方農業所必要之水，於河川流域以外，雨水之重要殆為支配的。故在中國歷史上河川開掘之盛行，其始先皆在北方，非無謂也。

黃土帶雖因其毛細管組織，可不待人力，而自行施肥，或多少自行灌溉，但在黃土帶上宜於樹木成育之營養地，發見極稀，故稱「自然成層的黃土層為不能利用作農耕地之土地」(4)，蓋無不可。

(2) 紅土層 沿揚子江流域——雲南省東南部，廣東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廣西，湖北，安徽，浙江諸省及大陸南部，為紅土層之分布地帶。(5)

紅土由紅土混砂粘土與火山岩之風化而成，其化學成分上，若與以適當之氣溫與水分，可成為禾本科植物最適宜之耕地，四川省之成都平原即有名之代表地也。

(3) 新赤色砂岩層 此種地層係砂受風化作用，漸次變化為粘土而成。在中國，形成於中世代。

四川省內，除去成都平原之紅土層外，大部分含有此地層；故土壤之化學的成分，自然肥沃豐饒，適於農耕。中國之所以稱四川為「天府之地」，實亦原因於紅土層，新赤色砂岩之化學的，力學的優位耳。

(4) 沖積土 此種地層係土壤為風或流水運向低地堆積而成，在往古河川湖澤作用異常活潑之中國，殆到處皆可發見。

沖積土於農業極有價值，為人所悉知。因黃河氾濫而形成之黃河流域——河南，直隸，山東，安徽，江蘇等省之大平原，及揚子江流域之一大沃野，均為沖積層，為中國農業極有力之地盤。

要之，古來中國農業中心地殆悉為豐饒之土地，而中

國地質又本極良好，故瓦格涅(Wagner)氏：「在中國，不
毛泥土僅占全地表百分之十五」也。(9)

註(2) A. Marshall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 大塚氏

譯本第二分册第二十四頁。

(3) 同右第二十五頁。

(4) Wagner: Chinesische Landwirtschaft, S. 50

(5) Tisen: China, S. 156

(6) Wagner: 註(4)所引書S. 50

(B) 氣溫「人類之生活原料得自動植物，動植物不能不受土地之影響，土地又須受氣候之影響。而為人類利用之動植物所受氣候之影響，較人類所受者尤為深大。」(7)

世界文化之成圈，實形成於 $+10^{\circ}$ 及 $+20^{\circ}$ 之等溫線內。於此可視氣溫對文化之重要性矣。

氣溫之於農業，其重要性之廣大，自不待言；而關於亞洲諸國之農產物尤然。謂「中國農業之基礎存於氣候變化與乾燥期之十分正確」，(8)非無故也。

「再則農業上之作物，既受人為的淘汰，成育上復蒙人為的保護甚厚，故與自然生長之植物性質略異。尤其有許多以收穫果實種子為目的之作物，栽培上必須抑制莖葉

之過度發育，以期增進收穫；如氣溫溫度過高，徒增繁茂，反為不利，不若氣溫較野生狀態稍低，更為適當」(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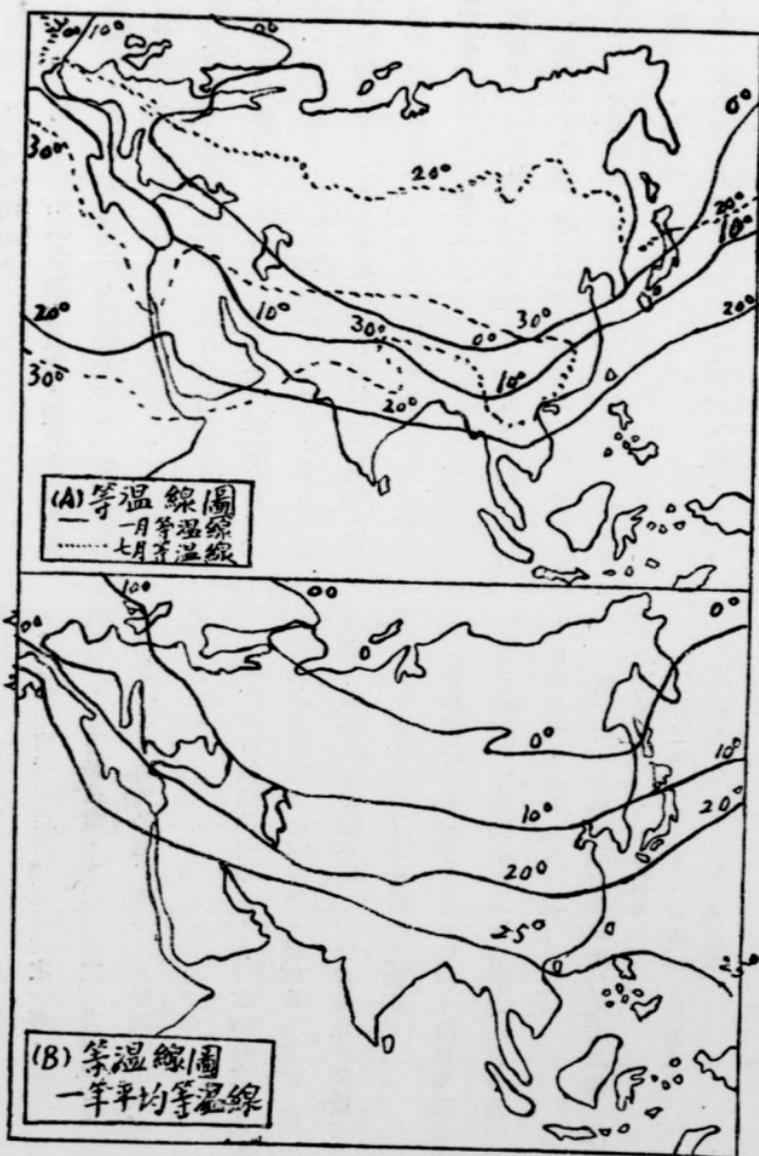
當然，中國農業主要農產物之主要產地，莫不適合此等條件。茲從中國主要農產物中，擇米，棉，茶等代表的產物，一視其生產與氣溫之關係。試舉中國北中南三部重要都市之氣溫統計表如次：

中國各地氣溫表

氣溫月份	地方					一年平均
	1月	4月	7月	10月		
北平	-4.6°	13.8°	26.1°	12.5°		11.8°
青島	-0.4°	9.9°	23.4°	15.8°		12.3°
上海 (徐家匯)	2.7°	14.0°	27.6°	17.8°		12.5°
九江	4.0°	17.1°	28.3°	18.4°		16.6°
宜昌	3.5°	16.5°	28.2°	18.3°		16.3°
汕頭	15.0°	20.9°	28.89°	24.56°		22.18°
香港	15.55°	21.22°	27.66°	24.61°		22.03°

依據 Wirthngel 氏之調查

自東京三省堂編製之最新世界地圖引用作成



據右舉等溫線圖，可知中國中部揚子江流域爲亞熱帶，北部爲溫帶，南部爲熱帶也。

(1) 稻作 稻原爲適生於熱帶之植物，唯自成爲人類之稻作物以來，多年受人爲淘汰與自然的變異，漸次變爲適於溫帶地方之植物矣。然而本來之性質上，其成育以高溫較低溫爲良，如在低溫地方，則自有其限界。而且必要之溫度須有相當期間之繼續，自然夏冬氣溫相差甚遠之溫帶地方，僅在夏期高溫時節可行一次之栽培；愈在高緯度之夏期較短之地方，則愈須採用成育期較短之品種。反之，亞熱帶及熱帶地方，四季中氣溫變化較少，每年可行二次或終年不斷之栽培也。(10)

中國稻作時期與日本大體相同，通常五月間移植秧苗於田中，九月中收穫；唯因栽培技術幼稚，故每畝收穫之數量頗少。大多數地方每年栽培一次，雲南等南部地方，則利用高溫，年種稻二次。

中國主要稻作地爲揚子江以南，此除因氣溫關係外，尚因揚子江以北地方在莽宋 (Monson) 圈外，不宜於水

稻故也。職是之故，中國北部成爲旱田地帶，滿洲等地方初僅宜於陸稻；但至最近，據云水稻之栽培亦漸見成效矣。(11) 此即前所述農產物適地性之一例，即氣溫較野生狀態低者，反獲好成績，水稻爲例之顯著者也。(試觀溫帶地方之日本，朝鮮等地之稻作，其每畝收穫量之優秀，可以明矣。)

稻作因自然條件之變差，各有其固有之栽培地帶。其與氣溫之關係既如此其深切，而與莽宋地帶之關係，尤堪注意。稻與其他穀類不同，因成育上必要多量之水分，故在其成育中，常須注意勿斷水之供給。

如亞細亞莽宋 (Monson) 地帶，雨量季節非常潤澤，最宜於稻作。中國揚子江以南各省之所以成爲主要稻作地之重要原因，亦即此也。(12)

但中國米之品質低劣。試與日本米比較，以資參考：

江蘇上等米 日本二等米

江蘇二等米 日本三、四等米

蕪湖米 日本劣等米

湖南一等米 日本三、四等米

湖南二，三等米——日本劣等米

(2) 棉花 世界各地之棉，雖性質各異，而皆以赤道帶為其原產地，故熱帶，亞熱帶之氣候最為適宜。

適於棉花之自然條件：「至少在成育期間中須繼續保持高溫，且水分之供給又須充分，最低限度，六七月間不可見霜。但氣溫則以稍低為佳，開絮期不可過濕，過濕必大傷品質。」(13)

中國之棉作可以為右述之證明。其主要產地多在北部與中部間之黃河，揚子江二大流域，如用省別區分，則可分為蘇浙區，西湖區，直魯區之三大棉作地。(14)

(3) 茶 亞細亞南方為茶之原產地，由此點亦可窺知其性質。「茶適於溫度濕度均高之氣候，亞細亞莽宋地帶最宜其成育」。(15) 大體北緯三十度附近為茶產地北境之界限。(上海徐家匯天文臺北緯三十一度) 故中國製茶主要產地，均在華中及南東部，而以安徽省為第一，浙江，江西，湖北，湖南，福建等省次之。

由上述各項觀之，氣溫與農業之重要關係，及中國所處農業國之自然的優秀地位，但就氣溫一點已可窺知矣。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註(7) 大鹽龜雄著「產業經濟地理講話」第三頁。

(8) Rihhofen: China, II, S. 34

(9) 「世界產業大觀」(評論社全集)第三頁。

(10) 同右第五十二頁。

(11) 馬場敏太郎著「支那商品誌」第二百零頁。

(12) 同右

(13) 同(9)第七十二頁。

(14) 同(11)第三百八十九頁。

(15) 同(9)第一百二十八頁。

(G) 雨量 Wittfogel氏之中國雨量統計表如次：

	青島	揚子江	海上	東廣	香港
	m.m.	m.m.	m.m.	m.m.	m.m.
1月	16	39	54	55	35
2月	6	45	57	65	42
3月	23	68	70	166	74
4月	31	111	90	216	141
5月	48	127	90	231	319
6月	69	167	166	267	411
7月	163	135	127	243	303
8月	130	99	148	210	357
9月	62	75	118	97	237
10月	45	78	73	68	113
11月	16	40	46	22	38
12月	18	16	29	23	26
一年平均	620	1180	1090	1663	2103

註(16)

Wittfogel氏說明雨量與農耕之關係如左：

一年平均 二五〇 m.m — 五〇〇 m.m … 絕對必須人工灌溉。

一年平均 五〇〇 m.m — 一〇〇〇 … 如無人工灌溉則不完全，但無害於農耕畜產。

一年平均 一〇〇〇 m.m — 二〇〇〇 … 人工灌溉雖屬必要，然適宜於農耕畜產。(17)

中國中南省之所以利於農耕，從雨量關係亦可測知

由上所述各項觀之，可知中國之氣候，土壤，雨量均適宜於農業，舉凡屬於溫帶，亞熱帶，熱帶之重要食物莫不產生，所受自然的恩惠最厚也。(18)

註(16) Wirthfogel: 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 Ch

inas, S. 79

(17) 同右 S. 83

(18) Scott Neuring: Whither China? P. 19

二、中國農業技術之史的考察——農具，

農耕法，灌溉

中國農業技術之幼稚，雖為世人悉知之事實。然此種幼稚之農業技術亦曾經過許多變遷。茲以王寅生著「中國農業經濟之史的考察」(19)中之三期區分為基礎，而按其變遷如次：

西元前六〇〇年止——即中國新石器時代末期，銅器時代前半期之時代——農具皆以石造，有石鋤石鑿，農業技術殆止於此，既未知灌溉之法，亦未嘗使用肥料也。

及殷之末期，始有木製及石製之耒耜，耕作方法則有火田法，此法先燒除雜草，以耜耕之，而復播種以至收穫。數年後復選新地，用同一方法耕之。可知當時農村猶未進至固定之域。

時至西周之頃，鏟，鍤，耨，銍等農具始見使用。鏟鍤用以除草，銍則收穫用具也。耕作方法，不設田畦，但集合多數人，伐木除草，或二人同時用一耜耕耘。當時已知灌溉方法。(見詩經等)惟尚未使用肥料及牲畜。

西元九〇〇年止——包含秦漢六朝隋唐等代約一千五百年間，實為中國農業之發展時期，農耕灌溉均大發達。

爲農業發展之基礎者：(a)鐵製農具之發明，(b)牲畜之使用是也。

鐵製農具之發明，何以對於中國農業爲劃期的事物乎？此固由於前代石器農具之粗雜，銅製木製農具之不完全。不宜於深耕，不能使水分充分流入土地，致易於乾燥之故；而因生產之增大，社會關係之發展，必然的使農業技術之變革成爲不可避之現象，遂有鐵製農具之發明，深耕方法始因而行使，生產力由是大增矣。（左傳昭公九年——西元前五一三年——昭公集天下之鐵以鑄刑鼎。孟子滕文公章亦有實證鐵製農具之文章。）

當時之農具有鐵犁鐵耜。原來無家畜者用鐵耜，有家畜者使鐵犁，是後耜從技術上消滅，犁乃成爲新農具矣。

西元三〇〇年之際——約當三國時代，皇甫隆發明耬犁，用於耕田與播種。

西元七〇〇年之際——唐高宗時，王方翼發明耕地用之農具，可不藉畜力，但用人力推送，既有速力，復甚便利。惟以農家一般難於購置，製造又複雜，未見普及云。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當時之役畜普通爲牛。中國最初使用者爲黃牛，約爲春秋時代之事。（孔子弟子，冉耕字伯牛，司耕字子牛，明示耕作與牛之密切關係。）

水牛之使用始於晉代。水牛傳自印度，力較黃牛強，能耕百畝，適於水田，於中國東南部農業之開發有重大關係。關於深耕法，管子，莊子，孟子諸書中皆曾論及。

西北陝西，河南，山西諸省有所謂代田法之耕田方法，爲漢武帝時代（西元前一世紀）趙過所發明。

江南則有所謂火耕水耨法，發明於西元前二三世紀，所資於江南文化之開發者至大。

當時已知灌溉，但尙無人的開掘，僅依賴堤閘之應用而已。西元前五一七年鄭子產最初利用水道，即所謂「滙」者是也。當時民間稱頌子產之功績曰：「我有田疇，子產耕之。」

西元前四〇〇年末三〇〇年初，四川行政長官李冰於成都地方開掘人工河道，人民大獲其利。史記漢書皆有記述。

秦之得以統一天下者，天然河道之利用，豐富鐵鑛之採取，農民經濟之裕福，實爲其基礎；內既富實，始有對外發展之力量故也。

迨乎漢代，河南南陽開掘多數河道，關中開鑿白渠，渠長凡二百餘里。

隋代開鑿之河渠，有利人渠，溫潤渠，邦溝，永濟溝及江南河等。戰國以來，一河之灌溉面積達數萬畝，且其大部分在長江以北。蓋因如前節所論，此等地方降雨量甚少，須賴多設河道，以利灌溉，而增生產。隋唐富強之基礎，建設於此。

堤，闢爲調節水利之設備。堤起源於春秋時代，閘則西漢之召信臣曾盛築於南陽地方，然其功用之興，實自有唐以後。吳越二國會盡力於整頓水利，各河川皆設水閘，以防洪水氾濫。

灌溉用具，春秋時已有桔槔，用以汲水者也。莊子云：「桔槔者，引之則俯，舍之則仰。」

前漢畢闔作翻車，用以汲水，是即水車。迄曹魏時，

用以灌溉田地，今日民間猶多用之。

五代大變之後，舊有經濟已趨崩潰，皇室南下，江南生產力之潛勢力將中國經濟中心移向江南矣。唐以前（西元九〇〇年前）與唐以後，中國經濟中心自黃河一帶向長江流域南下，表示一大變遷。故在唐以前，各朝皆極重水利，亦以此而致富強，及唐以後則鮮顧及水利者矣。江南本爲水利經濟極便利之土地，但北宋時曾發生水害一次，南宋時兩次，南宋以後水害頻見。

西紀九〇〇年以後，農業技術漸趨複雜，從來純賴人力運轉之翻車，一變而爲利用水力迴轉之翻車，此外筒車，高筒車等灌溉用具亦漸次發明。此等農具依地方情形而異其選，近河川處多用筒車，以手迴轉。

除草器有所謂耘耨者，田地中使用之矮凳有所謂秧馬者，均爲此時期中之發明。農業技術較前期大有進步。

由上述史的考察，吾人當知幼稚之中國農業技術亦有十分可注目之變遷。

基礎的一定的生產技術產生一定的生產方法，而一定

的生產方法又規定其一定的社會關係。此在中國亦無二致，其基礎的生產手段決非一成不變，亦自有其發展可觀也。關於所謂「亞細亞的生產方法」，馬克斯曾舉出水利經濟為研究中國社會之鍵，誠可謂富於含蘊者也。

然而返觀過去數千年來之中國歷史，則今日中國農家之農業技術早已發明於千年以前，近千年來殆不見顯著之

進步與發展。自所謂產業革命以來，中國舊日之農村經濟，隨着資本主意化而漸就崩壞，近代的機械化之現象自屬必然的不可避免之轉變；縱令極形緩漫，中國農業亦逐漸開始使用近代的機械農具矣。

最近機械輸入之統計如左表：

中國歷年機械輸入表

種別	年度	1911	1916	1920	1924	1926	1927	1928
農業機械		11,107	204,520	1,004,277	209,977	511,540	665,976	743,364
動力機械		444,149	576,503		1,963,229	1,901,407	2,979,961	2,565,988
紡績機械		323,522	1,930,657	6,903,610	5,510,631	4,057,796	3,709,254	4,105,157
造酒及其他機械		44,884	11,517	27,634	1,391,154	4,401	9,453	100,445
發電機械				2,347,634	807,581	831,606	1,291,531	1,315,912
印刷機械					1,032,449	579,681	434,528	769,093
唧筒					381,947	533,592	533,925	782,102

其他雜色機械	5,528,416	3,303,027	11,983,101	10,737,973	8,317,505	8,453,215	9,089,835
備考	單位：海關兩 本表依據1913, 16, 21, 27, 28年海關年報						

觀右表可知農業機械輸入額有逐年增加之傾向。然爲

『所載：

數甚微小，而購入之主要地方又限於滿洲及東部內蒙古方面，苟從一般農村規模之廣大觀之，增加之數，殆不足言。一般農民依然爲幼稚的技術所制約，未能進入機械化之域也。

「一九二八年饑饉犧牲人數凡三千萬，一九二九年增至五千七百萬，一九三〇年竟加多至七千一百萬矣！江西省一年間餓死者達二百萬，山西省則餓死達一千三百萬人云。」（譯者按：未聞何年山西曾餓死

在中國客觀的諸條件下，中國農民依然處於不能不專賴自己之勞力以從事耕作之不利狀態。因農業技術程度低劣而完全化爲無能力之農民，遂不能不在一切惡條件下掙扎鬪存。荒地面積逐年增大，離村農民與日俱增，足以說明此中消息也。

千數百萬之人民，或爲陝西之誤，則尙可信其近似。總之，此等數字恐皆爲耳食傳聞，加以推想而得者，疑非根據精確的調查統計，故僅可相信餓死人數之衆多，不能相信所列數字之真實也。）

水利灌溉之整理，排水工事之興修，爲有關中國農業生死之重要問題，而中國政府對之不僅無顧及之餘暇，且

濟委員會（譯者註：不悉此即華洋義賑會否？）之 W. D. 波斯梯克氏關於安徽省災狀之報告云：

無顧及之財力。復加以戰禍，水災，旱荒等循環來襲，爲饑饉犧牲之人民每年不下數千萬。例如『Literary Digest

「尤以食樹皮，嚼樹葉，嚼樹根，或徬徨田野，搜尋青麥空莖之婦女，光景最爲淒慘。偶見有少許有

莢之麥之地方，則已被搶奪無餘矣！啼號覓食之男子，婦女與小孩，或則號叫求食，或則臥倒田野，舉目皆是，慘不忍觀！」

中國缺乏食糧，農村逐年生產不足。民國十八年重要

農產物收穫報告如次：(%)

米 六六、三〇% (與平年收穫之百分比)

小麥 五八、五〇%

粟 六一、八〇%

高粱 六二、七〇%

平均 六三、〇八%

故外國米之輸入遂不能不逐年增加。

中國農民呻吟於慘無人道之苛斂榨取下，正徘徊餓死

線上。中國農業之低下，自屬必然也。

然則今日中國之農業技術，有可期待者乎？果容余一

言，則被導向破滅，趨奔向下線之中國農村經濟，正處於

現狀不可復續，亦無法可使其永續之決定的情勢之下矣。

新的農民大眾之喊聲，事實上，今正怒號於華中華南也！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註(19)上海週報No.848, No.849。

(20)建國月刊第二卷第二期

三、中國農業基礎條件之特殊性——關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茲將以上各節所論關於中國農業基礎條件之重要諸點，試行總括如後：

(1)由中國農業自然條件之考察。吾人知華北固不待論，即重要地域如華中華南之農業亦皆為灌溉農業(歐洲為乾燥農耕，適與此相反。)，水利經濟之組織化遂成為關係中國農業存亡之必要事業矣。(中國農業包含中國人口百分之九十，日本約為百分之五十。)

此項基礎條件——水利經濟之組織化——固不能不視為中國農業最重大之性質而竭力主張，事實上且已被主張過度矣。關於所謂亞細亞的生產方法，麥家爾等之論據從此處出發，竟演成莫大之錯誤，即其例證也。然中國水利經濟之組織化——對洪水之防範即調節河川及灌溉設施——為構成中國社會經濟基礎條件之一，當然不可評價太低。馬克斯氏於其「中國印度論」及「資本論」中，論述與

八七

國家權力之關係，土地關係，及與宗教形式之關係時，曾指摘此點，誠屬卓見。縱令麥家爾氏於根本問題不免錯誤(21)，然關於水利經濟之研究曾提供優良之材料(22)，則為一般所公認也。

註(21)參照恩姆哥德斯之討論。

(22)中國農村經濟之研究及其他之日文譯本，已屢於滿鐵月報中介紹之。

以下關於中國水利經濟，分(A)洪水(B)灌溉(C)旱魃之三項，略述於左：

(A)洪水 中國歷代之洪水記錄如次：

中國歷代洪水率(每百年之百分比)(23)

省別	年代					
	唐	五代	宋	元	明	清
河南	四、二	一七、八	一、三	三、四	二、二	二六、〇
直隸	二、一	六、九	三、九	二五、三	一、八	四三、七
陝西	九、一	一、八	三、九	四、六	二、二	二一、六
山西	〇、七	二、三		四、六	七、三	一、三

山東	一、七	五、五	〇、七	二〇、七	二、二	三三、七
甘肅	〇、三	一、八	一、三	五、七		八、三
浙江	一、四	一、四	一七、八	四、六	四、〇	三三、七
江蘇	一、四	二、七	九、九	三、四	一、五	四三、八
湖北	〇、七		二、六	四、六	〇、七	二六、二
四川	〇、七	三、七	五、九		一、一	二九
安徽		一、四		四、六		三三、三
江西		〇、九	四、六	四、六	一、五	三三、八
湖南		〇、五		三、四	一、一	二〇、六
福建				四、六	三、三	六、五
廣西				一、二	〇、七	一、六
雲南					六、九	二、五
貴州						三、五
廣東		〇、五	〇、七	二、三	一、五	七、〇

中國歷史充滿災害記錄與統治者防災對策之記錄。中

國歷史教科書第一頁即為禹王治水。

試一查中國之河川，黃河，淮河，白河，遼河，漢江，贛河，湘河，汾河，閩江，珠江，揚子江等，無不有發生洪水之危險，全國殆皆為洪水地帶也！

據 Wittfogel 之意見，謂洪水之多，實由於自然關係中之雨量關係及土壤不洩水，不善放出其中水分之故(24)。然在中國，則又因河床高，水準隨之而高，雖極小之

洪水亦氾濫成災。此等特殊事情頗值注意。

水災可以將數百萬之生命，數千年努力之結晶一朝洗滅，其禍害之及於中華民族者至深且鉅。此種水害之對策，在中國唯有大規模的經營，方有意義；故國家權力於此強化，土地國有自始即與此相應也。

註(23) 北京滿鐵月報第四年第三號。

(24) 同右第二百五十頁。

(B) 灌溉華北地方，集約的或分散的利用河川，運河之灌溉及清水灌溉，皆屬必要；至華中，華南地方，則集約的灌溉為最重要(25)。又如前述，中國河川之水準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較高，故一方洪水之危險率頗大，他方亦有較易於灌溉之便利。但據某統計所示，中國之灌溉地區不過約占中國全耕地總面積之20%耳。(26)

現今中國水利狀態之惡劣程度，誠有溢出吾人想像以上者。即此一事影響於生產激減亦極大也。

註(25) Wittfogel: *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

China, S. 267

(26) A. Irwin: *Die Bauernschaft in China*, S. 31

(C) 旱魃 中國農業為自然條件所左右者甚大，故旱魃之為害亦極大。特別在華北地方，往往數年不見雨期。試看左列之統計(27)：

中 部	北 部	地 方 年 別	
		12	29
14	21	720—819	
17	15	820—919	
18	66	920—1019	
26	46	1020—1099	
92	28	1100—1199	
22	84	1200—1299	
54	59	1300—1399	
45	44	1400—1499	
57	51	1500—1599	
352	443	合	計

南	部
42	7
38	6
94	10
82	10
151	93
127	20
128	24
132	40
170	62
1015	220

麥家爾云：豫防水災，旱魃，饑荒，戰亂等之米穀配給與貯藏，乃中國國家之重大事業。洵確論也。

註(27)北京滿鐵月報第四年第三號

(2)中國之農業技術，自今日觀之，雖不免幼稚之譏；然若以爲數千前之物而考察之，則在當時亦不能不稱爲發達。卽其在千年前，發達至一定階段後停步不復進也

。此種事實與歷代爲政者之傳統政策，同爲「使土地之零碎分割適應彼等之生活，卽調和生產方法與土地遺產分配法之對立」(28)之原因，而形成中國農業之小農經濟之形式。生產方法毫無改善。「於同等程度，以同樣技術造成之生產過程，無止境的循環反覆，」(29)是卽中國農業技術之重要的特殊性，主要的基礎條件也。(下略)

註(28)鈴江言「中國革命之階級對立」P.116

(29) Varge; Indrekovr Ig. Nr. 48

(原文載日本雜誌東亞一九三三年十一月號)

專門研究邊疆問題中的刊物

邊鐸半月刊

創刊號出版了！

本期要目

插圖
創刊詞
新疆痛史一百一寫在本刊創刊詞後
爲新疆回族同胞向中央請願
南疆之分拆與其解決之途徑
吾人對於處置藏事之貢獻與建議
淪陷二年的東北
新疆之近况
滿蒙問題之檢討
忠告南疆回族同胞

艾沙述作
矯如人述
本社同人
本虎初臣
孫照初
鍾長柱
高敵無
易敵無
鍾初合譯
哈納斐作
照初合譯

詳細目錄及不備載

總發行所

南大石橋二十二號
每册零售二角
全年十二册定價四元
半年六册定價二元

歡迎直接訂購郵票十元通用

附錄

實業部中央農業實驗所舉辦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會報告

一、舉辦目的：——現今各種科學進步，日新月異，農

講各項科目遴選職員積頭籌備茲將討論會章程錄之如下：

學亦然，即以農作物改良一端而論，其方法亦與前不同，

實業部中央農業實驗所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會簡

墨守舊法，各行其是，必致勞而無功，且我國主要農作物

章廿二年十一月七日 實業部批准

，如稻麥棉等，其育種及病害防治方法之亟待改良為目今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中央農業實驗所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會

增加農家生產上第一要着，關係國民經濟至為重大，實業

第二條

部有鑒於此故曾於民國二十年及二十一年冬季，先後會同

第二條 本會以討論農作物改良問題及增進農作物改良技術為宗旨。

江蘇農礦廳及浙江建設廳舉行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會于南

第三條

京，成績頗著，去年七月，本所實驗工作，範圍擴充，技

第三條 本會會址定在南京崔八巷二〇二號中央農業實驗

術人員，較前增多；故二十二年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由

第四條

本所獨立舉行。

第四條 本會會員資格如左：

二、籌備經過：——本所既決意繼續召集冬季討論會，

(一)現在農業試驗場技術人員；

即呈准實業部，轉函各省政府轉令各農業機關派員與會，

(二)現任各農業學院教助理，及農業學校教員；

並函聘本所技正吳福楨沈驥英為討論會正副主任，本所洛

(三)現任各農業機關技術人員。

夫總技師及中央金陵兩大學農學院教授與本所技正担任演

以上各員來會時，須攜帶各該機關本年農作物改

良工作狀況報告，以供研究，如因行期迫促，未及攜帶時，得由郵局寄會。

第十條

本會會員，須於二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以前，將姓名學歷及現任職務報告到所。

第五條

本會討論科目如下：(一)遺傳學(二)作物學(三)作物育種學(四)土壤肥料學(五)作物病理學(六)作物昆蟲學(七)生物統計學(八)農場管理(九)其他各項實習及討論。

第十三條

本會會員，每人應納註冊費一元，雜費五元，膳宿費各人自理，註冊費及雜費概不退還。

第六條

本會得就會員學歷分甲乙二組，(一)凡曾參加實業部與浙江建設廳及江蘇前實業廳合辦之一第二各屆改良農作物冬季討論會或其學力已有深造者，入甲組(二)初次參加本會者入乙組。

第十四條

本簡章自呈准 實業部之日施行

第七條

本會討論科目，由中央農業實驗所總技師洛夫教授及各技正並商請中央大學農學院及金陵大學農學院教授擔任指導。

三、進行概況

(一)會期——二十二年十二月四日起，至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二日止，共七星期。

第八條

本會除第五條所列各項科目外，得隨時邀請專家蒞會演講

(二)會員——到各省農業機關技術人員九十人，

第九條

本會會期，自二十二年十二月四日起，至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二日止，計七星期

內江蘇三十四人，山東十一人，浙江七人，江西七人，陝西七人，察哈爾六人，河北五人，河南四人，安徽四人，湖南三人，廣東及湖北各一人，本所職員之參加者十九人；共一百零九人，其

歷屆各省會員人數表

分會	第一屆 (二十年)	第二屆 (二十一年)	第三屆 (二十二年)
江蘇	37	32	53
山東	1	6	11
浙江	5	4	7
陝西		1	7
江西			7
察哈爾			6
河北		1	5
安徽		2	4
河南		2	4
湖南		2	3
廣東		3	1
湖北			1
山西		1	
總數	43	54	109

中計有大學教授二人，技正八人，場長或農場主任十三人，大學助教十二人，技士或技佐二十八

人，助理員或技術員四十六人。
茲將歷屆到會人數及代表省份列表比較如左：

(三)課程——本討論會之目的，既在召集各地農

作物技術人員，而予以農作物改良之基本原理及

技術方法之研究，故討論範圍及講授科目，力求

切於實用，及與農作物之改良有關者為限。計有

作物學，植物生理學，遺傳學，細胞學，植物育

種學，昆蟲學，植物病害學，生物統計，田間技

術，農業經營，土壤學，園藝學等十二門，茲將

各科大綱，列舉如下：

農作物學講授大綱——作物學分總論各論二

篇，講述總論，僅就世界及我國作物生產之狀況

，及限制作物生產諸因子等而概論之，各論則擇

我國最重要之作物如水稻，小麥，玉蜀黍，棉等

分別詳論，而於每種作物之本國生產狀況，栽培上利用上及分類上之重要形質，分類之方式，及栽培方法等，均詳為討論，學理與實際兼顧，務使聽者不僅知重要作物栽培上應革應與諸事項，且須明瞭各作物在我國需給分布等現狀，及育種時應注意之形質。

植物生理學講授大綱——植物生理學，取材較為高深，以備曾修過普通植物生理學者之選習；其內容擇與農業上關係最切之各種植物生理問題，詳為討論，對植物營養植物與水之關係，植物之抗寒性與抗旱性，植物之感光週期性，及最近俄國 *Lysenko* 氏發明之促短生長法等之原理，及研究方法等言之甚詳。

遺傳學講授大綱——遺傳學，首述遺傳學之定義，及其與作物改良之關係與重要；次引用細胞學，以解釋遺傳之物質基本，末分述獨立遺傳連繫遺傳，及數量遺傳之定義，及其比率推算法

，俾學者明瞭遺傳學之原理，而知如何應用之以改良農作物。

細胞學講授大綱——細胞學講授與植物育種有關之諸要點，分六次演講如下：一、平均分裂；二、成熟分裂；三、受精作用，四、種子植物生活史；五、染色體與突變——突變之分類，——染色體變化之由來，——染色體圖之製法；——六、雜種的細胞學。

植物育種學講授大綱——本科之目的，在使各地來學之技術人員，明瞭作物育種學之原理及方法，故本科首述作物改良之原理，如選種之重要及何種方法合于自花受精之植物或異花受精之植物，對於各種作物之選種方法，及產量之如何比較，性狀——抗風抗病等性狀——之如何選擇，皆詳細言之，為欲使學者明瞭品種之優劣環境之適應與否，有重大關係起見，曾將中外各地之品種試驗結果展視而詳細申述之，俾從事於育種者，知

有育成各種優良品種，以適應各地環境之必要。

高級作物育種學講授大綱——爲欲免與洛夫博士之作物育種學重複起見講述時注重遺傳學原理之應用及雜交育種之方法，于我國目前育種之重要問題，例如增加產量，早熟及抵抗病虫害等育種方法，均加以詳細之論述，講授時，先將過去國內研究之結果，摘要論述；次述主講者本人研究結果，以備我國實地育種之參考。

昆蟲學講授大綱——(一)昆蟲發生與氣候之關係；——敘述昆蟲之發生，與溫度濕度，雌雄性，食料等之關係，目的在明瞭害虫發生之因子，以作預防及除治上之參攷，(二)以虫制虫問題敘述昆蟲界之各種寄生現象方法及如何應用寄生性以防治害虫(三)化學的治虫方法，——敘述實際上應用化學，藥品以治蟲之原理，及方法暨治蟲藥品之如何調製及應用(四)螟蟲，蝗蟲棉蟲驅除方法，——敘述螟蝗金鋼鑽，紅鈴蟲等之驅

除方法。

植物病害學講授大綱——最初列舉國內外各種重要植物爲害之實況，以明植物病害在植物生產上之關係；繼述植物之診斷方法，發病原因，及其經歷程序以明所謂植物病害之性質，然後論述現代植物界中應用血清藥物等最新穎之人醫學的療法，及實行選種，雜交等最合理之育種學的療法；與利用溫度毒質等最普通之理化學的療法；終則略述黑穗銹病菌，核粉，徽露菌，細菌，等等，國中各地重要而普遍諸作物病害之識別及防治方法。

生物統計講授大綱——凡從事于試驗工作者，如能應用最完善之統計方法，以分析其試驗結果，工作方易見效；故農業技術人員，應明瞭生物統計之原理，及方法，以研究各種植物之性狀差異，及環境差異，與兩者之相互關係等，本課程包括變異之測量法，相互關係之各種計算法，

或差之原理，及其計算法應用直線及弧線之計算法，以預測試驗結果等。

田間技術講授大綱——田間技術包括種植區之大小數目，與排法，及應用生物統計以分析試驗結果等，在此七星期中，本科講授種植區之大小，式樣重複次數，及有系統的排列法，與自由排列法之比較，未詳述用以分析，試驗結果之各種生物統計方法。

農業經營講授大綱——農業經營講授農業要素，及農業組織等問題，最後並論及農業經營研究之方法，曾將其內容分為六講，如次：一農業經營之目標；二農業經營與土地利用；三農業經營與家畜飼養；四農業經營與勞力之分配；五農業經營集約度；六農業經營研究之方法。

土壤學講授大綱——略述土壤學之大意，并說明土壤調查，化學分析，機械分析，與肥料試驗之方法，及其成績之應用；以示土壤之認識，與灰度之鑑定，最後更就吾國現今土壤肥料方面之種種問題，加以分析討論。

園藝學講授大綱——園藝範圍甚廣，有果樹蔬菜，觀賞花卉，溫室加工等之別；然因限於時間，僅述及果樹園藝，與蔬菜園藝二者，果樹園藝詳論中國果樹之分佈，與氣候之關係，果樹繁殖，及果樹授粉等諸問題。蔬菜園藝則詳論近今蔬菜事業之發展，及各種蔬菜概論，以及蔬菜育苗方法等，此講不僅作學理之研討，而于國內園藝事業之應革，應興，諸事項尤特別提及，俾使聽者學以致用。

課

時間	課程
八時十分至九時	一
九時十分至十時	作物學
十時十分至十一時	植物病害學
十一時十分至十二時	特別演講
十二時十分至二時	細胞學
三時十分至四時	遺傳學
四時十分至五時	試驗

表 程

二	昆蟲學	遺傳學	植物育種學	細胞學	生物統計學
三	作物學	遺傳學	昆蟲學	植物生理學	土壤學
四	昆蟲學	植物生理學	植物育種學	細胞學	生物統計學
五	農業經營學	作物學	土壤學	田間技術學	
六	植物病理學試驗	園藝學	高等植物育種學		

以上各種科目，俱由洛夫教授金陵，中央兩
大學及本所各技正擔任；除金陵，中央兩大學教

授擔任授課時間較多者，酌量送給夫馬費外，其
餘皆係義務職，茲列舉科目及講師姓名如左：

科目	講師姓名	現任職務
農作物學	盧守澤 芳耕	本所技正
植物生理學	盧守耕	本所技正
遺傳學	沈驥英	本所技正
細胞學	馮澤芳	本所技正
植物育種學	洛夫 (由陳燕山先生翻譯)	本所總技師兼植物生產科主任
高等植物育種學	沈宗瀚	金陵大學教授
昆蟲學	吳邦華	本所技正

園藝學	胡昌熾	金陵大學教授
土壤學	戴弘	本所技正
農業經營	湯惠孫	本所技正
田間技術學	洛夫 <small>(由陳燕山先生翻譯)</small>	本所總技師兼植物生產科主任
生物統計學	洛夫 <small>(由陳燕山先生翻譯)</small>	本所總技師兼植物生產科主任
植物病害學	朱鳳美	本所技正

除上列課程外，復請農業專家担任專門演講者如下：

科目	演講姓名	現任職務
水稻育種學	趙連芳	中央大學教授
黃荳育種學	王綬	金陵大學教授
小米育種學	郝欽銘	金陵大學教授
植物害蟲	鄒鍾珠	中央大學教授
植物抗病病	周承綸	中央大學教授
植物病理	俞大絨	金陵大學教授
育種抗蟲	沈壽銓	燕京大學農場主任

四、特別演講——本所又為集思廣益起見，特于每週

敦請名人演講農業問題，茲將演講者姓名，及演講題目錄之如次：

演講員姓名	演 講 題 目
彭學沛	農村復興委員會最近工作
穆精初	中國之農業及棉業問題
鄒秉文	改進中國農業應有之組織
沈宗瀚	歐美育種之新方法及其成功
程紹週	中國牛痘豬痘之認識及其治療法
章之波	農村復興與鄉村教育
孫清波	農田灌溉問題
卜 凱	中國農業政策之商討
裴義理	中國農業問題過去之困難
吳大鈞	農業統計之重要

五土壤肥料討論會——十二月二十日至二十二日，本

所乘實業部北平地質調查所土壤主任技師梭頗先生 Gunne stharp. 來京之便，舉行土壤肥料特別討論會三日；俾赴

會各省代表于土壤調查，及肥料研究，得更深切之了解。此三日中，梭頗先生曾來所演講數次，其講題多關於土壤研究方法，及調查方面，蓋梭頗先生原為美國土壤學專家，現在北平主持地質及土壤調查事宜，于中國之土地情形，頗多研究，除梭頗先生外，尚有德國肥料專家司丹保博士，及卜內門公司代表原頌周先生等演講肥料試驗，及其應用等問題。二十一日下午本所，復請中央大學土壤教授陳方濟先生，及金大土壤學教授張乃鳳先生，與其他土壤學專家等與梭頗先生作深切之討論，對於中國之土質，與農業之關係，及肥料之分析與應用等，皆有詳細之討論。

六參觀及集會——在此七星期之會期中，會員除到會

聽講外，復于十二月十六日參加本所之歡迎會，十二月十七日，金陵大學開會歡迎討論會會員于該校體育館，十二月二十三日，中央大學函請討論會會員，前往該校參觀，二十三年一月八日，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局借本所大禮堂舉行茶話歡迎會，十二月二十四日，全體討論會會員謁總理陵，及遊明陵，及陵園，靈谷寺，並導觀在孝陵衛附近本所新購農場，一月十七日，由洛夫教授，率領全體會員，至明孝陵附近觀察本所製作試驗場，當由洛夫教授就地指示生物統計，及田間技術課程中各項實際上之問題；

關於復興農村之消息

一、中委劉峙等統制全國糧食提案

劉峙，朱家驊，陳立夫，周啓剛四委員，提議統制全國糧食以促農村復興，並擬具辦法綱要，經提交三百九十三次中央政治會議通過，交全國經濟委員會，茲經記者探得其提案原文及辦法如下：

理由

竊查吾國現狀，不外兩端，土匪攘擾，外侮憑凌，國

並加以詳細說明：二十三年一月十九日本所因討論會將於一月二十二日閉會，特歡宴全體會員，各講師，各專家，及來賓等於青年會食堂，到來賓秦景揚次長，彭浩徐處長，石衛青市長，吳大鈞局長，美國駐京領事，法國駐京總領事，卜凱教授及裴義理教授等，到講師本所技正吳福禎，馮澤芳等中央大學教授周承綸，金善寶等，金陵大學教授沈宗瀚，郝欽銘等，本所職員陳公博所長，錢天鶴副所長及各處科系主任等以及全體會員共一百四十餘人，由陳談二所長殷勤招待，賓主盡歡而散。

脈垂危，千鈞一髮也，農業則赤地千里，荒者固荒，不荒者亦瀕於荒，農村則十室九空，流亡載道，良者舉失其所，而莠者轉多出路，以致廉恥道衰，生資破產，民族岌岌不可終日，二也。觀此兩點，允可謂內憂外患，國厄族危，同臻其極矣。施救濟者，率主剿匪抵貨，同時並進，安內攘外，斯為終計，殊不知匪亦民也，不有飢寒之交迫，孰肯挺身而走險，外侮之來，不有相當之生聚教訓，而徒為斷續式之抵貨，恐亦絕少集效之望，識者以復興農村徐

圖振拔爲急務，誠不愧對症良藥也，蓋農村復興，不惟匪患可清，而富強亦必基之矣，何內憂外患之足云，顧茲事體大，如民食之如何均足，糧食之經濟壓迫如何減除，糧食價格如何調和，糧食之生產額如何充裕，糧食之品質如何改造，如何使人民安居樂業，如何使人民休養生息諸大端，均非有全國通籌，中樞協謀，整個支配，系統措施，細大不捐，泛應曲當之宏謨巨規不爲功，若夫頭痛治頭，足痛治足，急抱佛脚，緩置腦後之瑣屑政策，實不足以當此重任也，茲謹就管見所及，草具統制全國糧食辦法綱要一則，聊資芹獻，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辦法

一、組織，首都設一全國糧食統制委員會，下設管理技術訓練三處，分掌關於糧食統制之行政技術及訓練事宜，各省省會各設一某省糧食統制委員會，直隸全國糧食統制委員會，下設管理技術訓練三處，管理處下再設各縣市分處，及區農業倉庫兩機關，技術處下再設麥稻場什穀場昆虫局農具製造所，土壤調查所，肥料管理處，集團農場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七機關，訓練處下再設農村合作訓練所農業訓練所及倉儲管理訓練所三機關，全國糧食統制委員會之各處，于必要時亦如之，二、任務，統制委員會之任務，（一）計劃整理全國或全省糧食統制事宜，（二）頒訂全國或全省關於糧食統制之法規，（三）倡導糧食運銷消費儲藏等合作社及合作倉庫，（四）決定各地糧食存儲運銷，及分配之數量，（五）決定糧食對外買賣之數量，（六）寬籌調節糧價之經費管理處之任務，一、執行統制委員會各種議決案件，二、倡導督促辦理全國或全省糧食之調查及統計事宜，三、指導辦理全國或全省糧食收穫及出入口時之登記事宜，四、設立並管理農業倉庫，五、指導倡設並監督糧食運銷消費儲藏等合作社及合作倉庫，技術處之任務，（一）執行統制委員會之各種決議，關於糧食生產技術之改進案件，（二）研究糧食生產額增加及品質改進等方法，（三）設計新式倉庫之建築事項，（四）研究節省糧食消耗之方法，訓練處之任務，一、增進農民農作上之智識及技能，二、增進農民農村組織上之新智識，三、增進農民互助上之真正精神，四、

使農民改革農村中之不良習俗，五、使農民明瞭農業上各種合作社之利益及辦法，六、培養倉儲之管理人才各縣市分處之任務，一、秉承省管理處之命辦理境內糧食統制事宜，二、調查及統計境內耕地面積與其生產數量，三、調查及統計境內人口及糧食消費數量，四、調查及統計境內糧食積儲數量，五、辦理境內糧食收穫或出入口時之登記及市況情報等事項，六、決定各區糧食之存儲運銷及分配數量，七、監督境內糧食價格，並取締壟斷操縱與攪水攪雜等奸商，八、倡設及監督境內糧食運銷消費儲藏等合作社及合作倉庫，九、調查及統計境內糧食災害狀況及荒歉原因，十、籌集調節境內糧價之經費，十一、檢定境內糧食之品級區農業倉庫之任務，一、謀農業市場之穩健，二、謀農業金融之流通，三、謀糧食之集中，四、施用各種科學方法，以管理糧食之儲藏，五、倡設糧食運銷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稻麥場辦理選擇產量豐穰及抵抗病蟲害力強之稻麥品種並分別改善其栽培方法後推廣於農民等事項，雜穀場辦理選擇產量豐富及抵抗病蟲害力強，雜穀品種並

分別改善其栽培方法推廣於農民等事項，昆蟲局研究防除害虫保護益虫方法及糧食殺虫藥品器械等，分發各地農民應用之農具製造所，除研究創造各種適用之農具推廣於農民外，並調查新舊各農具之用力少收效多者仿造或改良之使其充分適用於各該地農業情況後推廣於農民，肥料管理處，除辦理普通作物應用肥料之諸種試驗及利用科學新法，多製改良之人造肥料，規定其施給標準及方法，推廣于農民外，並掌管取締假混售有害田園之人造肥等事項，土壤調查所，辦理調查及統計各地各種之土壤，並研究其改良方法，推廣於農民集團，農場應用科學之新理新法新器等，辦理大面積之荒地屯墾事宜，農村合作訓練所，授農民以農業上各種合作之理論利益及辦法，以備作其自動普及各種農業合作社之用，農業訓練所，授農民以農林蠶畜上之各種新知識，新技術，以便應用倉庫管理訓練所，授人民以倉庫上之科學管理新知識新方法，俾便應用，三、系統表，茲為明瞭糧食統制委員會之整個組織起見，特將其系統表列於左：

(表略)以上所陳，全系原則式之簡單建設，至於詳細之具體辦法，猶有待於各種專家之分別籌計也。

(廿三，二，二，南京新京日報)

二、蘇省改進育蠶事業

(無錫通信) 蘇省蠶絲業，素稱發達，與浙省同為我國蠶絲之中心區域，但年來因屢遭天然與人事之影響，已漸由繁盛而入於衰頹，年來不論育蠶與絲產方面，均有每况逾下之勢，農民飼育，每因不易獲利而減少興趣，間接農村經濟亦受莫大影響，蘇省府有鑒於斯，以寒冬將逝，春汛即來，關於育蠶改進指導事宜，亟應專職負責進行，爰有「江蘇蠶業改進委員會」之設立，羅致各方熱心蠶業改進人士，共同策劃進行，並負監督各縣育蠶事業設置之責，茲覓錄其組織章程如下：

組織章程

第一條，江蘇省政府為改進本省蠶業起見，設江蘇蠶業改進管理委員會，第二條，本會設委員長一，由建設廳長兼任，委員十四人，由委員長就下列各項人員分別聘任

農村復興委員會會報

或補充之，(一)本省蠶種業經營者三人，(二)本省絲蠶業經營者三人，(三)蠶業專家三人，(四)建廳及培屬蠶桑機關主管人員共五人，第三條，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關於秉承實業部及根據江浙蠶業統制委員會所擬定之改進方案或原則，斟酌情形，按步實施事項，(二)關於本省蠶種之審擇及分配事項，(三)關於本省各縣育蠶指導所之設置事項，(四)關於規定繭價之標準及監督繭行，收購事項，(五)關於籌劃改進及指導經費事項，(六)關於其他本省蠶絲業之改進事項，第四條，委員長主持全會事務，第五條，本會得分組辦事，每組設主任一人，由委員長就各委員中指派之，第六條，本會設秘書一人，由建廳一科科員兼任，不另支薪，設技士一人，辦事員二人，為有給職，設幹事若干人，由省立蠶業機關技術員暨蠶桑區域之各縣蠶業推廣所管理員兼任，(不另支薪)辦理各項事務，第七條，本會遇有特別問題，須江浙兩省會商解決者，得提出江浙蠶業統制委員會議決之，第八條，本會每年開常會三次，於春蠶期前，秋蠶期前，及全年

黨事結束後舉行之，但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第九條，本會基金，由實業部撥付之江浙陳絲繭整理推銷兩委員餘款（二萬四千元）指充，第十條，本會會所建設廳內，第十一條，本規程由省府委員會議決公佈施行。

（廿三，二，三，天津大公報）

三、蘇省府救濟農村

（鎮江通訊）近年來農村已瀕破產，經濟恐慌，達於極點，考其原因，無非穀賤傷農，現蘇省政府及財政廳，積極籌劃救濟農村工作，進行以來，即決定先組織鎮江，高郵，江都等縣農業倉庫管理委員會，暫以收買農產品米麥稻豆四種食糧，按照市價，實行收集儲藏于各縣倉庫中，其目的即在穩定市價，流通農村金融，使農民無「以物易錢無人要」之嘆，聞該三縣農業倉庫管理委員會人選，均由財政廳聘定當地縣長及銀行家等担任，已於前日派員攜帶現款，分別前往各鄉村收買，按照當地市價，每担略加提高，開始收買以來，各農民均踴躍出賣積穀，兼之大批現金，深入鄉村，金融週轉，漸見活動，各界咸稱便利。

，據聞省府此項救濟農村政策，完全在救濟農村，提高農產價格，并非與商販爭利，如商販能以同樣價格，向農村收買，對於農村之金融流通有同等效果，政府絕無購買何種物品數量限制，隨時可以停收，照此救濟農村破產，實屬意良法美，各省若仿效之行，則農村有復蘇之望，農民無仰屋之嘆矣。

（廿三，二，四，南京中央日報）

四、贛行營設立土地處理講習會

（南昌通訊）蔣委員長前在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曾制定剿匪區內各省農村土地處理條例，計八章，六十六條，於民國二十一年十月頒布施行，此項條例消極的解決糾紛，為安定農村之寶鑰，積極的整理土地，立平均地權之始基，既不因襲分田餘弊，使良民受赤禍之犧牲，亦不博富農同情，使資產獲特殊之保護，其於調盈劑虛，正合現時社會需要，現因閩亂救平，赤匪消滅在即，關於復興農村，處理土地，不能不預為籌劃，故特飭第二廳設立土地處理講習會，遴選四省農村合作指導員訓練所畢業學

員及土地處理有學術經驗者爲會員，研究此項條例及與土地有關各項法令學說，以便畢業後，派赴新克復各縣，督察指導各縣縣長辦理各縣農村土地處理事務，茲覓得該會簡章，照錄如下：

第一條，本行營爲儲備督察或指導辦理農村土地處理事務之人員起見，於第二廳附設土地處理講習會，第二條，本會會員由本行營第二廳廳長就左列人員中選定之，（一）四省農村合作指導員訓練所畢業學員，（二）對於土地處理有學術經驗者，第三條，本會會員名額暫定三十名，第四條，本會講習期間爲兩星期，遇必要時，得延長之，第五條，本會標準如左，（一）科目，土地處理條例及與土地有關係各項法令，（二）方法，分土地演講問題研究及自由討論三種，（三）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第六條，本會會員在講習期間或講習期滿後，奉准存記任用者，得酌給生活費，第七條，本會會員講習期滿後，得派赴收復各縣辦理土地處理事務之督察及指導等項任務，其服務規則另定之，第八條，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

得由本行營隨時修正之，至講演人員由楊廳長永泰文組長羣及科長李安陸，徐晴嵐等擔任，業於上月中旬開始講習，昨日（五日）結束云。

（廿三，二，九，上海新聞報）

五、蔣委員長令豫鄂皖三省普設農場學校

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昨日通令三省府建教兩廳，並各區行政督察專員云，查政治，教育，生產三者，本爲今日救國之先務，亦即民族復興之基點，夷考列強，當殘破之後，莫不急起直追，寓生產於教育，爲有效之設施，相互爲用，奮發圖強，兢兢業業，乃克有濟，本總司令前歲督師武漢，深知非修明政治，無以杜絕亂源，非治教育生產於一爐，無以收安定社會之效，經以祕字第六四七號通令籌建設教育合作，復以祕字第五三九號通令，頒定政治教育化，教育生產化，生產教育化實施原則，大綱各在案，茲查三省建教兩廳及各專員固多能依據法令切實施行而向在籌劃或辦理欠當者亦復有之合再指示要點如左，

一、各專員駐在地，如尙未籌備設立農場，及農林實驗學校，限文到十日內，擬具計劃書，分別咨呈專管機關核定，呈候核奪，毋得再延。一、農林講習班，尤爲切要，各專員駐在地，如未設立，應即籌備，並由各省專管機關查酌各縣情況，酌予籌設。一、爲欲養成「耐勞服務之精神，教育學生，均實地從事耕作」起見，各農場工人，應以二名爲限，農校工人以四名爲限，已成立之農場農校，應即依此原則自二十三年三月份起實行。一、查政治教育化教育生產化生產教育化實施原則大綱二三四各項，關係於生產教育及政治改革，至重且鉅，各專員之工作報告，及巡視報告，均應詳加考核，按項按款報部，各省建教兩廳，尤應隨時考核，各學校各工場各農場是否依據原則大綱切實改進，仍將改進情形隨時具報，以上指示各要點，除分令外，令即仰該項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一體遵照，仍將奉令日期報告，切切此令。

(廿三，二，十，南京中央日報)

六、魯建廳救濟蠶絲業

(濟南通訊)山東建廳，因鑒於我國近年絲業之不振，大半由於人造絲盛行所致，中央爲救濟絲業，抵制舶來品之人造絲起見，乃征收關稅，設法制止，無如各奸商等以沿海遼闊，施行種種偷稅方法，不一而足，海關方面，亦感難於應付，該廳近探詢魯省近年輸入之大宗人造絲，係由大連運至無棣縣之下窪，高苑縣之叉河，及利津黨化等處，再由陸路偷運周村一帶，避納關稅，價值低廉，因之本省絲業，一蹶不振，且近來青州蠶桑事業，多剷除桑株，國本動搖，特具呈山東省政府，轉函財政部，嚴飭各海關，切實查禁偷漏，挽救絲業，其呈如下：

呈省府文

竊查吾國近數年來，蠶絲事業，日形不振，推其原因，大半由於人造絲盛行所致，中央政府對於舶來人造絲，力徵關稅，誠亦救濟絲業之一方，本省蠶絲事業，多在青州一帶，絲織工業，多在周村一帶，經派技佐吳英若，前往調查，據復稱「人造絲輸入之路線英義法美德各國之人造絲，多來自上海，由滬甯路或江輪轉津浦路到濟南，再

轉膠濟路至周村，或由青島經膠濟路輸入，日本人造絲亦有自上海或青島來者，但經詳細探詢，其近年大宗輸入，係由大連運至無棣縣之下窪，高苑縣之叉河，及利津密化等處，再由陸路偷運周村一帶，避納關稅」等情據此，查山東海岸遼闊，奸商與外人結納，種種偷稅之方，不一而足，就蠶絲事業而論，人造絲價愈低廉，輸入愈多，而蠶絲之減損愈大，近來青州蠶桑之區，每多剷除桑株，樹藝五穀，動搖國本，莫此爲甚，擬乞鈞府轉函財政部，嚴飭各海關，切實查禁偷漏，以資挽救，實爲公便。（廿三，二，十，南京新京日報）

七、皖祁門紅茶衰落之救濟

（婺源通信）祁門紅茶，爲吾國出洋箱茶之最高莊，自湘鄂浙贛紅茶遭敗後，在海外市報，與日印錫爪茶作最後掙扎者，僅恃此祁紅尚能保持原有地位，未即被其擠出耳，近年因受世界經濟恐慌影響，銷場價格，均一落千丈，前舊兩載受創尤大，茶商血本，完全耗盡，亦外邦在祁營茶業者，咸告破產，茶工茶農，亦同遭困厄，向之露頭

角於歐美諸邦之祁門紅茶，遂日灰其黃金色彩，頹然就衰，該縣縣門余一清氏，鑒茶業日就衰微，直接影響茶商，間接實苦茶戶，改良產銷，急不容緩，除迭與本邑茶商研討救濟辦法外，並擬具改進中國茶業意見書，呈轉實業部，爲根本之救濟，旋奉部批，以所陳均有見地，准予採擇施行，月初省黨委謝仁劍氏由祁赴京，余氏又將此項意見書，交由謝氏帶京，而呈部長陳公博，冀促早日實現，該意見書內容，大致分下列各點。

（甲）關於茶業貿易，有待政府改進之事項，（一）於通商大埠，設立茶業統制運銷機關，直接買賣，改民營爲國營，期免外商之操縱，及中間商人之剝削，（二）派遣專員，聯絡需要最大之美俄兩國，直接購買，（三）設立對外宣傳機關，使世界各國明瞭華茶之優點，（乙）關於茶農與茶葉品質，有待政府改革之事項，（一）派員指導茶農，組織各種合作社，（二）舉辦茶農貸金，（三）舉辦獎勵與補助，（四）倡設茶事改良試驗機關，以謀最高效力種製方法之產生。

(廿三，二，十一，南京中央日報)

八、蠶絲改良會擬具統制改良整個計劃

(杭州通訊)全國經濟委員會，爲統制蠶絲事業，籌設蠶絲改良委員會，任國內蠶絲專家及熱心蠶絲事業之金融家爲委員，由曾養甫擔任主任委員，會址決設杭市清波門南城脚下，並定本月二十日左右，在滬上舉行第一次全體委員會議，茲據該會消息，該會已擬具整個統制改良

計劃，呈送全國經濟會鑒核，至救濟經費一百萬元，均須用於改良蠶絲之治本方面，如何支配，尙待大會決定，本省春期蠶絲，各縣改良蠶種之支配，共計已有六十餘萬張，足以應付，聞各縣蠶桑改良區，須增設富陽等數縣，建設應擬於三月初召集各蠶桑區域縣長來省舉行會議，討論支配數量云。

(廿三，二，十四，南京中央日報)



交通雜誌 第二卷 第三期合刊

鐵路運價問題專號目錄
 插畫 最近全線通車之杭甬鐵路
 最近完成之杭甬鐵路

卷頭言

鐵路運價理論的研究

我國鐵路運價問題

民生主義的鐵路運價政策

統制經濟下的鐵路運價政策

我國各鐵路制定運價之史的探討

整理我國各鐵路普通客貨運價問題

我國各貨運實施運價特種之探討

實行貨運實施運價特種之探討

不滿貨車運價暫宜採用之簡單計算方法

路商雙方對於本社所發的運價運輸情況調查表的答覆

各鐵路運價之概況

膠濟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津浦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平漢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龍濟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正太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湘鄂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南滿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廣九鐵路運價之過去與將來

交通 二月來之交通新聞

紀述 二月來之電政

編輯後記 (定價)

月出一冊零售三角本期專號每册六角
 預定半年連郵一元六角全年連郵三元

洪瑞濤

譚書奎

劉傳青

章以誠

外交評論

(三卷二期出版)

(要目)

國際聯盟改組問題

德波互不侵犯條約論

日本外交之歷史觀

美國對中日事件之政策及與國際合作之經過

薩爾問題

南滿鐵道會社之現狀及其改造方案

新特萊斯曼的一生

美國最近之貨幣論戰(美國通信)

蘇聯對外政策之基礎

廣田弘毅論日本外交之基礎

德意志與軍縮之危機

英意會談與國聯之前途

麥唐納倫敦海軍會議演說全文

青報介紹與批評

宣道齋

徐公鼎

王雲生

譚紹華

蔣用莊

老拙

吾行健

周子亞

潘楚基

李琴

沈鍾靈

馬光奎

陶樹

編者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頌

外交評論社出版

黎明書局發行

上海五馬路

價目表

每月一册零售四角 各埠書局均有代售 半年(連郵) 國內及日本二元二角 歐美各國三元八角 全年(連郵) (國內及日本四元) (歐美各國七元)

南京土街口壽康里

本會會報第一號目錄摘要

本會設立之經過

第一次大會紀錄

各委員提案及意見書

本會章程

本會委員題名錄

關於復興農村之行政院決議案

全國各農學院一覽表

本會會報第二號目錄摘要

本會舉行蘇浙豫陝四省農村調查之籌備經過

中央農業實驗所經臨費概算案

整理各省農業機關辦法綱要

關於改良農業技術之豫算（洛夫）

西北農林研究所及西北農林專門學校計劃（芬次爾）

本會米麥絲棉茶改良保護計劃專門委員會委員名錄

米麥棉絲茶改良保護計劃專門委員會報告（第一件）

本會會報第三號目錄摘要

農倉法草案

華北戰區救濟委員會組織大綱

本會起草改進中國農業計劃之經過

中央及各省最近農業施政計劃

青島市政府辦理農村復興情形

參加鄉村工作討論會第一次集會報告

米·麥·絲·棉·茶最近十年上海躉售貨價表

本會會報第四號目錄摘要

調查國內產麥滯銷情形及救濟辦法

加進洋米進口稅案

皖贛兩省改進農業復興農村之計劃

各國農村建設機關學校等名稱及其所在地一覽表

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章程

農村復興委員會湖北省分會簡章

關於中央模範農業倉庫之各種章程規則

本會會報第五號目錄摘要

調查國內麥產滯銷情形報告

開放米禁案

對於洋米徵稅之意見

整理江蘇墾殖專區推廣棉麥計劃書

中央直轄淮南模範墾區計劃

中央農業實驗所最近概況

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

農村復興委員會河北浙江兩省分會簡章

本會會報第六號目錄摘要

汪委員長通告全國人民團體報告苛捐雜稅東電

江西災情報告

改進湖南棉業計劃

徵收洋米洋麥洋粉進口稅意見

利用地下水以供灌溉飲料之研究

贛鄂豫皖冀浙蘇滬等十省市糧食會議

中國農村金融現狀

全國經濟委員會之過去工作及未來方針

本會會報第七號目錄摘要

調查南昌附近地下水簡報

停辦漁業管理局及停徵漁業建設費案

祁門紅茶復興計劃

米麥調節之真相

世界各國主要農產品產額統計

世界各國主要農產品輸入稅率統計

匈牙利農業概況

實業部所屬農林漁牧機關一覽表

蘇皖贛鄂等十一省農業機關一覽表

本會會報第八號目錄摘要（二十三年特大號）

研究土地政策案

本會通電全國各團體報告苛捐雜稅後之應聲

剿匪區內關於復興農村之各種條規

世界各國主要農產品輸入稅率統計（續完）

日本政府為創設及維持自耕農之各種法令

本會最近工作狀況

各省市苗圃面積及育苗株數表

各省市造林成績表

本會啓事

茲定於二月底遷入
行政院內辦公祕書
處電話二三六四七
號特此布告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農 村 復 興 委 員 會 會 報

第 九 號

編纂者

行政院農村復興委員會

發行者

地址 南京行政院內

農村復興委員會秘書處

電話 二二六四七號

代售處

上海 上海福州路
上海作者書社

各地 商務印書館

南京 正大書局
大東書局
中國書局
國際書局
現代書局
世界書局

安慶 現代書局
南昌 昌界書局
太原 仁昌書局

印刷者

南京 成賢街
印刷所

地址 南京成賢街
電話 三一七六七

本報價目表

價目	郵費	
	國內郵費在內	國外及郵特區每冊加費三角
每册三角	半年六册一元六角	全年十二册三元
全頁	八十元	六十元
半頁	四十元	三十元
四分之一	二十元	十五元
底封之外面	正文明後	其他
前底封之內面	其他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如用彩色紙，或彩色印，價目另議。連登多期，價目從廉。

商務印書館影印發行

初集 四庫全書珍本

發揚東方文化 流通國學秘笈

國學上兩鉅製 同時發售預約

預約辦法

冊數

初集共計二百三十一種，約十一萬一千葉，分裝約二千冊。

版式

六開版本，用江南機製毛邊紙，金屬版影印，書根上加印書名冊次。

預約期

自二十三年一月十五日起，至同年四月底止。遠地（地域詳載預約簡章內）展至六月底止。

預約價

(1) 自一月十五日起至二月底止
 (遠地四月底) 期內
 大洋五百六十元

(2) 自三月一日起至三月底止
 (遠地五月底) 期內
 大洋五百八十元

(3) 自四月一日起至四月底止
 (遠地六月底) 期內
 大洋六百元

出書期

全集分四次出齊如下：(第一次)二十三年七月底，(第二次)二十三年十一月底，(第三次)二十四年三月十一月底，(第四次)二十四年七月底。

郵費及包裝費

各行省及日本大洋三十元。(蒙古新疆西藏及國外詳載預約簡章內)

樣本

附載書目及預約簡章，索閱請附郵票一角。

四部叢刊續編

發售辦法

冊數及出書期

第一期書五百冊，自二十三年一月至十二月，每星期日出版一次，每次約出十冊，每冊平均以六十葉為度。

版式

依初編式，仍用六開版本，本國手工製造史紙，金屬版影印，書根上加印書名冊次。

合售預約

第一期書五百冊，合售預約價大洋一百五十元，預約期限於二十三年三月底截止。遠地（地域詳載發行簡章內）展至五月底止，每星期日出版之書，隨時可取。

零售

本書除合售預約外，其每星期日出版之書，隨時在上海各大日報本館切版新書廣告內刊佈，單行發售，每冊定價平均大洋五角，五百冊合計約大洋二百五十元，一次購滿大洋十元者，照定價九折。

郵費及包裝費

訂購第一期書預約者，寄往各行省及日本，另收郵費及包裝費大洋十四元。(蒙古新疆西藏及國外詳載發行簡章內)

書目

附載發行簡章，索閱請附郵票五分。